

股票代號：4105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COMPANY LIMITED

一〇九年度 年報

公司揭露年報資料之網址：<http://www.tty.com.tw>

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張國江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2652-5999 分機 2339
電子郵件信箱：KC_Chang@tty.com.tw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旭州	姓 名：殷為瑩
職 稱：財務部資深經理	職 稱：公共事務部協理
電 話：(02)2652-5999 分機 2219	電 話：(02)2652-5999 分機 2364
電子郵件信：Robert_Chen@tty.com.tw	電子郵件信：ANNA_YIN@tty.com.tw

三、總公司

地 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1 號 3 樓
電 話：(02)2652-5999

四、中壢廠

地 址：桃園市中壢區中華路一段 838 號
電 話：(03)452-2160

五、六堵廠

地 址：基隆市七堵區工建西路 5 號
電 話：(02)2451-2466

六、內湖廠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118 號 5 樓
電 話：(02)2796-7383

七、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電 話：(02)2702-3999
網 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八、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曾國揚、韓沂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8101-6666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九、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十、公司網址：<http://www.tty.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6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7
肆、募資情形	68
一、資本及股份	68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73
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3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3
伍、營運概況	74
一、業務內容	7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0
三、從業員工	85
四、環保支出資訊	86
五、勞資關係	86
六、重要契約	92
陸、財務概況	9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9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1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0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29
一、財務狀況分析.....	229
二、財務績效分析.....	230
三、現金流量分析.....	23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2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23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6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7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44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4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109 年全球超過 180 個國家地區受到新型冠狀病毒影響，目前病毒沒有因為防疫措施而消失殆盡。台灣東洋除追求公司治理健全，更致力承擔社會面、環境面的責任，在變局中發展機會點，也為國家社會盡一己之力，期能在疫情中創造一股正向循環。

台灣東洋除了在疫情升溫之際，響應政府「超前部署」的防疫思維，於 109 年 4 月啟動一系列包含「異地辦公」、「填寫身體健康自主管理表」、「防疫照顧假」及「防疫專車」等措施，也密切留意國際間對抗新冠肺炎的醫藥研發進展，並代理以細胞培養的流感疫苗，提供國人更多選擇，為整體公衛防疫貢獻心力；此外，台灣東洋為了促進環境生態的永續發展，致力於製程改善以及積極尋求藥品回收和處理的技術，例如三年前與中央大學合作，針對抗癌藥品「伸定注射劑」研發砷離子回收技術有成，該技術已全面導入台灣東洋實驗室使用。透過新穎的砷離子吸附劑、吸收管裝備、蒸發結晶技術等，來降低廢水中「砷」含量，也降低所需處理的總水量，同時讓回收液體中的重金屬「砷」能再度使用，對環境保育、生物科技、循環經濟都帶來正面貢獻。

在公司治理上，台灣東洋向來戰戰兢兢，追求精進。109 年公司董事會訂定並通過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於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立「風險管理中心」，定期監測風險環境變化、辨識重大風險、並檢視公司採行之風險管理措施，以嚴謹及踏實的態度，辨識對營運可能造成的潛在風險，評估監控並規劃務實的風險管控暨緩釋計畫。因應瞬息萬變的未來，重要的是提前準備，提高公司對危機的應變能力，將風險意識建構於企業文化中，培養員工風險管理意識，以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

台灣東洋在這塊土地深耕一甲子，我們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自然必須扮演行動者角色為永續台灣貢獻心力。儘管「後疫情時代」充滿考驗與挑戰，但台灣東洋仍期盼透過推動永續環境、承擔社會責任及致力公司治理等三個面向行動，成為台灣社會一股向善的力量，並和台灣一起走向更好的未來。

一〇九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4,221,836 仟元，較 108 年度 4,466,308 仟元減少 244,472 仟元，減少幅度 5.47%，主要係 109 年度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海外銷售及代工訂單減少所致。109 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924,178 仟元，較 108 年度 900,081 仟元增加 24,097 仟元，增加幅度 2.68%，主要係 109 年度本公司之關聯企業認列銷售里程授權金收入，本公司進而認列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所致。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721,161 仟元，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129,455 仟元，達成全年度預算目標之 89.37%。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收支	利息收入(仟元)	1,126	2,495
	利息支出(仟元)	17,358	14,717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	10.95	10.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6.77	15.83
	純 益 率 %	24.84	22.25
	每股盈餘 (元)	3.72	3.62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台灣東洋累積專業藥品開發及製造能力，更提供藥物傳遞系統的全方位解決方案。製劑開發流程包括配方開發、分析方法開發、製程開發、動物試驗、功能性賦形劑合成、GMP 生產、CMC 文件準備等，均以嘉惠更多病患並創造股東更大價值為核心理念。

本公司除持續進行治療肢端肥大症及功能性胃、腸、胰臟內分泌腫瘤之長效微球產品研發外；另與國際大廠共同合作開發二項微脂體產品海外市場，其他產品亦積極進行相關流程，以俾盡速進入海外市場。

展望未來，本公司持續以創新為核心價值，以發展廣且深之技術平台為策略，以持續本公司競爭力之領先地位為戰略思考，極大化各利害關係人之價值。

本(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東洋為創造卓越，使基業長青，自創立以來，歷經幾次重要的策略性躍進，成功轉型為「以新藥研發為導向之創新型國際生技藥廠」。我們除了深耕台灣市場與亞洲重點國家，取得穩健的國內與海外業績成長外，亦逐步拓展全球主要市場及新興市場，以直營或與策略夥伴合作方式經營以拓展台灣東洋自主研發產品之營收與品牌效益，並緊密連結國際專家社

群、提供最佳藥物經濟價值的治療方案，致力成為專長於特殊製劑和生物技術藥物開發、行銷與製造之國際級生技藥廠。此外，東洋亦注重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於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面向努力，以善盡永續經營責任。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0 年度預計銷售口服製劑 360,000 仟粒；針劑 5,500 仟針。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 IQVIA 之統計報告，並考量未來市場可能供需變化，新產品開發速度及國家健保政策而定。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新的一年裡，台灣東洋將延續過去一貫的策略與目標，以過往的成就為基石，戮力不懈以挑戰自我，進而邁向下一個里程碑：

在「營銷策略」上，除專注深耕台灣市場外，我們亦持續評估亞洲重點國家與全球主要市場與新興市場，透過直營或與策略夥伴合作方式經營來拓展台灣東洋產品之營收與品牌效益；在「研發策略」上，我們將持續強化高障礙特殊劑型藥物平台之開發，同時，平衡短/中/長期的研發需求，積極且審慎地尋找、評選開發標的，以完善公司各事業群的產品組合；在「生產策略」上，我們將持續建構與維護符合國際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完善兼具彈性與經濟規模之產能規劃，確保成本與競爭優勢。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企業願景：「以科技技術提升人類生命品質」。

企業使命與策略：「致力於開發與製造特殊劑型藥物(可專利或高障礙特性)、生物製劑，新醫療技術與新藥，完善 TTY 產品組合；持續強化高障礙劑型藥物平台之研發，並將其使用效益不斷延伸」、「專精於抗癌、重症照護及抗感染、特殊劑型藥物開發與製造之領域深耕與國際發展」、「成為世界最創新的生技藥廠之一」與「國際生技公司在藥品開發及國際市場行銷之最佳合作夥伴」。

台灣東洋在未來的發展上，除將目前之研發成果通過取證上市，發揮最大效益，並持續拓展國際市場通路以及積極尋找國際合作機會，並經由以下關鍵策略達到發展目標：

1. 平衡早、中、晚期之藥物開發及醫療產品標的評估與投入，以完善產品組合與目標疾病治療領域之競爭力(特色藥、生物藥、新藥)，並兼顧長短期組織營運成長動能與價值鏈整合。
2. 與國際夥伴合作，加速開發醫療需求未被滿足、高障礙(技術、製造)與高藥物經濟價值之特殊劑型學名藥與新藥。
3. 專注並持續於各目標市場執行「當地最適化」之「差異化」品牌活動與事業生命週期之經

營管理。

4. 藉由具競爭力之自有及共同開發特色藥品項，創造穩健的藥品委託開發與製造(CDMO) 營運模式，厚實公司之國際事業發展。
5. 掌握、更新與維護符合國際藥品主要主管機關法規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
6. 透過併購、策略聯盟或合資等關鍵策略活動，提升製造能量與供應鏈管理，完成研發至製造之最適化整合與管理。
7. 持續進行生產製程優化，完善兼具彈性與經濟規模之產能規劃(具供應國際量產規模管理)，確保成本優勢與國際競爭力。
8. 快速取得並培育具「創業家精神」之在地化人才，並持續強化其於「科學、法規、企業經營」均衡發展之產品開發與營銷跨領域人才。
9. 加速拓展海外營銷據點，強化現有合作夥伴代理銷售之目標管理，持續建立強精美的海外自營團隊，創造公司中長期之營收成長潛力與國際化多元發展。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各國政府持續加大管控藥品支出的衛生政策及區域產業競爭態勢下，中國、印度乃至東南亞各國紛紛投入學名藥產業，價格競爭日趨白熱化，此外，台灣藥品市場不具規模經濟，加之外銷市場因法規障礙拓展不易所造成之內需市場過度競爭，使台灣藥品產業規模發展受阻。

此外，隨著製造法規與品質規範日趨嚴格，實施 PIC/S 後的生產成本持續提高，健保藥品給付價格亦歷經多次調整，造成藥品研發投入與產出間的逐漸失衡，更進一步壓縮藥廠的營收與獲利。

109 年度之營運環境因疫情影響充滿挑戰，地緣政治的不利因素與中美貿易戰衝擊對全球經濟均有重大影響，展望 110 年度，全球經濟走勢尚未撥雲見日，主要國家經濟成長將持續低迷，也再再考驗企業之應變能力與成本管控效率，台灣東洋將持續探尋或開發合適新產品，拓展海內外通路並取得新藥品上市核准或新增適應症等提升營收動能之助力，不僅擴展集團企業版圖，同時，亦積極優化管控費用，創造極大化的股東權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全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四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 49年07月 創立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貳佰萬元。
- 57年08月 在中壢設廠，與日本東洋釀造(TOYO JOZO)株式會社技術合作。
- 58年05月 登記公司中文名稱為「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Taiwan Tung Yang Chemical Industries Co., Ltd.」。
- 77年02月 經濟部推動優良藥品製造準則小組評定為已實施 GMP 工廠。
- 82年01月 與上海旭東海普合資設廠。
- 86年10月 與東杏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增資後資本總額為壹億捌仟萬元。
- 87年07月 證期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辦理現金增資肆仟萬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貳億參仟玖佰玖拾萬元。
- 87年09月 取得「力得微脂體注射劑」藥證，成為全世界第三家擁有微脂體製造技術的藥廠。
- 87年11月 針對緩釋劑型產品，成功開發出「愛舒可羅長效止咳錠」並取得全台灣第一張長效止咳劑型藥證。
- 89年03月 配合公司之發展轉型，公司之英文名稱正式變更為「TTY Biopharm Co., Ltd.」。
- 89年04月 第一個國產抗腫瘤新藥 UFUR 獲得衛生署核發（依 77 公告）新藥許可證。
- 89年07月 上海旭東海普藥廠通過 GMP 查廠。
- 90年09月 9月27日股票正式上櫃掛牌。
- 90年12月 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3億元。
- 91年05月 Thado 領新藥許可證並上市。
- 91年06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櫃掛牌買賣。
- 91年09月 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優等獎。
- 91年12月 Lipo-Dox® 榮獲經濟部衛生署(91)年藥物科技研發銀質獎。
- 92年03月 取得 Folina 新加坡許可證。
- 92年10月 於中國取得 Thalidomide 新適應症專利。
- 92年11月 製備 Oxaliplatinum 注射劑滅菌產品之方法—取得台灣 Oxaliplatinum 專利。
- 93年06月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櫃掛牌買賣。
- 93年12月 取得日本 Taiho 授權抗癌藥物 S1 於台灣之獨家新藥開發權。
- 94年10月 獲頒第13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傑出創新企業獎」。
- 95年03月 取得 Lipo-Dox® 力得微脂體注射劑台灣專利—脂質體懸浮液的製造方法以及包含有該方法所製得的脂質體懸浮液的產物。
- 95年03月 取得 Asadin® 伸定注射劑紐西蘭專利—聚放射性的含砷化合物及其用於腫瘤治療的用途。
- 95年04月 取得 Asadin® 伸定注射劑台灣專利—用於治療皮下腫瘤之局部敷用醫藥組合物。
- 95年07月 取得 Thado® 賽得膠囊台灣專利—治療肝細胞癌之醫藥組合物。
- 96年02月 通過歐洲針劑臨床試驗用藥查廠。
- 96年11月 完成並啟用依照 PIC/S GMP 規範打造之癌症製劑專業廠房。
- 97年06月 癌症針劑廠通過歐盟查廠認證。
- 98年03月 癌症全劑型通過歐盟查廠認證。
- 98年07月 癌症轉譯中心取得 ISO17025 認證。
- 98年08月 與荷蘭 to-BBB 製藥公司宣布共同開發腦瘤標靶型 liposomal doxorubicin 藥物。
- 98年09月 抗癌藥物-紫衫醇 Taxotere 在歐洲取得學名藥藥證。
- 98年11月 中壢廠全廠通過國內 PIC/S GMP 查廠。
- 99年04月 於中國設立東源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99年06月 收購台灣塩野義製藥(股)公司六堵工廠。
- 99年07月 於中國設立東曜藥業有限公司。
- 99年08月 取得愛斯萬膠囊之藥品許可證。
- 99年09月 分割設立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100 年 01 月 於越南河內設立辦事處。
- 100 年 09 月 Lipo-Dox 榮獲「2011 台北生技獎」一技術商品化獎第一名。
Lipo-Dox 榮獲「2011 國家發明獎」銀牌。
- 100 年 10 月 經濟部第七屆「產業類」奈米菁英獎。
- 100 年 12 月 投資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1 年 04 月 取得「泰莫柔膠囊」之台灣藥品許可證。
- 101 年 06 月 取得「鈦能注射劑」之台灣藥品許可證。
- 101 年 11 月 東曜藥業有限公司蘇州抗癌藥物製造新廠落成啟用。
- 101 年 12 月 收購大陸成都蜀裕藥業有限公司 100% 股權。
- 102 年 01 月 處分台灣東洋國際(股)公司 60% 股權。
- 102 年 08 月 榮獲傑出生技產業金質獎。
- 102 年 08 月 六堵廠通過國內 PIC/S GMP 查廠。
- 103 年 02 月 取得「博益欣注射劑」之台灣藥品許可證。
- 103 年 09 月 內湖廠通過台灣 TFDA 查廠。
- 104 年 04 月 內湖廠通過台灣 TFDA PIC/S GMP 查廠。
- 104 年 07 月 中壢廠通過台灣 TFDA PIC/S GMP 查廠。
- 104 年 12 月 為調整轉投資佈局，出售台灣東洋國際(股)公司及東源國際醫藥(股)公司全部股權。
- 105 年 06 月 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 105 年 07 月 六堵廠通過台灣 TFDA PIC/S GMP 查廠，取得凍乾劑型、無菌製備及最終滅菌認證。
- 105 年 07 月 與國際大廠共同開發微脂體產品海外市場
- 105 年 12 月 全公司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A 級驗證。
- 106 年 04 月 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獲上櫃公司前 5% 佳績。
- 106 年 04 月 與 2-BBB MEDICINES BV 合資設立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7 年 05 月 獲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5% 佳績。
- 107 年 07 月 與國際大廠合作開發 Arsenic Trioxide 學名藥歐美市場。
- 108 年 03 月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 108 年 05 月 獲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5% 佳績。
- 108 年 06 月 與國際大廠合作開發長效微球「Octreotide LAR」學名藥海外市場。
- 108 年 10 月 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 109 年 05 月 獲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5% 及市值 100 億元以上非金融電子業前 10% 佳績。
- 109 年 07 月 榮獲 2020 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
- 109 年 11 月 全公司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A 級驗證。
- 109 年 12 月 墨西哥子公司取得癌症藥物藥證。
- 110 年 05 月 獲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5% 及市值 100 億元以上非金融電子業前 10% 佳績。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
總經理室	協助總經理執行公司營運模式下長短期策略目標之落實。
稽核室	執行公司內部稽核制度。
職業安全衛生組	規劃與執行公司環安衛管理，改進工作場所、安全防護設備及工廠整潔，並進行公司工安風險危害評估作業，減少或控制工作中的潛在危害。
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	依據公司疾病類別發展、評估並高效開發癌症領域符合公司策略方向之產品，並執行產品上市前後之行銷企劃與業務推廣。
重症醫療事業群	依據公司疾病類別發展策略，執行抗感染藥物之策略規劃、開發與專案管理、產品上市前後之行銷企劃與執行處方藥品之銷售推廣。
醫療保健事業群	依據公司疾病類別發展策略，針對預防醫學照護及慢性疾病治療領域之產品開發，並執行產品上市前後之行銷企劃與業務推廣。
製劑研發中心	專注於特殊劑型藥物的研究開發與製程設計，整合各關鍵技術以創造特殊劑型平台，加速產品開發時程。
生產營運中心	建構並維護 PIC/S GMP 管理系統，執行符合國際品質水準之針劑、口服製劑、生物製劑之藥品製造。
管理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執行公司業務行政、總務業務及原料採購作業，並負責專案執行進度監控、府院/公協會等關鍵客戶關係之建立與維繫，貫徹經營目標及理念。 2.深耕全球各目標市場之醫藥法規，以策略法規與研發專案管理之能力，規劃高障礙藥品開發策略與時程，強化法規談判與突破，加速產品於目標市場上市。 3.針對公司產品的智財保護、上市風險提供專業評估，協助排除智財障礙，提供智財情報。 4.支援公司所需之資訊軟體開發與硬體建構。 5.強化公司中長期發展準備及提升公司行政決策品質效率。
財務處	負責財務資金調度與管理、投資與併購規劃、會計帳務處理與預算管理、轉投資公司管理、投資人關係管理、董事會與股務作業。
法務部	負責公司法律風險之防範制度擬定與評估，包含合約審閱、法律意見諮詢、法令遵循、智慧財產權訴訟及跨國或國內訴訟爭議處理。
企業發展處	負責海外公司管理、策略聯盟、新創事業、對外合作及併購策略等範疇業務。
組織發展暨人力資源部	擬定公司人力資源策略，形塑核心文化與價值觀，整合並確保人力資源之取得、培育、績效展現及留任與組織策略緊密鏈結，以建構組織未來競爭優勢。
轉譯研究中心	負責公司新案窗口，專注於早期新藥探詢、驗證、評估、授權引進及合作開發，並運用科學技術研發及確效最優臨床候選藥物，以降低開發風險及加速新藥引進與開發。
公共事務部	及時因應經營環境變化與公共事務的專業度，以有效提升公司品牌與產品形象及知名度。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全	男	107.11.22	3年	107.11.22	56,000	0.02	120,000	0.05	50,000	0.02	0	0	無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張文華	女	107.11.22	3年	84.7.24	4,308,800	1.73	4,409,800	1.77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大灣科技(股)公司		107.11.22	3年	84.7.24	22,123,732	8.90	22,590,732	9.09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美國	代表人：蕭家斌	男	107.11.22		108.5.26	881,712	0.35	881,712	0.35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楊子江	男	107.11.22	3年	105.6.24	0	0	0	0	500,000	0.20	0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章修績	男	107.11.22	3年	105.6.24	2,143,686	0.86	1,943,686	0.78	2,772,062	1.11	0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廖球瑛	女	107.11.22	3年	105.6.24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堆	男	107.11.22	3年	105.6.24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博士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台灣高遠鐵路(股)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薛明玲	男	107.11.22	3年	105.6.24	0	0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州立 Bloomsburg 大學 企管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學 研究所碩士	光寶科技(股)公司 華新麗華(股)公司 元大金融控股(股)公司 元大商業銀行(股)公司 【註】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添富	男	107.11.22	3年	105.6.24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中 心會計進修班普 通會計組暨中級 會計組結業	元大期貨(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四條第二項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或上市上櫃投資控股公司之獨立董事兼任該公司百分之十持有之公開發行子公司獨立董事，兼任超過一家者，其超過之家數計入前項兼任家數。」薛明玲獨立董事經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任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其兼任不計入「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四條第一項規定之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04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大灣科技(股)公司	蕭宇斌 (36.98%)、蕭英鈞 (28.69%)、公益信託立源福利基金專戶 (11.02%)、吳永良 (8.50%)、徐美琴 (9.14%)、蕭家宇 (3.11%)、蕭家斌 (2.56%)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10 年 04 月 11 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 或其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領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林全	✓	-	✓	✓	-	✓	✓	✓	✓	✓	✓	✓	✓	✓	✓	無
張文華	-	-	✓	✓	-	-	-	✓	✓	✓	✓	✓	✓	✓	✓	無
大灣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蕭家斌	-	-	✓	-	-	✓	-	-	✓	✓	-	✓	✓	✓	-	無
楊子江	✓	✓	✓	✓	✓	✓	✓	✓	✓	✓	✓	✓	✓	✓	✓	無
章修績	-	-	✓	✓	-	-	-	✓	✓	✓	✓	✓	✓	✓	✓	無
廖瑛瑛	-	-	✓	✓	✓	✓	✓	✓	✓	✓	✓	✓	✓	✓	✓	無
蔡堆	✓	-	✓	✓	✓	✓	✓	✓	✓	✓	✓	✓	✓	✓	✓	2
薛明玲	✓	✓	✓	✓	✓	✓	✓	✓	✓	✓	✓	✓	✓	✓	✓	4(註1)
林添富	-	-	✓	✓	✓	✓	✓	✓	✓	✓	✓	✓	✓	✓	✓	無

註1：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四條第二項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或上市上櫃投資控股公司之獨立董事兼任該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公開發行子公司獨立董事，兼任超過一家者，其超過之家數計入前項兼任家數。」薛明玲獨立董事經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任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其兼任不計入「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四條第一項規定之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

註2：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04月11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施俊良	男	109.07.01	60,000	0.02	5,000	0	0	0	台北醫學院藥學系	TTV Biopharm Korea Co., Ltd. 般漢生技(股)公司	無	無	
製劑研發中心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胡宇方	男	110.01.20	6,607	0	813	0	0	0	ST.John's University 藥學博士	般漢生技(股)公司	無	無	
重症醫療事業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屈志源	男	106.05.03	0	0	0	0	0	0	加拿大皇家管理學院碩士	創益生技(股)公司	無	無	
醫療保健事業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永良	男	78.01.01	2,085	0	0	0	0	0	台北醫學院藥學系	大灣科技(股)公司	無	無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治平	男	90.02.01	0	0	0	0	0	0	英國萊斯特大學企研所	無	無	無	
生產營運中心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世娟	女	109.08.04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土壤科學系	無	無	無	
財務處資深協理暨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張國江	男	104.12.3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TTV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TTV Biopharm Korea Co., Ltd	無	無	
法務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金榮	男	106.11.03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法學碩士 美國華盛頓大學法學碩士	智學生技製藥(股)公司	無	無	
管理中心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劉乃璋	女	107.12.04	18,000	0.01	0	0	0	0	中央大學企研所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吳瑞文	男	110.04.01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	智學生技製藥(股)公司 創益生技(股)公司	無	無	
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 協理	中華民國	洪相茹	女	109.04.01	13,000	0.01	0	0	0	0	台灣大學生物化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行政總務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曾竹蘭	女	95.01.11	0	0	0	0	0	0	University of Leicester MBA	無	無	無	
製劑研發處 協理	中華民國	蔡世華	男	102.04.01	3,000	0	0	0	0	0	交通大學應用化學博士	無	無	無	
中壢廠 協理	中華民國	謝聰勇	男	104.01.01	0	0	2,283	0	0	0	台灣海洋大學水產製造系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協理	中華民國	吳士中	男	109.04.01	20,000	0.01	3,000	0	0	0	台北醫學院生藥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公共事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殷為瑩	女	107.10.01	0	0	3,161	0	0	0	東海大學政治系	無	無	無	無
組織發展暨人力資源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人仰	男	108.05.01	0	0	0	0	0	0	美國羅格斯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王淑雯	女	104.08.13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一般董事	董事長	林全																				
	副董事長	張文華																				
	董事	蕭家斌	8,106	8,461	16	16	14,950	14,950	250	294	2.52	2.57	414	414	0	0	0	0	2.57	2.61	無	
	董事	楊子江																				
	董事	章修績																				
	董事	廖瑛瑛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蔡堆	6,480	6,480	0	0	0	0	315	315	0.74	0.74	0	0	0	0	0	0	0.74	0.74	無	
	獨立董事	薛明玲																				
	獨立董事	林添富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參酌同業通常水準，並經本公司 105.07.04 董事會決議通過領取月報酬，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蕭家斌	蕭家斌	蕭家斌	蕭家斌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大灣公司/張文華/楊子江 /章修績/廖瑛瑛/蔡堆/ 薛明玲/林添富	大灣公司/張文華/楊子江 /章修績/廖瑛瑛/蔡堆/ 薛明玲/林添富	大灣公司/張文華/楊子江 /章修績/廖瑛瑛/蔡堆/ 薛明玲/林添富	大灣公司/張文華/楊子江 /章修績/廖瑛瑛/蔡堆/ 薛明玲/林添富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林全	林全	林全	林全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10	10	10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施俊良														
總經理	蕭英鈞(註)														
副總經理	屈志源														
副總經理	吳永良	18,071	20,789	682	682	7,109	7,171	5,880	0	5,880	0	3.43	3.74		無
副總經理	劉治平														
副總經理	張志猛(註)														
副總經理	吳學驍(註)														

註：蕭英鈞總經理於 109.6.30 退休；張志猛副總經理於 110.3.15 退休；吳學驍副總經理於 109.2.29 退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蕭英鈞/吳學騷	蕭英鈞/吳學騷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永良	吳永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施俊良/劉治平/屈志源/張志猛	施俊良/劉治平/屈志源/張志猛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施俊良	0	14,520	14,520	1.57
	副總經理	吳永良				
	副總經理	劉治平				
	副總經理	張志猛				
	副總經理	屈志源				
	資深協理暨財務主管	張國江				
	資深協理	林金榮				
	資深協理	劉乃璋				
	資深協理	林世娟				
	資深協理	吳瑞文				
	協理	洪湘茹				
	協理	曾竹蘭				
	協理	蔡世華				
	協理	謝聰勇				
	協理	殷為瑩				
	協理	張人仰				
協理	吳士中					
會計主管	王淑雯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9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	6.74	8.02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7.08	8.23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規定，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依據本公司「董事酬金分配辦法」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一般董事酬金給付則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一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董事酬金訂定係以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董事及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董事評估項目如：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並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作為評估依據，而給予合理報酬。本公司董事酬金發放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公司經營績效、個人營運參與度與績效評估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並依公司酬金政策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核定。

本公司章程第廿一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至10%為員工酬勞。經

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依據本公司「薪資結構表」核定；獎金係依本公司「績效發展計畫與績效獎金評核辦法」，考量經理人年度績效評估項目，如：年度工作目標達成率、核心職能指標(信賴與成果導向、誠信與團隊合作、主動積極與企圖心及客戶導向)及管理職能指標等，並視當年度公司總營收及稅後純益達成率進行評核；公司另訂定業績達標獎勵金方案，期望藉此激勵高階經理人帶領團隊成長，為公司創造更大的營業利益。本公司經理人酬金發放經薪酬委員會考量公司經營績效等項目建議分配原則，提報董事會核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9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 註
董 事 長	林 全	7	0	100.00	
副董事長	張文華	7	0	100.00	
董 事	大灣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蕭家斌	7	0	100.00	
董 事	楊子江	7	0	100.00	
董 事	章修績	7	0	100.00	
董 事	廖瑛瑛	7	0	100.00	
獨立董事	蔡 堆	7	0	100.00	
獨立董事	薛明玲	7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添富	7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 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 反對或保 留意見
1090316 109年度 第1次 (本屆第13次)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	
	2. 本公司擬向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承諾支持轉投資公司繼續經營。	✓	
	3. 擬資金貸與轉投資公司。	✓	
	4. 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	✓	
	5. 擬訂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第1項決議，除林全董事長、張文華副董事長、蕭家斌董事、楊子江董事、章修績董事及廖瑛瑛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蔡堆獨立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第2項至第5項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1090505 109年度 第2次 (本屆第14次)	1. 民國 109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與財稅簽審計公費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803 109年度 第4次 (本屆第16次)	1. 擬發放本公司指派於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民國 108 年度行使董事職權報酬。	✓	
	2. 本公司董事長每月固定酬金討論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091103 109年度 第5次 (本屆第17次)	1.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製造藥品續約案。	✓	
	2.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資訊服務案。	✓	
	3. 轉投資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產品市場研究調查顧問服務及產品營運管理專業服務案。	✓	
	4.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稽核計畫案。	✓	
	5. 擬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制度-資金貸與他人管理」案。	✓	
	6.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091228 109年度 第7次 (本屆第19次)	1. 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租賃契約。	✓	
	2. 子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藥品查驗登記服務。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除林全董事長及蕭家斌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張文華副董事長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0316	林全 張文華 蕭家斌 楊子江 章修績 廖瑛瑛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董事酬勞分配	前述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090803	蕭家斌	發放本公司指派於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民國108年度行使董事職權報酬。	本公司董事為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領取行使轉投資公司董事職權報酬	本公司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090803	林全	本公司董事長每月固定酬	討論董事長薪酬	本公司董事長因利益迴

日期	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金討論案。		避未參與表決
1091103	林全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製造藥品續約案。	本公司董事長為子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091103	林全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資訊服務案。	本公司董事長為子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091103	蕭家斌	轉投資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產品市場研究調查顧問服務及產品營運管理專業服務案。	本公司董事為轉投資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091228	林全 蕭家斌	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租賃契約。	本公司董事為子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091228	林全 蕭家斌	子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藥品查驗登記服務。	本公司董事為子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三、本公司司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109.12.31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	本公司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及109年評估結果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本公司自105年6月24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 (二) 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發布重大訊息及每月營收等公告外，另自願公告每月自結合併損益。

- (三)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且進行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 (四) 為提升公司治理能力，發揮企業功能，除依主管機關規定之董事進修時數積極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外，另安排董事參訪工廠及公司產品、主要業務簡報，以強化其專業知識與技能。
- (五) 108 年 3 月 26 日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處理董事要求事項，以即時有效協助董事執行職務。
- (六) 為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以貫徹企業永續經營理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於 108 年 10 月 7 日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
- (七) 為針對可能威脅本公司企業經營之不確定因素進行風險管理，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設立「風險管理中心」隸屬於永續發展委員會。
- (八) 本公司網站已完善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其職責包括審議財務報表、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相關法規遵循、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舞弊調查報告、公司風險管理、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以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等。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1. 獨立董事出席審計委員會情形

109 年度開會 5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 註
獨立董事	蔡 堆	5	0	100.00	
獨立董事	薛明玲	5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添富	5	0	100.00	

2. 審計委員會審議事項

109 年度共核閱 9 個議案及審議 15 個議案。

主要核閱事項如下：

- (1) 第一至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 (2) 稽核業務報告
- (3) 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報告

主要審議事項如下：

- (1)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2) 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及財務報告等表冊
- (3)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委任及報酬
- (4) 重要規章制度修訂
- (5)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 (6) 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考核

3. 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1)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揚及韓沂璉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2)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考核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經公司各單位自行檢查及評核之結果，併同稽核室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之情事，綜合結論為本公司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3)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審查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資格，其中獨立性資格包括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所有成員之個人獨立性(含與客戶間之商業關係、會計師輪調制度以及非審計服務等政策與程序)，經109年5月5日第2屆109年度第2次審計委員會審議及109年5月5日109年度第2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揚、池世欽、韓沂璉會計師(自109年第2季起，簽證會計師由曾國揚、池世欽會計師變更為曾國揚、韓沂璉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及張芷會計師查核營利事業所得稅符合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資格。

(4) 109年度運作情形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090316 109年度 第1次 (本屆第13次)	1. 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2.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	✓	
	4. 擬訂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3月16日)：第1、第2及第4項決議，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第3項決議，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第七條第一項第二款「資金貸放之計息利率不得低於申請時台灣銀行基準利率(按月)，其利息按日利率逐筆計算，逢月底結算並收取利息。」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505 109年度 第2次 (本屆第14次)	1. 民國109年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與財稅簽證費案。	✓	
	2. 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5月5日)：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803 109年度 第4次 (本屆第16次)	1. 本公司海外客戶之逾期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8月3日)：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文字修正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1103 109年度 第5次	1. 轉投資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產品市場研究調查顧問服務及產品營運管理專業服務案。	✓	
	2. 擬訂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稽核計畫案。	✓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本屆第17次)	3. 擬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制度-資金貸與他人管理」案。	✓	
	4.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11月3日)：第1至第3項決議，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第4項決議，修正內部稽核制度「壹、總則之三、權責劃分」第(一)項文字，修正後內容為「本公司稽核室隸屬於董事會，辦理本公司內部稽核工作，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及薪資報酬，依本公司招募任用、績效發展計劃與績效獎金評核、薪資管理等相關規定辦理，除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外，其餘項目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核定。」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第1項決議，除蕭家斌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第2至第4項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1228 109年度 第7次 (本屆第19次)	1. 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租賃契約。	✓	
	2. 子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藥品查驗登記服務。	✓	
	3. 擬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12月28日)：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第1及第2項決議，除林全董事長及蕭家斌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張文華副董事長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第3項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詳109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

台灣東洋內部稽核主管除於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外，並與獨立董事討論年度稽核計畫、溝通查核情形、報告追蹤執行情形及成效。平時雙方視需要亦另以電子郵件、電話等方式進行溝通。詳細溝通情形請參閱公司網站。
 -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

台灣東洋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列席審計委員會，針對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結果、調整分錄或重要會計準則更新對財報之影響進行溝通，並與獨立董事討論內控查核情形及獨立性相關事項。詳細溝通情形請參閱公司網站。

(三)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 行公司 薪資報 酬委員 會成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系 之公立大 學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 或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 及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 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 董事	蔡 堆	✓	—	✓	✓	✓	✓	✓	✓	✓	✓	✓	✓	✓	2	
獨立 董事	薛明玲	✓	✓	✓	✓	✓	✓	✓	✓	✓	✓	✓	✓	✓	4	
獨立 董事	林添富	—	—	✓	✓	✓	✓	✓	✓	✓	✓	✓	✓	0		
其他	林文政	✓	—	—	✓	✓	✓	✓	✓	✓	✓	✓	✓	1		
其他	周德宇	✓	—	—	✓	✓	✓	✓	✓	✓	✓	✓	✓	1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5人，由3位獨立董事及2位外部專家組成。

(2)本屆委員任期：107年12月24日至110年11月2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蔡堆	5	0	100.00	
委員	薛明玲	5	0	100.00	
委員	林添富	5	0	100.00	
委員	林文政	4	1	80.00	
委員	周德宇	3	0	100.00	109.06.29 新任
委員	周康記	1	0	100.00	109.03.25 辭任

(3)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事項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與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 ①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②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③定期檢討組織規程相關事項，提供董事會修正。

●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原則為之：

- ①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②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③針對董事及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④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⑤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合理性，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
- ⑥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4)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4屆 第8次 1090316	1.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109.03.16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依決議執行，並提109年股東常會報告。
	2.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109.03.16董事會，除林全董事長、張文華副董事長、蕭家斌董事、楊子江董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事、章修績董事及廖瑛瑛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酬勞分配依決議執行，且依規定於期限內向主管機關申報完成，並提 109 年股東常會報告。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調薪策略。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3.16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 民國 108 年度經理人業績獎金乙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3.16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5. 擬發放民國 108 年度特別貢獻專案獎勵金。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3.16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第 4 屆 第 9 次 1090505	1. 民國 109 年營運長及業務高階經理人達標獎勵方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5.05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2. 本公司營運長薪資報酬討論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5.05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3. 擬修訂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委員會全體委員統過撤案，待資料確認後再行提案核備。	不適用。
第 4 屆 第 10 次 1090803	1.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8.03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擬修訂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8.03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擬發放本公司指派於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民國 108 年度行使董事職權報酬。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8.03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4. 擬修訂本公司薪資結構表。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撤案。	不適用。
	5. 討論民國 108 年經理人特別獎金發放規劃。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8.03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6. 本公司總經理薪資報酬討論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8.03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7. 本公司董事長每月固定酬金討論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08.03 董事會，除林全董事長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第 4 屆 第 11 次 1091103	1. 擬訂定「員工持股信託實施辦法」。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緩議，俟資料完善後再議。	不適用。
	2. 民國 108 年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討論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11.03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決議執行。
第 4 屆 第 12 次 1091228	1. 擬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資結構表。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09.12.28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依決議執行。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22 日 107 年度第 1 次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並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委任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四) 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以貫徹企業永續經營理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於 108 年 10 月 7 日依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

1.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組成及職權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由 5 名董事組成，包含薛明玲、蔡堆、林添富等 3 位獨立董事、張文華副董事長及蕭家斌董事。委員會主席薛明玲獨立董事專長於財務會計、風險控管及公司治理，符合本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

永續發展委員會職權如下：

- (1) 公司永續發展政策、目標、策略與執行方案之擬定。所稱公司永續發展包含環境(E)、社會(S)、治理(G)等面向。
- (2) 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檢討、策略目標及相關規章制度之修訂，並定期提報董事會。
- (3)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指示本委員會應辦理之事項。

2.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屆委員任期為 108 年 10 月 7 日至 110 年 11 月 21 日，109 年度共開會 4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薛明玲	4	0	100.00	
委員	蔡堆	4	0	100.00	
委員	林添富	4	0	100.00	
委員	張文華	4	0	100.00	
委員	蕭家斌	4	0	100.00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ftty.com.tw 。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及股務單位，能即時並有效處理股東建議或紛爭等相關問題。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 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及股務專責人員，管理相關資訊，並委任券商股務代理協助處理股務相關事宜，且每季向集保結算所申請持股5%以上股東，並按月申報董事、經理人持股，以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且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互動。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轉投資事務之處理則依「子公司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重大關係人交易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 本公司依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之需要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並不定期向公司同仁及內部人宣導。本部重大資訊及防範內線交易之重要性及注意事項。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制度」單元。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選任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按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否	<p>格進行評估，並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會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有2名女性董事，占董事會成員比例22.22%；獨立董事有3名，占董事會成員比例33.33%，獨立董事任期均為第2屆，年資均為5年以下。</p> <p>董事會成員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產業等領域之專業經驗；林全董事長具豐富產官學界與國際經驗；張文華副董事長熟悉生技產業財務運作與風險管控；蕭家斌董事長長期任職於國際大型連鎖零售藥局-CVS Health Pharmacy，具藥劑處方管理、臨床服務、疾病管理計劃與零售藥局管理服務等專業技能；楊子江董事長曾任中華開發總經理及光華管理學院、政治大學MBA教授，具投資、財務運作等專業；章修績董事具生技產業之產銷人發財經驗；廖瑛瑛董事長長期致力於國際資本市場，熟稔財務運作與風險管控；蔡堆獨立董事同時為公司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具經營管理及產官學界經驗；薛明玲獨立董事同時為公司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目前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常務理事，專長於財務會計、風險控管及公司治理；林添富獨立董事同時為公司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於證券產業超過25年以上經驗。</p>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 為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以貫徹企業永續經營理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並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p>	<p>摘要說明</p> <p>於108年10月7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p> <p>本公司於105年12月29日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期間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該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評估結果於次一年度第一季提董事會報告，並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且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則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本公司預計於110年第四季執行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p> <p>本公司於110年1月完成109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且將評估結果提110年3月19日薪酬委員會審閱及董事會報告，其中董事對以下事項建議公司進行改善或持續強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有定期且徹底的檢視經營團隊的管理績效，並及時給予獎懲。 2. 董事會能充分且及時的取得企業營運的績效報告，並快速掌握各項不利趨勢。 3. 公司制定有嚴謹與透明之選任董事程序及接班計畫。 4. 董事已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且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情形予以討論。 <p>詳細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請詳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單元。</p>	<p>並無差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四) 依本公司訂定之「簽證會計師選任審查辦法」，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109年度資格審查結果提報109年5月5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及</p>	<p>並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相關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執行業務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否	<p>董事會決議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揚、池世欽、韓沂璉會計師報告查核簽證(自109年第2季起，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原曾國揚及池世欽會計師更換為曾國揚及韓沂璉會計師)及張芷會計師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查核簽證，依本公司擬定之會計師選任審查表[詳附表(一)]審查，無論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本公司要求，四位會計師並出具聲明書，聲明其查核簽證工作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之相關獨立性要求。</p> <p>本公司經108年3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任命財務處資深協理張國江財務長任公司治理主管。張財務長具備多年之公開發行會計處理、財務運作、股務及相關議事管理完整資歷。其於公司治理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各項資訊、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股東會等相關事宜，且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辦理公司變更登記等事項。</p> <p>109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 公司發布重大訊息後旋即以電子郵件通知各董事，以確保董事即時獲悉公司重大訊息。 (2) 建立董事會群組，除提供董事生技醫療、總體經濟與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外，亦提供相關產業資訊與公司新聞以為參考。 (3) 依公司制度文件管理辦法規定，檢視資訊機密等級，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並協助各管理階層與董事間維持溝通、交流順暢。 (4) 除不定期提供研修單位之進修課程給予董事參考及</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協助報名外，同時並辦理「到府授課」進修課程，109年辦理2次共6小時。</p> <p>(5) 安排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與獨立董事溝通，此外，若獨立董事於其他時間有溝通需求，並協助各方之聯繫與溝通。</p> <p>2. 協助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p> <p>(1) 於109年5月5日董事會報告108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並檢討未執行之公司治理項目，期以再提升公司治理程度與再強化公司社會責任。</p> <p>(2) 整合企業永續發展3年目標及110年永續發展計畫提報109年11月3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p> <p>(3) 確認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股東會之召開，均遵循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p> <p>(4)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有做成違法決議之虞時提出建言。</p> <p>(5) 協助各單位進行董事會提案。</p> <p>(6) 擬訂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議程，並於法定期限內通知董事召集會議、提供會議資料及寄發議事錄，議題如需利益迴避或恐涉內線交易之虞，均於事前提醒董事注意。</p> <p>(7)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及各項公告申報，並於法定期限內寄發開會通知書予股東。</p> <p>(8) 協助主席主持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股東會以俾會議進行流暢。</p> <p>(9) 董事會及股東會後重大訊息之發布，確保重訊內容</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之對稱。</p> <p>3. 維護投資人關係：</p> <p>(1) 於公司財務資訊公告後，主動通知機構投資人相關資訊。</p> <p>(2) 與現有與潛在股東包括國內外機構投資人等保持交流與溝通，並聽取建議，且反饋管理階層，以維護股東權益。</p> <p>(3) 參加海內外法人說明會及投資論壇(109年度共參加4次)，向投資人報告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經營績效，以更深入了解公司營運。</p> <p>4. 辦理公司變更登記。</p> <p>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詳附表(二)。</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依業務性質不同，具多元之溝通管道，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載明各類別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及溝通頻率；聯絡專區設有投資人聯絡、各廠區聯絡及藥物不良反應通報等特定電子郵件信箱及電話，處理有關公司利害關係人事宜，與利害關係人之間維持良好溝通。</p> <p>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推動中心每年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110年3月19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109年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請詳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利害關係人」專區。</p>	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事務？	✓	<p>本公司委由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事務。</p>	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一) 本公司已在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	✓	<p>(二)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p>	<p>否</p>	<p>人，且派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法說會相關資料亦於網站上揭露。</p> <p>(三) 本公司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p>	<p>否</p>	<p>並無差異</p> <p>(一) 員工權益與關懷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提供平等就業機會、且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並安排定期健康檢查等，多數權益優於勞動基準法。此外，為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及培養成為國際化之優秀人才，本公司為員工安排多元化之教育訓練課程，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公安課程，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訓練課程，以培育養成專業技能之優秀人才。詳細員工權益與關懷資訊請參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p> <p>(二) 投資者關係 於公司財務資訊公告後，主動通知機構投資人相關資訊，並與現有與潛在股東包括國內外機構投資人等保持交流與溝通，並聽取建議，且反饋管理階層，以維護股東權益。此外，參加海內外法人說明會及投資論壇，向投資人報告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經營績效，以更深入了解公司營運。</p> <p>(三) 供應商關係 為能提供原料藥DMF及符合PIC/S GMP之需求，積極尋找第二來源乃至於第三來源之原料供應商，並依本公司採購管理辦法規定，執行原料藥採購，以合理的價格，適時、適質、適量的提供公司所需，以達到預期的目標。</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檢舉、投資人聯絡、各廠區聯絡及藥物不良反應通報等專責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利害關係人事宜。</p> <p>(五)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依其專業需要而參與相關進修課程。董事109年度進修情形請詳附表(三)。</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設立風險管理中心，隸屬於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擬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及執行公司風險管理。本公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詳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專區。</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 本公司已設置客服專線及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之電子郵件信箱，以提供消費者洽詢或申訴管道，並有客服人員提供服務及處理相關問題。</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為降低並分散董事及經理人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本公司每年定期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保險於民國110年1月13日到期，並向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續保1年，投保期間自110年1月13日起至111年1月13日止，投保金額為美金800萬元，並於109年11月3日董事會報告投保情形。</p> <p>(九)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請詳附表(四)。</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110年5月6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報109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與檢討，並提出110年度規劃改善事項：			
1. 109年度成績			
本公司連續第5年獲上櫃公司前5%佳績，並為市值100億元以上非金融電子業前10%之公司。			
2. 109年度改善情形			
本公司於109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做為本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管理方針，並設置風險管理中心每年定期透過辨識與評估機制，鑑別公司重大風險及擬定風險管理策略，且依照策略執行重大風險之監督與控制。本公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詳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專區。			
3. 110年度規劃改善事項			
(1) 評估氣候變遷對公司現在及未來潛在的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因應措施。			
(2) 基於資訊透明以保障股東權益，評估於年度終了2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附表(一)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審查項目
獨立性			
一、最近二年有無下列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或現已解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擔任獨立董事而現已解任者，不在此限			
二、是否符合『會計師公會所訂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第八條之規定：			
1.非與本公司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非與本公司或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3.非考量客戶流失之可能性。</p> <p>4.非與本公司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p> <p>5.非與本公司間有潛在之僱佣關係。</p> <p>6.非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p> <p>三、是否取得會計師獨立聲明書：</p> <p>適任性</p> <p>1.會計師事務所人員是否具備公司所營業務相關產業或領域之知識。</p> <p>2.會計師事務所人員是否了解與公司業務相關之法令規章或必要之技能及知識。</p> <p>3.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足夠具備查核本公司所需之專業人員。</p> <p>4.會計師事務所是否能夠於約定期限內完成案件。</p> <p>5.本公司本年度及未來年度即將發生之重大事項，是否不影響該會計師事務所之適任性。</p> <p>6.會計師事務所是否和本公司未有潛在之利益衝突。</p>																											
<p>附表(二) 公司治理主管 109 年度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進修日期</th> <th rowspan="2">主辦單位</th> <th rowspan="2">課程名稱</th> <th rowspan="2">進修時數</th> <th rowspan="2">當年度進修總時數</th> </tr> <tr> <th>起</th> <th>迄</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02.07</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公司治理人員的公司治理觀與董事會運籌觀</td> <td>3.0</td> <td rowspan="4">12.0</td> </tr> <tr> <td>109.03.17</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從公司治理觀點看經營權爭奪戰</td> <td>3.0</td> </tr> <tr> <td>109.09.30</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由股東行動主義談經營權之爭</td> <td>3.0</td> </tr> <tr> <td>109.11.25</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誠信經營與ISO37001</td> <td>3.0</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09.02.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人員的公司治理觀與董事會運籌觀	3.0	12.0	109.03.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觀點看經營權爭奪戰	3.0	109.09.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股東行動主義談經營權之爭	3.0	109.1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與ISO37001	3.0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09.02.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人員的公司治理觀與董事會運籌觀	3.0	12.0																							
109.03.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觀點看經營權爭奪戰	3.0																								
109.09.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股東行動主義談經營權之爭	3.0																								
109.1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與ISO37001	3.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董事109年度進修情形					
附表(三)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林全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股東行動主義談經營權之爭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與ISO37001	3.0
	副董事長	張文華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股東行動主義談經營權之爭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與ISO37001	3.0
	董事	蕭家斌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股東行動主義談經營權之爭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與ISO37001	3.0
	董事	楊子江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投資趨勢及市場實務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活動與公司負責人責任-談資訊揭露與內線交易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企業重大舞弊案例探討公司治理	3.0
	董事	章修績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股東行動主義談經營權之爭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與ISO37001	3.0
	董事	廖瑛琪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股東行動主義談經營權之爭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與ISO37001	3.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董事會角度談智財管理	3.0
	獨立董事	蔡堆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股東行動主義談經營權之爭	3.0
			台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與ISO37001	3.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獨立董事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全球企業永續發展的趨勢-接軌 SDGs 與推動循環經濟的策略 思維	3.0
					從證券商權證發行損失看金融業風險管理機制	3.0
					第三輪相互評鑑後洗錢防制趨勢與政策發展	3.0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與公平待客原則	3.0
					獨立董事於企業經營與公司治理擔當之角色(1)	3.0
					誠信經營與 ISO37001	3.0
					獨立董事於企業經營與公司治理擔當之角色(2)	3.0
					第 16 屆公司治理高峰論壇-公司治理向前行	6.0
					審計委員會進階實務-獨立董事於企業經營與公司治理擔當之角色	3.0
					現今環境下，企業善用資本市場的策略	1.0
					從證券商權證發行損失看金融業風險管理機制	3.0
					第三輪相互評鑑後洗錢防制趨勢與政策發展	3.0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與公平待客原則	3.0
獨立董事	林添富	中華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取得證照情形	取得證照情形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		
獨立董事	薛明玲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		

附表(四)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證照情形
副稽核人員	陳如儀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
稽核人員	初綺文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於109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做為本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管理方針，並由風險管理中心每年定期透過辨識與評估機制，鑑別公司重大風險及擬定風險管理策略，且依照策略執行重大風險之監督與控制。109年度辨識之重要風險包含產業與市場變化、產品安全、供應鏈、職業安全、資訊安全、智慧財產權、匯率變動、氣候變遷及重大傳染病等。本公司重要風險管理策略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詳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單元。</p>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p>本公司於108年10月7日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原於105年12月29日設置之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小組由直接隸屬於董事會改隸屬於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更名為企業社會責任推動中心，由總經理擔任推動中心召集人，並由財務部負責相關業務之推動。</p> <p>企業社會責任推動中心依據功能分為公司治理組、員工關懷組、社會參與組、環境永續組及產品服務組。各部門透過平時業務往來、例行調查、訪談分析等方式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由於不同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議題依業務性質而有差異，故藉由多元化的溝通管道，確實掌握利害關係人需求及期望，並考量其觀點調整營運管理，同時針對利害關係人關注重點給予適切的回應，並經內部會議討論，由各組提出所負責之永續議題的績效成果與未來精進目標，透過辨識及分析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及社會責任義務。</p> <p>企業社會責任推動中心於每年年底訂定次一年度執行計畫，並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110年工作計畫已提報109年11月3日永</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並無差異

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企業社會責任推動中心亦每年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檢討運作成效，以及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109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實施成效於110年3月19日提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當年度執行成果彙編永續報告書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全體同仁。

(一) 本公司符合生技製藥產業特性之環境管理機制，工廠通過台灣、歐洲、美國、日本等地之官方查廠，取得多國PIC/S GMP之認證。此外，本公司於各廠區推動全球化學品調和制度，懸掛物質安全標示牌於工作場所，用以揭示員工作業場所所接觸到的危險物及有害物，並在作業場所放置最新的物質安全資料表，提供員工查閱。希望藉由對企業內部環境的改善及有效的環保措施來提升營運績效。

(二) 本公司依照國內相關法規及訂定之排放標準施行，在空氣污染物處理上，以天然氣鍋爐取代低硫重油的耗用，有效降低二氧化氮的排放；在廢汙水的處理上，建立循環系統，收集冷卻塔的水資源且回收再利用，改善冷卻程序，提高熱回收率，以降冷卻水需求，並且妥善循環利用清洗用水；在廢棄物的處理上，委託合格之廢棄物處理廠商處理廠內廢棄物，落實垃圾分類並提高回收率。

(三) 近來全球溫室效應致氣候異常，造成天災更迭，對環境及企業嚴重衝擊，台灣東洋身為全球公民，定當對環境保護與保育盡心盡力。為使能源有效利用與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109年採取的措施與成效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六堵廠</p> <p>(1)原B棟製程冷卻水泵24小時運轉，109年縮短運轉時間為08:00~20:0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18,799.167度 ▪ 減少能源消耗67,677百萬焦耳 ▪ 減排9,568.8 kgCO₂e <p>(2)G棟實驗室20W*4 T8輕鋼架型燈具更換為14W*4 T5輕鋼架型燈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2,400度 ▪ 減少能源消耗8,640百萬焦耳 ▪ 減排1,221.6 kgCO₂e <p>中壢廠</p> <p>(1)將C1廠120RT與C2倉庫60RT冰水主機管路整合，只使用120RT的主機，將60RT的系統設為備用，於夏季視情況開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29,414度 ▪ 減少能源消耗105,890.4百萬焦耳 ▪ 減排14,971.7 kgCO₂e <p>(2)B1廠無塵照明燈具51盞T8更換為LED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7,663.333度 ▪ 減少能源消耗27,588百萬焦耳 ▪ 減排3,900.6 kgCO₂e <p>(3)C1廠冰水泵浦加裝變頻器，降載運行頻率至50HZ。</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27,660度 ▪ 減少能源消耗99,576百萬焦耳 ▪ 減排14,078.9 kgCO₂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10年規劃之節電措施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六堵廠</th> <th>中壢廠</th> </tr> </thead> <tbody> <tr> <td> <p>(1)A 棟辦公室照明燈具更換為 LED 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16,580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59,688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8,439.2 kgCO₂e <p>(2)C 棟照明燈具更換為 LED 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1,531.25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5,512.5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779.4 kgCO₂e <p>(3)C 棟口服廠 900RT 冷卻水塔裝設自動加藥機，以控制冷卻水塔水質及管路結構問題，改善冰水機散熱效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47,457.591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70,847.3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24,155.9 kgCO₂e </td> <td> <p>(1)B1 廠無塵照明燈具 51 盞 T8 更換為 LED 燈，認列 1 個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696.667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2,508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354.6 kgCO₂e <p>(2)C1 廠空調冰水泵浦加裝變頻器，降載運行頻率至 50HZ，認列 4 個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29,414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05,890.4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14,971.7 kgCO₂e <p>(3)C1 廠冷卻水泵浦加裝變頻器，降載運行頻率至 50HZ。</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36,880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32,768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18,771.9 kgCO₂e <p>(4)C2 & B1 空調室 T8 燈管更換為 LED 20W 燈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1,830 度 </td> </tr> </tbody> </table>	六堵廠	中壢廠	<p>(1)A 棟辦公室照明燈具更換為 LED 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16,580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59,688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8,439.2 kgCO₂e <p>(2)C 棟照明燈具更換為 LED 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1,531.25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5,512.5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779.4 kgCO₂e <p>(3)C 棟口服廠 900RT 冷卻水塔裝設自動加藥機，以控制冷卻水塔水質及管路結構問題，改善冰水機散熱效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47,457.591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70,847.3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24,155.9 kgCO₂e 	<p>(1)B1 廠無塵照明燈具 51 盞 T8 更換為 LED 燈，認列 1 個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696.667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2,508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354.6 kgCO₂e <p>(2)C1 廠空調冰水泵浦加裝變頻器，降載運行頻率至 50HZ，認列 4 個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29,414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05,890.4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14,971.7 kgCO₂e <p>(3)C1 廠冷卻水泵浦加裝變頻器，降載運行頻率至 50HZ。</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36,880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32,768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18,771.9 kgCO₂e <p>(4)C2 & B1 空調室 T8 燈管更換為 LED 20W 燈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1,830 度 	
六堵廠	中壢廠						
<p>(1)A 棟辦公室照明燈具更換為 LED 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16,580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59,688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8,439.2 kgCO₂e <p>(2)C 棟照明燈具更換為 LED 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1,531.25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5,512.5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779.4 kgCO₂e <p>(3)C 棟口服廠 900RT 冷卻水塔裝設自動加藥機，以控制冷卻水塔水質及管路結構問題，改善冰水機散熱效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47,457.591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70,847.3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24,155.9 kgCO₂e 	<p>(1)B1 廠無塵照明燈具 51 盞 T8 更換為 LED 燈，認列 1 個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696.667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2,508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354.6 kgCO₂e <p>(2)C1 廠空調冰水泵浦加裝變頻器，降載運行頻率至 50HZ，認列 4 個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29,414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05,890.4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14,971.7 kgCO₂e <p>(3)C1 廠冷卻水泵浦加裝變頻器，降載運行頻率至 50HZ。</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36,880 度 ▪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32,768 百萬焦耳 ▪ 預估減排 18,771.9 kgCO₂e <p>(4)C2 & B1 空調室 T8 燈管更換為 LED 20W 燈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估節電 1,830 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是	否	<p>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6,588 百萬焦耳 預估減排 931.5 kgCO₂e</p> <p>註： 1. 計算公式：外購電力 1 kWh = 3,600,000 Joule 2. 109年度因電力排放係數數據尚未公告，故依能源局109年6月公布之108年度電力排放係數0.509 kgCO₂e/度計算。</p> <p>(四) 作為國內專業的製藥公司，本公司充分意識到，氣候變遷日益險峻的同時，公共衛生風險增加也隨之而來，像是不乾淨的空氣和水，將成為疾病傳播的溫床。不僅如此，國內外有越來越多的研究資料顯示，某些疾病模式可能與氣候條件的變化有關。因此，本公司致力在企業經營的各個環節推動環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循環境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 ● 各據點執行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時，應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的目標。 ● 定期舉辦環境教育課程，並向全體同仁倡導永續消費的觀念，並依循(1)減少產品之資源及能源消耗，(2)減少汙染物、有毒物及廢棄物之排放，(3)妥善處理廢棄物，(4)增進原料或產品可回收性與再利用，(5)延長產品之效能與耐久性等等五大原則。 ● 提升水資源的使用效率，妥善與循環利用水資源。 ● 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的影響，推動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p>本公司每年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揭露於當年度之永續報告書，過去兩年之資料如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 溫室氣體排放量</p> <p>單位：tonCO₂e</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廠別</th> <th>能源類型</th> <th>108年度</th> <th>109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六堵廠</td> <td>範疇一</td> <td>579</td> <td>640</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4,169</td> <td>4,827</td> </tr> <tr> <td rowspan="2">中壠廠</td> <td>範疇一</td> <td>398</td> <td>313</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3,067</td> <td>2,913</td> </tr> <tr> <td>合計</td> <td></td> <td>8,213</td> <td>8,693</td> </tr> </tbody> </table> <p>註：</p> <p>(1) 範疇一排放源主要以天然氣鍋爐為主，天然氣溫室氣體計算方式： 天然氣使用量(m³)*0.000033488(TJ)*56100(CO₂排放係數)/1000(tonCO₂/TJ)</p> <p>(2) 範疇二排放源主要以外購電力為主，依能源局109年6月公布之電力排放係數0.509 kgCO₂e/度計算。</p> <p>(3) 能源局公告二氧化碳排放當量係數104年為0.525 kgCO₂e/度；105年為0.530 kgCO₂e/度；106年為0.554 kgCO₂e/度；107年為0.533 kgCO₂e/度；108年為0.509 kgCO₂e/度，109年度因數據尚未公告，故依108年0.509 kgCO₂e/度計算。</p> <p>2. 用水量</p> <p>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廠別</th> <th>108年度</th> <th>109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六堵廠</td> <td>68,292</td> <td>76,961</td> </tr> <tr> <td>中壠廠</td> <td>37,739</td> <td>23,811</td> </tr> </tbody> </table>	廠別	能源類型	108年度	109年度	六堵廠	範疇一	579	640	範疇二	4,169	4,827	中壠廠	範疇一	398	313	範疇二	3,067	2,913	合計		8,213	8,693	廠別	108年度	109年度	六堵廠	68,292	76,961	中壠廠	37,739	23,811	
廠別	能源類型	108年度	109年度																															
六堵廠	範疇一	579	640																															
	範疇二	4,169	4,827																															
中壠廠	範疇一	398	313																															
	範疇二	3,067	2,913																															
合計		8,213	8,693																															
廠別	108年度	109年度																																
六堵廠	68,292	76,961																																
中壠廠	37,739	23,81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內湖廠</td> <td>2,382</td> <td>2,429</td> </tr> <tr> <td>合計</td> <td>108,413</td> <td>103,201</td> </tr> </table> <p>3. 廢棄物總重量 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tr> <td>廠別</td> <td>108年度</td> <td>109年度</td> </tr> <tr> <td>六堵廠</td> <td>14.19</td> <td>27.87</td> </tr> <tr> <td>中壢廠</td> <td>3.09</td> <td>3.09</td> </tr> <tr> <td>內湖廠</td> <td>8.68</td> <td>8.17</td> </tr> <tr> <td>合計</td> <td>25.96</td> <td>39.13</td> </tr> </table>	內湖廠	2,382	2,429	合計	108,413	103,201	廠別	108年度	109年度	六堵廠	14.19	27.87	中壢廠	3.09	3.09	內湖廠	8.68	8.17	合計	25.96	39.13
內湖廠	2,382	2,429																						
合計	108,413	103,201																						
廠別	108年度	109年度																						
六堵廠	14.19	27.87																						
中壢廠	3.09	3.09																						
內湖廠	8.68	8.17																						
合計	25.96	39.13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p> <p>✓</p>	<p>(一) 本公司關注人權相關議題，提供員工公平與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降低潛在危險與衝擊，參考《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訂定本公司人權政策，公平對待及尊重所有利害關係人。本公司人權政策請參閱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員工關懷」專區。</p> <p>(二) 本公司章程第廿一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至10%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重視人才，每年均特別公開表揚久任員工，並頒發禮品感謝員工的付出，同時也展現台灣東洋人為本的初心。在任用方面，依據每位員工過往經歷、具備能力及應徵職位等客觀因素予以核薪，以當地基本工資為基礎，訂定內部每月最低核薪金額為24,000元，與現行基本工資比例為1:1。本公司基層人員標準薪資綜合職務類別、學經歷等各項條件考量後，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與基本工</p>	<p>並無差異</p> <p>並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否	<p>資的比例，女性為1.54倍、男性為1.60倍，兩者皆高於當地基本薪資。員工薪資亦不因性別產生差距，惟109年男性管理階層人數較多，故女性對男性平均薪資比率為 1:1.21。除此之外，台灣東洋亦重視年度員工調薪及晉升制度，依據組織內部績效考核，讓員工獲取最優渥之調薪機會及最順暢的升遷管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資結構：依職務屬性均有不同薪資架構設計。 ● 獎金制度：每年中秋節及端午節各發放0.5個月薪水，春節則發放2個月全薪。除固定獎金外，另有依據組織內部的績效考核辦法，並視整體營運與個人績效表現來發放之績效獎金，同仁之績效部門績效目標至少須有70%之連結，最後再考量當年度公司總營收及稅後純利達成狀況計算獎金倍數，落實獎勵與績效高度連結。 ● 年度調薪：2次調薪機會(績效調薪、特別調薪)。109年度非經理人員員工及經理人員員工平均調薪均為3%~4%。 ● 升遷制度：透明升遷制度，啟動留才方案，肯定表現優異員工給予晉升。 <p>詳細公司薪資及福利政策請參閱年報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及本公司網站「人才招募」及「永續發展/員工關懷」專區。</p> <p>(三) 本公司認為身心健康的員工，才能營造高效率、高品質的工 作績效，因此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除為 所有員工投保勞健保外，亦提供團保、意外險、職業災害保 險、癌症保險、出差旅行平安險等保險項目，並每年辦理員 工健康檢查。此外，因應秋冬流感和新冠病毒的雙重威脅， 本公司為全體員工及一親等眷屬(每一員工共4個名額)免</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否	<p>費施打本公司代理之流感疫苗。</p> <p>在公司及廠區等工作場所，本公司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工廠另依法令規定定期向主管機關申報建築物及消防設備之公共安全設備檢查，並取得防火管理人員合格證照，制定工作場所之消防計劃，維護工作場所消防設備安全。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各廠區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單位、管理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並每年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鑒於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重要性，台灣東洋另在工廠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對新進員工與在職員工進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系列」教育訓練，包括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如何提供安全意識、職場健康促進、正確選用口罩等課程。在教育訓練過程中也運用學習評量，來確認員工學習方向之正確性，以確保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觀念的落實。</p> <p>其他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請參閱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p> <p>(四) 本公司致力於營造一個持續學習且激發同仁工作熱情的職場，從新人進入東洋這個大家庭開始，為協助新人能盡速適應組織文化、了解自我定位並展現績效，本公司規劃一系列的新人訓練課程，期望每位新進同仁都能從東洋願景與價值觀、組織策略方向、職務重點與需具備的核心能力，組織可運用資源開始，逐步了解本公司並紮實地累積能力。</p> <p>此外，本公司建置完善的企業內部培育系統—「東洋大學」，除新生訓練、通識學程、領導管理學程外，從研發、製造到業務行銷，以生技產業專業知識及台灣東洋企業文化，串聯</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研發、生產營運、品質、行銷、業務、領導管理六大學院以及通識學程的實體與線上課程。</p> <p>為培育組織未來具備領導力的人才，我們已投入大量心力在本公司集團裡建立人才發展的文化，並建立完整且公平的「人才發展委員會」。透過集團內知識與資源的交流與整合，我們提供同仁更多元的職涯選擇與更大的舞台，期望能與同仁共同找出符合組織需求與個人興趣的最佳發展目標與方案。每年經由「人才發展委員會」評選錄取後，本公司為每位核心人才客制個人發展目標，並定期與即時給予回饋與指導，將視人員各階段發展狀況及績效表現，提供適當的發展計劃。</p> <p>(五) 本公司依據「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及「西藥藥品優良製造規範第三部運銷(GDP)」規定，生產製造藥品及執行輸入、輸出、儲存及運輸作業，提供客戶安全及有效的藥物產品。對於藥品之行銷及標示，依循法規附加以藥品仿單，並在公司官網附上仿單連結以供查詢，行銷廣告依法規事前送衛生主管機關審核並取得廣告字號。此外，本公司建置適當的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強化資安意識，並遵循嚴格的管控規範與防護措施，以保護個人資料與客戶隱私。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聯絡我們」專區設有專人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消費者權益申訴之相關問題，公平、即時處理消費者之申訴。</p>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六) 本公司除了要求自身在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投入資源之外，同時亦呼籲供應商夥伴一同響應並加入追求永續發展的行列，本公司對新供應商進行資格評核，對既有供應商則會進行年度評核及日常評核，評核項目分為經濟、環境及人權等3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準則（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編製109年度永續報告書，並取得第三方獨立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簡稱BSI）全球性非營利組織所制定的AA1000保證標準2008年版（AA1000 Assurance Standard）第1應用類型（Type 1）中度保證級（The Moderate Assurance）。	並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確實遵循，以落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 提供身心障礙(唐氏症)人士工作機會 為促進弱勢團體獲得完善、尊嚴的生活，台灣東洋僱用唐氏症患者(唐寶寶)協助進行特定區域辦公環境清潔整理的工作，除了讓唐寶寶學習到一技之長，幫助他融入社會，更讓同仁理解並學習與唐寶寶相處，簡單的笑容與招呼總能讓唐寶寶充滿信心與快樂。</p> <p>(二) 辦理暑期實習計畫 自97年起，台灣東洋連續13年舉辦暑期實習專案（Summer Internship Program, SIP），針對全國藥學、生科相關系所大學或研究所在校生，舉辦多場說明會、團體面試、課程內容規劃以及專案管理學習。本公司以專業且前瞻性的國際製藥公司角度，帶給學生課堂上學不到的業界經驗，13年來累計受惠人數達339名。109年共有26位來自中國醫藥大學、交通大學、成功大學、海洋大學、高雄醫藥大學、陽明大學、臺北醫藥大學、臺灣大學等學生參與暑假實習專案，未來期望有更多國內外的學生踴躍參與「SIP暑期實習專案」。</p> <p>(三) 「癌知由里，在地關懷」公益活動 在全國罹癌人數逐年增加，台灣東洋身為醫藥產業一份子，除了不斷投入資源研發對抗癌症的新藥、捐助癌友家庭並以網路將癌症訊息分享給民眾，更透過癌症相關機構合作舉辦免費衛生教育宣導活動，教導青少年及孩童關於癌症的正確觀念與知識，為防制癌症投入一份心力。</p> <p>1. 癌知由里偏鄉校園宣導 自94年起，台灣東洋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透過癌症相關非營利組織合作舉辦一系列的國中學生預防癌症健康飲食教育宣導活動，每年數十場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到各偏鄉國中校園舉辦預防癌症健康飲食宣導活動。109 年度我們在雲嘉南、苗栗、花東及離島金門、澎湖等偏遠地區的國中共舉辦 51 場次，邀請各大醫學中心專業醫療人員擔任課程講師，共同推動校園防癌宣導，並透過知識傳遞，讓國中青少年在家庭日常生活中發揮協助的角色，使全家人對防癌生活有正確的認知。</p> <p>自 101 年起，本公司每年由同仁接力發起前往台東綠島國小及台東公館國小校園舉辦打擊癌症、健康宣導活動，藉由同仁發想的健康競賽帶入從小遠離癌症危險因子知識。活動深獲同學們的喜愛，並得到校長及老師的大力支持，祈讓防癌活動持續傳承、向下扎根。</p> <p>2. 癌症家庭子女獎學金</p> <p>台灣罹癌人口持續年輕化，且罹癌病人多為家中經濟支柱，疾病與治療開支常成為癌症家庭的重擔，進而影響到子女的生活與學習。為減輕癌症家庭的經濟負擔，協助其子女順利求學，台灣東洋自 99 年起長期贊助癌症希望基金會，為援助癌症家庭子女的就學經費盡一份心力，109 年總共資助 75 名大專生，總活動贊助金額共為 100 萬元。</p> <p>3. 舉辦衛教講座</p> <p>針對正在接受治療的病人，本公司定期與癌症相關 NPO(非營利組織)舉辦病人與家屬的疾病治療趨勢及癌症疼痛營養衛教宣導，使病人能渡過治療與疾病所產生的不適，也讓病人家屬能學習正確的知識，與家屬一起積極對抗癌症。109 年度共舉辦 7 場次，共計 507 人，自 98 年舉辦以來，累積至今共有 6,532 名癌友參加講座。另外，本公司亦針對骨質疏鬆和骨路保健舉辦衛教講座，預防鈣質與維生素 D 缺乏所產生的病因而提供民眾檢測，並指導和建議如何從飲食和日常生活中達到足夠的攝取量。109 年度舉辦 33 場次(含一般院內與社區衛教、病友會等)，共計 4,160 人次參加。</p> <p>(四) 設立公益社團</p> <p>為響應本公司董事長所提倡的「做一個文明的人」之企業文化，本公司同仁自發性的成立公益社團——博施源。博施的理念是廣泛給予；施源則取思源諧音，故「博施源」即以飲水思源之心、濟弱扶傾之情，取之社會，用之社會。「博施源」廣結公司有志同仁，推廣社會關懷與環境保護的活動與觀念，最終希望公益善念 DNA 潛移默化植入 TTY 文化，並帶入同仁的日常，共同成為文明人，為世界共好而努力。</p> <p>(五) 愛心訂購，扶助社福團體</p> <p>鑑於社會福利機構資源及支援闕如，往往僧多粥少，造成財務短絀，經營困難，且庇護員工在工作時因需社工從旁協助，人力工時高於尋常，以致產品製造成本高，加之財務窘困，而行銷不易，產品能見度低，使產品銷售雪上加霜。為回饋股東，同時扶助社福團體，109 年股東常會訂購 21,000 份愛盲基金會製作及包裝的手皂邊加皂袋組做為紀念品，由於愛盲基金會手工皂是由視障者自行製造，以致除了切皂時產生的皂邊外，易因視障者視力不良，造成手工皂裁切不良率高，產生較多不良品，但皂邊雖不美麗，並不影響使用品質，採購皂邊，可為愛盲基金會消化皂邊，且避免浪費。裝盛皂邊的皂袋採用再生塑膠粒製成之 PE 袋，且 PE 屬無毒性塑膠，燃燒後產生二氧化碳及水，不會造成空氣汙染，是相對較為環保之材質，而在產品的外包裝上，採用 PLA 生物可分解包裝袋，沒有多餘的包裝，只在包裝袋內放置一張印有 QR code 的小書籤，股東可透過掃描 QR code，獲知本公司想傳達給股東的理念。我們以最少的包裝且最實用的紀念品致贈股東，結合公益與環保，克盡台灣東洋公司企業社會公民之責。</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器捐傳愛 本公司於109年以「永續共榮愛無限」為主題，舉行企業年度家庭日活動，並安排器捐登錄中心宣導理念，透過專業解說，許多台灣東洋員工把感動化為行動，簽署「器官捐贈同意書」，讓器捐理念持續廣傳，因此，台灣東洋獲頒由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中心舉辦的第13屆優秀器官勸募機構暨人員頒獎典禮之「企業公益獎」，肯定台灣東洋響應社會公益、鼓舞員工了解器捐的大愛精神。			
(七) 癌友家庭日間安寧關懷服務 本公司為擴大企業社會責任的邊境效應，自110年起，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下稱中國附醫)合作規劃日間安寧關懷服務，為中國附醫癌末安寧病人提供返家後的緩和照護之醫療服務，由安寧專科居家護理師到府訪視及執行緩和照護醫療行為，並協助解決家屬照護癌末患者相關問題，降低照護者壓力，使病人及家屬在最後過程能或身心靈平靜。此專案服務方式為安寧專科護理師出勤所需交通費，由中國附醫及安寧個案家庭各負擔一半，而台灣東洋秉持著關懷安寧居家癌友家庭的理念，支援並負擔安寧個案家庭應支付之交通費。			
(八) 護河承諾 本公司於109年6月響應天下雜誌所發起的保護水資源行動倡議「為淡水河做一件事」，並宣告5大具體的環境承諾，包含：工廠不排除未達放流標準之廢水、監督垃圾清運商不任意傾倒廢棄物、力行綠色採購、鼓勵員工參與淡水河系的公共治理、守護淡水河的環保創意行動等，共同為台灣環境達成永續發展的使命。本公司規劃守護淡水河的環保創意行動，除鼓勵同仁觀賞《一個河生物的告白》紀錄片，讓全體同仁對淡水河的保護意識有更深刻體悟外，並與淡水旅學堂合作，於109年11月7日舉行「淡水河公約之旅學堂導覽」，經由搭乘渡輪及行走的方式，請專業導覽老師及模範漁民解說河域生態、淡水河人文歷史與地景變化，最後帶領同仁及其家人參與淨灘活動加深環境保護認知，完成「做一個負責任的水系企業公民」的環保承諾。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以建立良好的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本公司分別於105年12月29日及107年3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從業人員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明訂各項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施，嚴禁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從事任何行、收賄及違法行為。經由嚴謹的管理機制及有效控管，將違反誠信的風險降至最低。</p>	並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		<p>為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機制，由誠信經營推動中心訪談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為風險之單位，評估其營業活動之風險程度，並強化相關之內控制度。此外，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均簽署「誠信行為聲明書」，聲明恪遵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明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各項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施，嚴禁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從事任何行、收賄及違法行為。所有從事違反規定之活動時，將依據實際狀況，予以懲處、停職或終止雇用的措施。</p>	並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各項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施，嚴禁經理人及員工從事任何行、收賄及違法行為。所有從事違反規定之活動時，將依據實際狀況，予以懲處、停職或終止雇用的措施。</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自107年3月29日訂定後，經108年10月7日及109年3月16日修正。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p>(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與他人簽訂契約時，應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於經銷、供貨及委託服務等交易契約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規範。</p> <p>(二) 本公司於107年3月29日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成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108年10月7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原「誠信經營推動小組」由隸屬於董事會改隸屬於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更名為「誠信經營推動中心」。「誠信經營推動中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成員另包括管理中心主管、財務處主管、稽核主管、組織發展暨人力資源部主管及法務部主管，並由獨立董事負責督導。「誠信經營推動中心」每年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110年3月19日董事會報告109年度運作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人報到宣導 自107年5月14日起，每一位新進人員均於報到當日進行誠信經營政策宣導。 2. 檢舉情形彙報 「誠信經營推動中心」每季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彙報檢舉信箱之檢舉情形，109年度共接收245封信件，郵件多為廣告信函，並未接獲檢舉信件，亦無發生貪腐等不誠信行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並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並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並無差異
			<p>(三) 本公司於107年3月29日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供董事會、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四) 本公司依相關法規訂定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公司內部除由各單位主管查核落實誠信經營之狀況外，稽核人員亦依年度稽核計畫進行防範內線交易等相關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查核。</p> <p>(五) 本公司將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電子郵件通知公告全體員工，並揭露於內部員工網站。此外，本公司於新人報到時宣導禁止不誠信行為相關規定，另為使新進人員能盡速了解並遵守公司規定，本公司安排一系列新人訓及新人回訓線上及面授課程，包含機密文件管理介紹、GMP管理概論、藥品專利法規概論、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介紹、智慧財產權基礎課程、藥品安全監視、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藥品優良運銷規範(GDP)管理概論、營業秘密簡介、環安衛等，109年共有68位新人參加訓練課程。在同仁持續進修方面，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各項相關線上及面授課程，線上課程包含藥品安全監視、藥品優良運銷規範(GDP)管理概論、資訊安全、營業秘密簡介、防範內線交易宣導等課程，109年除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非屬強制授課外，全體同仁皆100%完成其餘線上課程訓練。面授課程開辦藥品專利保護及GMP管理概論，訓練人數40人，訓練時數182小時。防範內線交易相關簡報資料並以電子郵件提供董事參閱。</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於企業官網及內部員工網站建立檢舉管道，且由「誠信經營推動中心」專責人員受理檢舉案件。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下訂定「誠信經營推動中心運作規則」，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誠信經營推動中心運作規則」，明訂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內部獎懲規定並明訂對於洩漏檢舉人身分與檢舉內容之人員應予嚴懲。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之企業文化，獲得供應商及各大醫療院所客戶之信任，以臻永續經營之目標。			

(八) 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規章，並揭露於本

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制度」單元。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為強化公司治理運作，本公司自 105 年 6 月起設置 3 名獨立董事，並組成審計委員會。
2. 為針對可能威脅本公司企業經營之不確定因素進行風險管理，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設立風險管理中心，隸屬於永續發展委員會，並經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明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整體營運方針及策略定義各類風險，建立辨識、評估、處理風險及有效監督與檢討之管理機制，以規避或降低風險事件發生對公司之營運衝擊，確保企業永續發展。
3. 為使投資人了解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本公司於 109 年度受邀參加 4 場法人說明會。
4. 本公司官網揭露完整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制度。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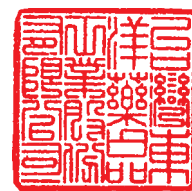


簽章

總經理：施俊良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p>董事會 109.03.16</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購買土地案。 2. 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指派案。 3. 本公司擬向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承諾支持轉投資公司繼續經營。 4. 擬資金貸與轉投資公司。 5.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6.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7.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8.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9.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0.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1. 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 12. 擬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議程。 14. 擬訂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調薪策略。 16. 民國 108 年度經理人業績獎勵金乙案。 17. 擬發放民國 108 年度特別貢獻專案獎勵金。 18. 擬任命施俊良副總經理擔任營運長一職。 19.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核決權限辦法」。
<p>董事會 109.05.05</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購買土地增提費用案。 2. 本公司擬開發學名藥。 3. 擬於海外投資設立子公司。 4. 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改派及指派案。 5.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6. 民國 109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與財稅簽審計公費案。 7.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8.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9. 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0. 民國 109 年經理人業績獎勵方案。 11. 本公司營運長薪資報酬討論案。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9.06.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授權子公司經銷代理本公司產品案。 2. 參與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3.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製造藥品修訂部分交易條件案。 4. 訂定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 5. 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補行委任案。 6. 聘任施俊良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會 109.08.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法律服務。 2.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提供後勤管理服務。 3.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 4.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5. 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6.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 7. 訂定本公司「併購資訊揭露自律規範」。 8.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9. 發放本公司指派於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 108 年度行使董事職權報酬。 10. 108 年經理人特別獎金發放規劃。 11. 總經理薪資報酬討論案。 12. 董事長每月固定酬金討論案。 13. 本公司海外客戶之逾期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
董事會 109.11.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製造藥品續約案。 2. 轉投資公司委託本公司提供產品市場研究調查顧問服務及產品營運管理專業服務案。 3. 授權子公司經銷代理本公司藥品案。 4.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資訊服務案。 5. 訂定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6. 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制度-資金貸與他人管理」案。 7. 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案。 8. 110 年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討論案。
董事會 109.11.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副總經理聘任暨研發主管異動案。 2. 擬與子公司簽訂藥品經銷增補契約書。
董事會 109.12.2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定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2. 購買「專利檢索系統」及「綜合競爭情報資料庫」使用權。 3. 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辦公室。 4.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提供藥品查驗登記服務。 5. 轉投資公司委託本公司提供人力資源服務。 6.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7. 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資結構表。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8. 本公司爭取某產品於台灣地區之專屬經銷代理權修正代理合約部分條件。
董事會 110.02.05	1.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議程。 3. 擬與合作夥伴簽署技術授權合約。 4. 擬與德國藥廠共同開發 Pegylipo 產品歐洲市場。
董事會 110.03.19	1. 中壢廠液劑針劑生產線升級改建案。 2. 六堵廠微球製劑生產區改建案。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4.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6.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7. 民國 110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與財稅簽審計公費案。 8. 擬訂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10. 擬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1.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12. 擬變更指定本公司經濟部登記公司印鑑章保管人案。 13. 子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後勤管理服務。 14. 本公司續向 IQVIA AG 購買專業醫藥資訊服務暨轉投資公司共享該服務之費用分攤案。 15. 本公司民國 110 年調薪策略。 16. 本公司總經理每月固定薪酬討論案。 17. 本公司董事長每月固定酬金討論案。
董事會 110.04.23	1.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提供法律服務。 2. 金管會規定修正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增提特別盈餘公積。 3. 擬提名民國 110 年選任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4.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董事會 110.05.06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 擬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3.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提供人力資源服務。 4. 本公司產品開發費用預算案。
股東常會 109.06.12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9.07.25 為除息基準日，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994,599,836 元(每股配發 4 元)，並於 109.08.20 發放完畢。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於 109.07.02 獲經濟部核准登記，修訂後之「公司章程」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制度」單元。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依修訂後之「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股東會議事。 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 執行情形：修訂後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制度」單元，並依修訂後之辦法執行。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0年05月1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蕭英鈞	107.01.15	109.06.30	退休
營運長	施俊良	109.03.17	109.06.30	晉升總經理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揚 池世欽	3,090	—	—	—	300	300	109/01/01	非審計公費： 移轉訂價\$ 300
	109/03/31								
曾國揚 韓沂璉	109/04/01								
109/12/31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9.05.05 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作業及人員調整，自109年第2季起，簽證會計師由曾國禔及池世欽會計師更換為曾國禔及韓沂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曾國禔、韓沂璉
委任之日期	109.05.05 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9年度		110年截至4月11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林全	21,000	0	0	0
副董事長	張文華	0	0	0	0
董事	大灣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蕭家斌	0	0	0	0
董事	楊子江	0	0	0	0
董事	章修績	0	700,000	0	0
董事	廖瑛瑛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堆	0	0	0	0
獨立董事	薛明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添富	0	0	0	0
總經理	施俊良	40,000	0	0	0
製劑研發中心 資深副總經理	胡宇方	0	0	0	0
重症醫療事業群 副總經理	屈志源	0	0	0	0
醫療保健事業群 副總經理	吳永良	0	0	0	0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劉治平	0	0	0	0
生產營運中心 資深協理	林世娟	0	0	0	0
財務處資深協理 暨財務主管	張國江	0	0	0	0
法務部資深協理	林金榮	0	0	0	0
管理中心資深協理	劉乃璋	7,000	0	2,000	0
總經理室資深協理	吳瑞文	0	0	0	0
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 協理	洪湘茹	3,000	0	0	0
行政總務部協理	曾竹蘭	0	0	0	0
製劑研發處協理	蔡世華	0	0	0	0
中壢廠協理	謝聰勇	0	0	0	0
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 協理	吳士中	2,000	0	0	0
公共事務部協理	殷為瑩	0	0	0	0
組織發展暨 人力資源部協理	張人仰	0	0	0	0
會計主管	王淑雯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者：無。

註2：股權移轉或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0年4月11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灣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蕭英鈞	22,590,732 4,985,524	9.09 2.01	- -	- -	- -	- -	蕭英鈞	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9,050,000	3.64	-	-	-	-	無	無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陳棠	6,848,000	2.75	-	-	-	-	無	無	
張文怡	6,144,831	2.47	-	-	-	-	張俊仁 張文華 張文玲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蕭英鈞	4,985,524	2.01	-	-	-	-	大灣科技(股)公司	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張俊仁	4,520,420	1.82	2,909,207	1.17	-	-	張文華 張文怡 張文玲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陳伯耀	4,500,000	1.81	-	-	-	-	無	無	
張文玲	4,460,960	1.79	1,792,894	0.72	-	-	張文華 張俊仁 張文怡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張文華	4,409,800	1.77	-	-	-	-	張俊仁 張文怡 張文玲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3,065,160	1.23	-	-	-	-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	25,000,000	100.00%	0	0	25,000,000	100.00%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 Co., Ltd.	380,000	40.00%	142,500	15.00%	522,500	55.00%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5,866,808	17.64%	13,000	0.01%	25,879,808	17.65%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	481,168	87.00%	0	0	481,168	87.00%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39,600,000	100.00%	0	0	39,600,000	100.00%
Gligio International Limited(香港)	620,427	40.00%	0	0	620,427	40.00%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1,687,177	56.48%	884,101	2.30%	22,571,278	58.78%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83%	7,000,000	29.17%	12,000,000	50.00%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6,645,697	49.05%	1,325,808	3.91%	17,971,505	52.96%

註：係本公司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07	10	23,990	239,900	23,990	239,900	現金增資	無	註1
90.07	10	38,000	380,000	27,643	276,434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
91.07	10	50,000	500,000	36,486	364,864	盈餘轉增資	無	註3
91.10	10	50,000	500,000	37,087	370,870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4
92.03	10	50,000	500,000	37,644	376,440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5
92.06	10	50,000	500,000	37,721	377,212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6
92.07	10	80,000	800,000	49,980	499,795	盈餘轉增資	無	註7
92.11	10	80,000	800,000	50,371	503,706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8
93.01	10	80,000	800,000	50,782	507,817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9
93.04	10	80,000	800,000	51,086	510,861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0
93.07	10	57,500	575,000	51,404	514,039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1
93.09	10	95,000	950,000	62,359	623,591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12
93.10	10	95,000	950,000	63,108	631,083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3
94.01	10	95,000	950,000	63,154	631,540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4
94.04	10	95,000	950,000	65,921	659,208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5
94.07	10	95,000	950,000	67,421	674,208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6
94.09	10	95,000	950,000	70,565	705,653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7
94.10	10	95,000	950,000	71,130	711,298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8
95.01	10	95,000	950,000	71,400	713,996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9
95.04	10	95,000	950,000	71,412	714,120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20
95.09	10	95,000	950,000	78,191	781,907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1
96.07	10	95,000	950,000	81,964	819,643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22
96.09	10	95,000	950,000	89,421	894,209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3
96.10	10	95,000	950,000	93,792	937,919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24
96.11	10	95,000	950,000	92,932	929,319	註銷庫藏股	無	註25
97.09	10	135,000	1,350,000	109,660	1,096,597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6
98.09	10	135,000	1,350,000	128,302	1,283,018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7
99.10	10	200,000	2,000,000	139,849	1,398,4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8
100.09	10	200,000	2,000,000	172,574	1,725,736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9
101.09	10	350,000	3,500,000	213,991	2,139,913	盈餘轉增資	無	註30
102.09	10	350,000	3,500,000	233,037	2,330,365	盈餘轉增資	無	註31
103.09	10	350,000	3,500,000	248,650	2,486,5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32
109.07	10	500,000	5,000,000	248,650	2,486,500	增加核定資本額	無	註33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註1：經87年7月21日(87)台財證(一)第59490號核准在案。 註2：經90年7月2日(90)台財證(一)第142192號核准在案。 註3：經91年06月25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134566號核准在案。 註4：經91年10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101426020號核准在案。 註5：經92年01月30日經授商字第09201030710號核准在案。 註6：經92年07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212978710號核准在案。 註7：經92年06月09日台財證一字第0920124705號核准在案。 註8：經92年11月26日經授商字第09201323550號核准在案。 註9：經93年01月20日經授商字第09301009960號核准在案。 註10：經93年05月20日經授商字第09301086530號核准在案。 註11：經93年07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301131330號核准在案。 註12：經93年09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301181990號核准在案。 註13：經93年10月27日經授商字第09301199330號核准在案。 註14：經94年01月19日經授商字第09401009920號核准在案。 註15：經94年04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401066540號核准在案。 註16：經94年07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401138890號核准在案。 註17：經94年09月13日經授商字第09401181080號核准在案。 註18：經94年10月20日經授商字第09401206980號核准在案。 註19：經95年01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501010730號核准在案。 註20：經95年04月26日經授商字第0950107550號核准在案。 註21：經95年09月08日經授商字第09501199130號核准在案。 註22：經96年07月20日經授商字第09601173790號核准在案。 註23：經96年09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601234620號核准在案。 註24：經96年10月26日經授商字第09601263450號核准在案。 註25：經96年11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601280570號核准在案。 註26：經97年09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701244740號核准在案。 註27：經98年09月01日經授商字第09801199890號核准在案。 註28：經99年10月14日經授商字第09901230540號核准在案。 註29：經100年09月06日經授商字第10001205420號核准在案。 註30：經101年09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101189490號核准在案。 註31：經102年09月10日經授商字第10201185540號核准在案。 註32：經103年09月05日經授商字第10301181010號核准在案。 註33：經109年07月02日經授商字第10901115360號核准在案。								

單位：股

股 種	核 定 股 本		
	流通在外股份 (註1)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48,649,959	251,350,041	500,000,000

註1：上櫃公司股票

註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10年04月11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它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8	272	171	40,924	41,375
持有股數	0	25,025,000	30,674,621	29,903,210	163,047,128	248,649,959
持股比例	0.00%	10.06%	12.34%	12.03%	65.57%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0年04月11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7,741	1,212,059	0.49
1,000 至 5,000	18,889	37,738,623	15.18
5,001 至 10,000	2,499	19,800,750	7.96
10,001 至 15,000	751	9,585,276	3.86
15,001 至 20,000	489	9,037,757	3.64
20,001 至 30,000	393	10,064,870	4.05
30,001 至 40,000	176	6,274,324	2.52
40,001 至 50,000	99	4,607,898	1.85
50,001 至 100,000	182	12,882,850	5.18
100,001 至 200,000	69	10,115,351	4.07
200,001 至 400,000	34	9,358,722	3.76
400,001 至 600,000	9	4,092,494	1.65
600,001 至 800,000	8	5,594,104	2.25
800,001 至 1,000,000	13	11,622,537	4.67
1,000,001 以上	23	96,662,344	38.87
合計	41,375	248,649,959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0年04月1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大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90,732	9.0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050,000	3.64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848,000	2.75
張文怡		6,144,831	2.47
蕭英鈞		4,985,524	2.01
張俊仁		4,520,420	1.82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1.81
張文玲		4,460,960	1.79
張文華		4,409,800	1.77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3,065,160	1.2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股

年度項目		108年度	109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84.4	90.3	75.4	
	最低	76.5	54.2	60.8	
	平均	81.97	75.92	68.2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2.40	21.92	22.63	
	分配後	18.40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48,650	248,650	248,650	
	每股盈餘	3.62	3.72	0.8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	4(註)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2.64	20.41	—	
	本利比	20.49	18.98	—	
	現金股利殖利率(%)	4.88	5.27	—	

註：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乃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以確保本公司之正常營運及保障投資人權益。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

-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以往年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 股利發放程序，係於每年度營業終了，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 (3) 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其盈餘分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並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 70% 以上發放現金股利。

2.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110.04.23 董事會擬議)

股利種類	每股配發(元)	來源
現金股利	4	未分配盈餘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與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條件及發放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方式發放。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配發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前述酬勞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 本公司 109 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之計畫，因此未予以估列相關金額。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10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配發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計新台幣23,195仟元及董事酬勞計新台幣14,950仟元，均以現金配發，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09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之計畫，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員工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新台幣23,195仟元，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新台幣14,950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108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三)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之情事，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 | |
|---------------------|------------------------------------|
| (1)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 (10)C802100 化妝品製造業。 |
| (2)C802041 西藥製造業。 | (11)C804020 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業。 |
| (3)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12)C804990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
| (4)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13)C901020 玻璃及玻璃製品製造業。 |
| (5)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14)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 (6)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15)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 (7)C802060 動物用藥製造業。 | (16)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 (8)C802070 農藥製造業。 | (17)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
| (9)C802080 環境用藥製造業。 | (18)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營業比重(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收入來源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醫療及保健藥品	4,193,242	99
勞務及權利金	28,594	1
合計	4,221,836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業務包含藥品製造、行銷及多元委託服務：

(1) 主要產品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	代表產品
腫瘤科用藥	抗癌及治療輔助藥物	Lipo-Dox、Lonsurf、UFUR、TS-1、Pexeda、Gemmis、Oxalip、Irinio、Epicin、Tynen、Anazo、Folina、Thado、Andason、Ivic、Asadin、Leavdo、Painkyl、Megest、Episil、Otril、Zobonic、Yondelis
抗感染藥物	後線抗微生物製劑藥物及流感疫苗	Brosym、Colimycin、Cubicin、Lipo-AB、Agrippal、Cepiro、Flusine、Maxtam、Metacin、Flucelvax
醫療保健藥	腸胃道保健、骨質保健、新陳代謝保健、感染治療藥物	Algitab、Alginos、Alginos Fresh、Bio-Cal Plus、Sulfin

本公司產品詳細介紹請參閱公司網站。

(2) 委託設計製造 (CDMO)服務

在藥品產業價值鏈中提供完整與「製造」相關的全面解決方案，諸如：製劑設計研發、放大批量、分析方法建立與確效，甚至是生產設備或廠房的客製設計，以及後續的商業量產。

(3) CRO 服務

豐富的生物檢測開發與動物試驗經驗，能運用專業的專案管理模式，加速臨床前藥品開發，為客戶提供最適化及有效率的研發能量，滿足國內外各界對於委託體外或動物試驗的需求，並補足早期生技研發產業鏈的缺口，提升產業效益；並持續建立細胞療法相關實驗室操作程序的能量，掌握最尖端醫療科技的應用。

(4) PICS/GMP 業務服務

● 代工製造

本公司具備生產含細胞毒性原料之針劑及膠囊，亦生產非細胞毒性之凍晶乾燥、針劑、口服錠劑及膠囊劑型，可提供穩定且高品質之藥品生產能力，並依據客戶之需求進行生產技術的移轉、放大批量的規劃以及相關品管和確效作業的執行，以達到符合客戶目標市場國家法規要求之產品商業化生產之目的。

● GMP 輔導

已通過台灣官方之 PIC/S GMP 查核及歐、美、日等多個國家的官方 GMP 查廠經驗，且具備完善的品質管理系統與團隊，協助及輔導國內外 GMP 查廠之準備與品質管理系統的建立，亦是產品拓展外銷出口合作之不可或缺的關鍵因子。

● 委託化驗

在本公司的品管實驗室中，除建置有完整的微生物及無菌分析實驗室外，亦具備微脂體、凍晶乾燥微脂體、微球等特殊製劑之分析能力，依歐、美、日等先進國家藥典持續更新相關分析方法及確效與實驗設備，並具備分析方法開發、方法確效及技術移轉之能力。可接受化學及微生物試驗之委託，以及試驗方法之開發與諮詢。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致力於新藥物的開發，包含抗癌製劑、重症抗感染、細胞治療及其他醫療保健等領域。
- (2) 持續研發由微脂體或微球包覆之特色產品，具有高效率、標靶型傳輸特色藥物，提升治療效果，降低副作用。
- (3) 持續更新符合國際市場規格的化學藥物製造技術與品質確效文件，及製程放大工藝。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藥品產業係一具有高科技、高附加價值、低污染、低耗能、研發期長、產品生命週期長、且受高度法規規範等性質之產業，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治療或緩解人類疾病，與國民的生命健康和生活品質息息相關，故其安全性與有效性格外受到重視。其發展也象徵一個國家的進步程度，國民所得愈高的國家，藥品製造業顯得愈發達，如美國、歐洲及日本等國便是典型的例子。

展望全球製藥業未來發展趨勢如下：

- (1) 為符合藥品安全的基本要求，製藥法規對藥品開發與製造的要求越來越趨嚴謹與詳

細，使新藥與學名藥研發投入的需求持續增加，研發時間拉長，研發生產力下降，研發費用大幅成長，而研發成果則因此減緩產出。

- (2) 藥品公司在競爭壓力下，更多的藥廠選擇採取發展利基型藥物的策略，以利基商品在相對小眾的市場銷售，或專注集中研發特定疾病領域的藥品，以期掌握疾病市場動態，提升藥品價值或成功上市的機會。
- (3) 醫藥產業全球化的競爭趨勢，逐漸形成從原物料供應鏈、製造、法規到市場行銷推廣的全球化，並發展成由不同專業族群分工的製藥產業網絡，再加上近年蛋白藥與細胞治療在臨床醫療領域的進展，讓藥品的分類和分工更多元與專精。因此，廠商如何選擇合適專業夥伴策略合作進入目標區域市場，將影響廠商在醫藥產業未來的定位與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藥品製造業的結構約略可從上、中、下游來區分，上、中游為原料的製備與製造(原料藥)；下游為藥品的製造及各銷售通路的經營。

上游：製備藥物加工的原材料階段。西藥原材料包括一般化學品、天然植物、動物、礦物、微生物菌種、大分子蛋白藥及相關的生物衍生產品等，其中以一般化學品為原材料佔大多數，目前對原料的品質要求需符合優良藥品製造規範(GMP,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的標準，並取得主管機關原料藥品許可證查驗登記核准。中藥的上游中藥材，則主要以植物及少部份由動物、礦物作為原料。由於生物技術的進展，利用基因移轉的方式，科學家已經得到許多成功的轉殖動物與植物的例子，目前已可透過直接培養植物組織或以大量培養動物細胞來生產藥物原材料，此為上游藥物生產技術的一大突破。

中游：主要為原料藥工業及中藥材加工業，原料藥工業包含有機化學合成、天然物萃取純化、微生物或動物細胞醱酵培養或醱酵後半合成、及由基因工程技術從改良細胞之醱酵來純化濃縮等。中藥材的加工則以藥用植物加工炮製為主。

下游：為藥品製造業，主要將原料藥加上製劑輔料，如賦形劑、崩散劑、粘著劑、潤滑劑等加工成為方便使用的劑型，而本階段的生產需符合優良藥品製造規範(cGMP, 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的需求，再將成品透過醫院、診所及藥房等醫療通路供予病患需求。在我國藥品公司可簡單分為原開發藥品藥廠 (Original)、進口代理商及生產一般學名藥(Non-BE Generics)或具生體相等性學名藥(BE Generics)三種。目前台灣製藥業普遍位於下游之處，且多從事學名藥(Generics)之製造與銷售，惟逐漸有業者嘗試往新藥開發邁進，雖新藥開發風險高，但已有初步成果展現。

3. 醫藥品產業之發展趨勢

西元2020年雖受疫情影響，但依據IQVIA報告2020年全球藥品總支出估計仍可能超過1.3兆美元，2023年預估將達到1.505~1.535兆美元；在2023年以前，可預期癌症治療、自體免疫、基因治療與細胞療法等新藥將持續進入已開發國家市場，加上新興國家藥品需求的增長，未來5年內，全球整體藥品支出將以年成長率3~6%增加。從過去5年來看，美國市場的年均成長率為7.2%，歐洲主要五國的年均成長率為4.7%，日本市場的年均成長率則為1%，而新興國家市場的年均成長率為9.3%，主要是隨著這些國家經濟的發展、收入增加，醫療診斷技術的提升，接受治療群體將會擴大，提升全民醫療衛生的普及性亦是許多國家的主要衛生保健政策；已開發國家的藥品支出成長主要還是來自於原開發藥品，但也因陸續有原開發藥品的專利到期而減低了成長的幅度。中國則從2012年開始就成為全球第二大藥品消費市場，僅次於美國，在2018年估計為1,370億美元，過去5年

的年均成長率為8%，在近兩年國家的藥品政策大幅改變，在審查制度朝向先進國家法規規範的標準，而在藥品採購則朝向由中央以量議價的模式發展中，預估接下來5年的成長率則為3~5%，成長幅度亦將趨緩。

未來幾年全球製藥產品發展趨勢可歸結於以下幾點：

- (1) 全球人口集中都市，都市生活型態、飲食精緻化及環境品質的惡化，加上全球老年人口大幅成長，衍生高血壓、高膽固醇、糖尿病、憂鬱症、自體免疫不平衡及癌症等疾病迅速成長，也因此刺激藥品市場對於慢性病、精神病、自體免疫疾病、癌症用藥及生物製劑藥品的需求增長。
- (2) 近年來，除了新型病株導致爆發性的傳染病如新冠肺炎、禽流感、伊波拉病毒、茲卡病毒等疫情外、全球化的趨勢讓傳染疾病的擴散更加容易，製藥產業的未來研發方向也會將焦點集中在感染疾病相關藥物或疫苗的研發上。
- (3) 關於基因治療、細胞療法和蛋白質藥品方面的研究仍舊是各新藥公司研發部門的競爭重點，其在藥品開發上對疾病治療的重大影響與生物相似藥品的法規規範日趨完備，再加上人工智慧應用於醫療研究與臨床運用，被預期除可帶來可觀的利潤，亦將對製藥產業的未來發展產生重大影響。
- (4) 近幾年各大藥廠亦朝向亞洲特有疾病如病毒性肝炎的治療或開發植物藥對特定疾病的療效。另外，中樞神經疾病、個人化精準醫療及現有藥物的新機轉研究等在適應症上之開發，也持續發展中。
- (5) 新興藥品市場(如：中國大陸、巴西、印度、俄羅斯、土耳其、巴基斯坦、韓國...等)因經濟成長與制度改革而增加了對藥品的需求，是藥品市場未來成長的另一重要動能。

4. 競爭情形

近年來台灣製藥產業依循先進法規制度的變革，影響新藥開發及實施 PIC/S GMP 後的生產成本增加，加上健保藥品給付價格在歷經多次藥價調查，調降健保藥價及醫院採購競爭下，台灣已成為全球藥品價格低廉群組之國家，壓縮國產藥廠營收及獲利；更因專利連結的實施，在台灣藥證主管機關有登記專利且仍在效期內的原開發藥品，即使在外銷市場因當地專利已屆期失效，仍無法有機會爭取製造出口銷售到當地，對國內製藥業者而言，台灣藥品市場發展可謂舉步維艱。

台灣製藥產業在面臨整體經營環境艱困，且市場未具經濟規模的情況下，若投入開發新藥勢必將面臨新藥開發須以全球化為考量，而全球化須挑戰「標準療法」並在主要市場完成查登規範要求之臨床試驗，投入高額的相關費用與人力，且要有完善的專利設計保護，才能創造合適的商機；而若搶攻新劑型新藥市場，則須具有藥物經濟性之新劑型新藥才有臨床醫療價值，才能與原開發藥廠競爭。

本公司全數產品劑型製程皆符合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目前有多項藥品依相關法規已在各目標國家市場提出上市申請，使本公司持續保有國內外市場競爭力。此外，本公司微脂體技術平台、長效微球緩釋針劑技術平台、冷凍乾燥製程等技術已臻成熟，且陸續建置符合國際法規品質要求的藥品製造基地，現有生產線則定期接受並通過美國、歐洲、日本等官方查廠，而且也取得其他多國藥品主管機關稽查之認證。因此，憑藉著我們可商品化的成熟技術及高規格的廠房設備，近年來已有多家大型或創新型國內外藥廠主動商談合作，本公司亦選擇合適之策略夥伴進行結盟，提升在國內外市場競爭力。

在新藥方面，本公司將持續推出數項利基型新藥，除造福台灣病患外，亦為公司挹

注獲利；同時，透過授權引進正在進行或完成三期臨床試驗的目標產品，強化目標治療領域的產品組合與疾病治療覆蓋率，本公司也持續評估外部有潛力與合適的臨床前的產品，透過策略性的商業合作模式以強化內部新藥研發的品項佈建。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109 年度及截至 110 年第一季研究發展費用支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第一季
研究發展費用	261,597	67,118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除在微脂體技術及長效微球緩釋針劑技術上持續精進外，並研發新複方新藥及針對現有產品開發新適應症，成功開發之重要產品如下：

產品名	適應症
Lipo-Dox	移轉性乳癌、愛滋病引發之卡波西肉瘤、多發性骨髓瘤、卵巢癌
UFUR	胃癌、大腸(結腸直腸)癌、乳癌、與 Cisplatin 併用治療轉移及末期肺癌、頭頸部癌、用於病理分期 T2 之第一期 B 肺腺癌病人手術後輔助治療
Thado	多發性骨髓瘤、癩瘋性結節性紅斑
Lipo-AB	骨髓移植後併發腎毒性出現侵入性黴菌感染、治療麴菌屬、念珠菌屬或是囊球菌屬類的菌種感染、利時曼氏病(黑熱病)、對發燒的重度嗜中性白血球缺乏症患者可能罹患黴菌感染症之經驗療法、愛滋病患者腦膜炎、腎功能不全之菌種感染
Brosym C+S	治療由感受性細菌所引起的下列感染：上、下呼吸道感染、上、下泌尿道感染、腹膜炎、膽囊炎、膽管炎及其他腹腔內感染、骨盆發炎、子宮內膜炎及其他生殖道感染、以及創傷燙傷、手術後之二次感染
Alginos Fresh	緩解因胃酸及膽汁逆流入食道中所產生之疼痛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畫發展方向

(1) 行銷策略

持續尋找引進臨床醫療需求尚未滿足之合適藥品，提供臨床醫師更完整的醫療解決方案，扮演醫師最佳臨床治療夥伴。

成為全球特色藥品(Specialty)公司於 CRO/CMO/CDMO 模式的最佳合作夥伴(關鍵能力：商品化與價值鏈整合)。

(2) 研發策略

A. 確保核心產品如期於目標市場上市，達成短期利潤目標，亦能為工廠帶來產能利用率的優化，和持續穩定的產能利用。

B. 善用高障礙技術平台的基礎，持續開發後續品項，建構特色藥產品組合，提升商品化行銷經濟規模。

- C. 慎選創新新藥開發標的，並與國際行銷公司共同開發，在適當時機向外授權並保留部份目標國家市場權利，以增加生命週期長的产品數，優化直營市場國家的營業利潤；除平衡須自行負擔之研發費用外，亦能獲取授權金與銷售分潤。

(3) 生產策略

- A. 持續更新藥品製造法規規範的學習，實行並通過國內外查廠，維持穩定高品質的生產基地。
- B. 透過合適的製造產線規劃、產銷協調、生管與品管流程，確保產能與營銷間的彼此平衡。
- C. 掌握原料、功能性賦形劑、特殊包材之自主能力，並建置合適品質規範的供應商資料，以合理管理成本並穩定供貨來源。

(4) 經營策略

- A. 透過台灣及成熟經營的海外市場既有銷貨收益支應未來產品開發與新據點的拓展。
- B. 以國際特色藥代工/共同開發分潤分攤工廠維運成本。
- C. 將研發成果帶入全球市場，完成海外授權；結合產品研發與授權分潤收益，投資未來新品項或新事業，創造正向循環。
- D. 專注全球生技投資標的，關注目標國家醫療照護環境的變化，採取合適的策略財務行動，創造集團的最佳利潤與掌握中長期的成長機會。
- E. 快速取得並培育具「創業家精神」之在地化人才，並持續強化其於「科學、法規、企業經營」均衡發展之產品開發能力，提升公司內各功能單位部門的國際化準備，厚植未來成長為國際級藥品公司的潛力。

2. 長期計畫發展方向

(1) 行銷策略

- A. 專注並持續於各目標市場執行「當地最適化」之「差異化」商業活動與事業生命週期管理。
- B. 藉由具競爭力之自有及共同開發特色藥品項，創造穩健的藥品委託開發與製造(CDMO)營運模式，加值公司之國際事業發展。
- C. 加速拓展海外營銷據點，強化現有代理銷售之目標管理，創造公司中長期之營收成長潛力與國際化多元發展。

(2) 生產策略

- A. 掌握、更新與維護符合國際藥品法規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
- B. 持續進行生產排程優化，完善兼具彈性與經濟規模之產能規劃(具供應國際量產管理)，確保成本優勢與國際競爭力。
- C. 透過併購、策略聯盟或合資等關鍵策略活動，提升製造能量與供應鏈管理，完成研發至製造之價值鏈整合。

(3) 研發策略

- A. 平衡早、中、晚期之藥物開發標的的評估與投入，以完善產品組合與目標疾病治療領域之競爭力(特色藥、生物藥、新藥)，並兼顧長短期組織營運成長動能。
- B. 與國際夥伴合作，加速開發醫療需求未被滿足、高障礙(技術、製造)與高藥物經濟價值之特殊劑型學名藥與新藥。

(4) 經營規劃

企業願景：「以科技技術提升人類生命品質」。

企業使命與策略：「致力於開發與製造特殊劑型藥物(可專利或高障礙特性)、生物製

劑，新醫療技術與新藥，完善 TTY 產品組合；持續強化高障礙劑型藥物平台之研發，並將其使用效益不斷延伸」、「專精於抗癌、重症照護及抗感染、特殊劑型藥物開發與製造之領域深耕與國際發展」、「成為世界最創新的生技藥廠之一」與「國際生技公司在藥品開發及國際市場行銷之最佳合作夥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本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係以內銷為主，約達營收淨額 93%，外銷以東南亞市場為主；銷售通路主要以大型醫院及開業醫院診所為主，約佔營收淨額 75% 以上。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人口成長、結構逐漸老化，對於健康的警覺性與治療的需求提升，使得藥物使用增加，因此，未來全球製藥產業仍是維持需求增加，持續穩定發展的產業。根據 IQVIA 的預估，到西元 2023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將接近 1.5 兆美元，較 2019 年增加超過 15%。

3. 競爭利基

(1) 就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而言

- A. 公司定位明確。
- B. 製藥產業價值鏈完整。
- C. 持續開發具競爭力之特殊劑型藥品。
- D. 持續累積各主要國家主管機關之製藥工廠查核通過。
- E. 在目標治療領域均深耕多年，累積深厚且涵蓋完整的客戶合作關係與病患衛教照護經驗。

(2) 就與國際大廠在華人市場之競爭利基而言

- A. 華人特有癌症治療現況之理解與經驗累積。
- B. 華人市場之臨床試驗及行銷優勢。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台灣製藥產業環境利基
 - 政府鼓勵資本市場有利新藥開發。
 - 整合性技術人才與產業落後已大幅改善。
 - 核心醫院臨床試驗中心已累積豐富經驗並經主要國家主管機關認證。
 - 衛福部法規審查能力相較過去大幅提升，有利產業新藥發展。

B. 優良之研發整合能力

本公司致力於培育人才及投資於研究發展，從處方開發、臨床前試驗、草擬人體試驗計劃書到執行人體試驗計劃、試驗總結報告之完成及申請新藥上市，均有能力執行並持續累積經驗；亦有能力完成自研發到製造產出符合法規要求之化學技術及製造文件，與品質確效文件，此為國內產業界罕見的整合製藥開發能力，此亦為本公司競爭力持續提升的原動力。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藥價給付制度之變革

台灣實施總額給付制迄今已多次藥價調整，並透過總額制度，使國內藥廠藥價及藥品處方量均受到管制或限縮，影響部分用藥在台灣的售價與銷售，也連帶影響產品海外售價，導致藥廠的營收與獲利均受到壓縮。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於全省各地佈建完整之銷售網路，可對醫院和診所提供即時之服務，增加銷售面之涵蓋程度外，同時提升公司資源運用的有效性，針對具有一定市場規模與價值之藥品加強其策略合作，透過與臨床醫療照護專家共同配合強化病患照護，持續提升醫療院所及醫師對藥品之信心，以增加藥品合理處方使用之機會；並透過授權引進目標治療領域臨床後期之新藥，配合先進國家取證時程，縮短國內取證時間，結合優勢行銷團隊與資源，創造產品最適營收，來避免因藥價調整之實施而使本公司營收獲利下降之情形產生。

B. 廠商規模小，全面升級 PIC/S GMP

目前台灣藥廠，大多以生產學名藥及代理國外藥品銷售為主的傳統中小型藥廠，而國內藥廠在外銷方面，卻因對國外市場及國際法規專業資訊不足，缺乏國際行銷經驗，機會掌握不易而使成長空間受限。另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之後，增加了外來的競爭者，以更低廉之價格進入台灣藥品市場，對大部分依賴本國市場之中小型藥廠而言造成負面衝擊。

為因應國際法規潮流並提升藥品品質，我國於 102 年起實施原料藥主檔案(DMF, Drug Master File)管理，並自 104 年起全面實施 PIC/S GMP，國產及輸入藥品其製造廠均須符合 PIC/S GMP，因此未符合 PIC/S GMP 之藥廠將逐步淘汰。

因應措施：

台灣東洋從早年注重製造和銷售為導向的傳統學名藥廠，逐漸跨入到創新學名藥與藥物的最適性的開發，並注重製造工廠符合國際品質法規之要求。

本公司除了持續在台灣地區核心通路(醫學中心、區域醫院、具發展潛力之地區醫院)發展業務外，為了能更有效發揮藥物開發價值，台灣東洋致力於成為特殊劑型藥物開發及強於國際市場行銷之生技藥廠，在疾病領域的選擇上，專精於抗癌及重症照護與抗感染領域，加上開發高技術障礙的特殊劑型學名藥，即利用開發高障礙、已被證實臨床療效之特殊劑型藥物，藉由國際大廠委託設計製造生產的模式，將產品帶入國際市場，或透過與主要市場具高涵蓋率行銷通路的藥廠合作產品開發到查登上市，更持續與擁有多國銷售通路的夥伴，進入美洲、歐洲、亞洲及新興發展國家地區，輔以在目標國家建立營銷團隊拓展業務，成為全球主要市場強於藥品業務行銷公司之最佳合作夥伴；另一方面，也藉由發展大中華市場(包含台灣、大陸)及東南亞市場，培植在地實力，成為國際生技創新公司計畫進入台灣及亞洲市場，但又無法掌握確實市場動態而營運獲利時，台灣東洋即可扮演國際公司在抗癌及重症照護抗感染領域當地最佳之藥品開發與市場行銷的合作夥伴，也由於長期對上述領域的投入與經驗，台灣東洋的存在將有助於國際藥品公司合作夥伴更有效率地發展藥物，並在市場上創造有效獲益，進而創造雙贏局面。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本公司產品之重要用途可分為下列各項：

(1) 腫瘤科用藥：抗癌及治療輔助藥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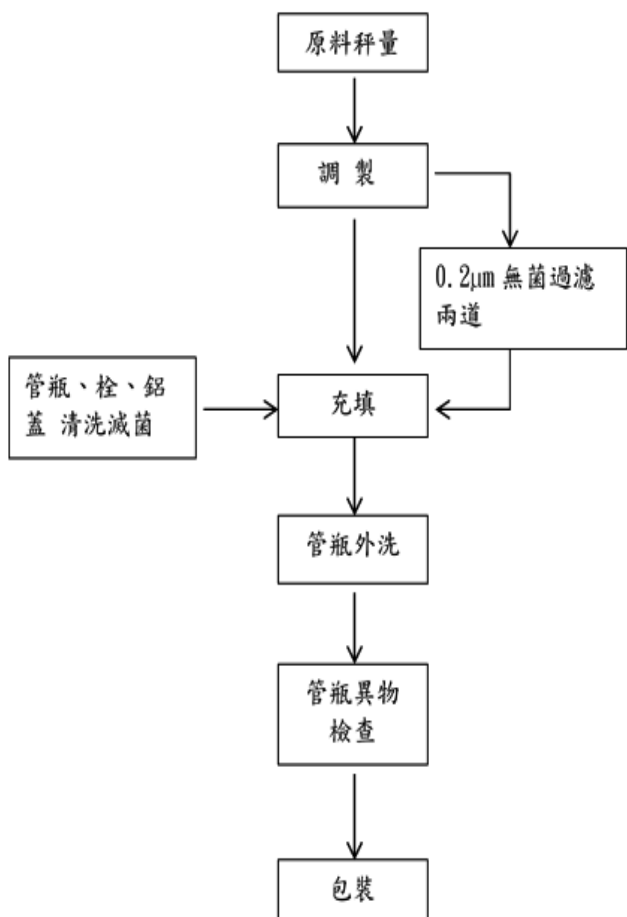
(2) 抗感染及重症照護用藥：後線抗微生物製劑藥物及流感疫苗與重症臨床照護藥物。

(3) 醫療保健用藥與其他醫療用品：腸胃道保健、骨質保健、新陳代謝保健及其他醫療用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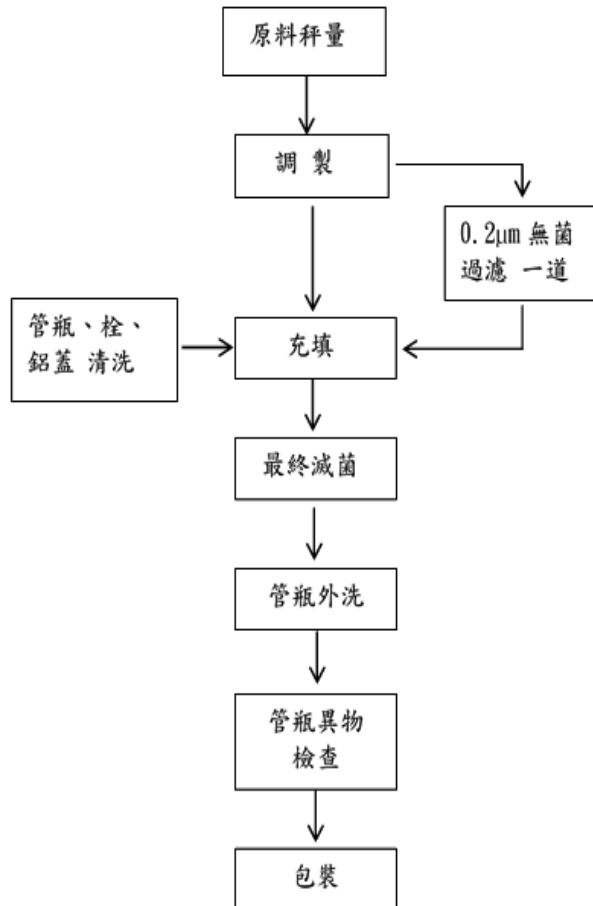
2. 產製過程：

針劑之產製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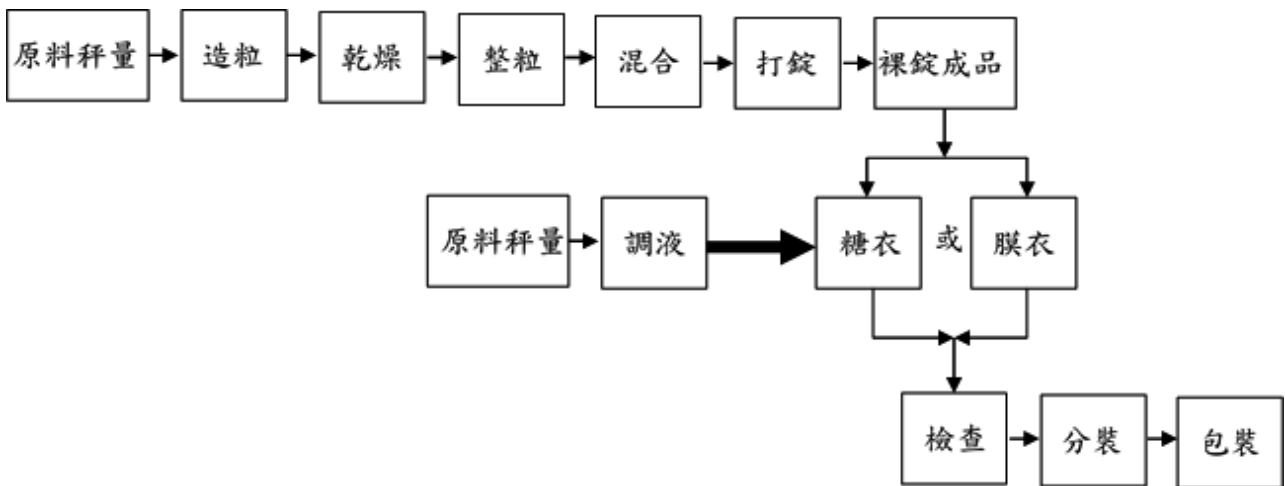
◎無菌操作-生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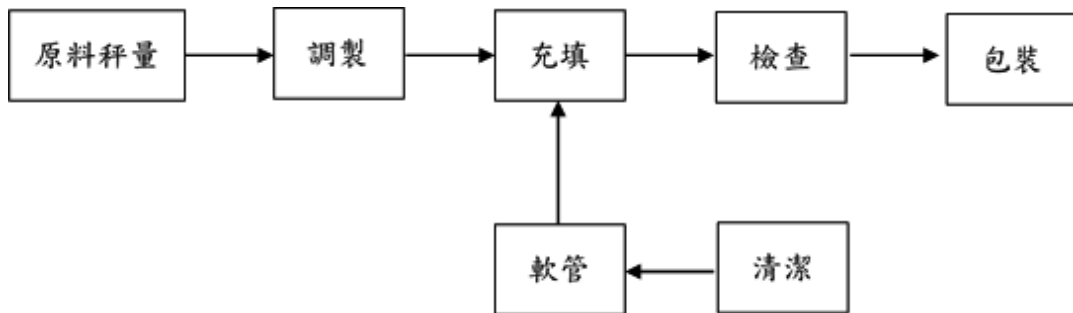
◎最終滅菌-生產流程



錠劑之產製流程



軟膏之產製流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原料之供應來源遍及國內、外廠商。為獲得穩定之原料來源，本公司與既有廠商維持著密切合作關係，亦積極開發新供應商。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之進銷貨客戶

1. 主要進貨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34,545	13.69	無	A 公司	150,324	12.07	無	B 公司	18,722	11.38	無
2	—	—	—	—	—	—	—	—	C 公司	16,612	10.10	無
	其他	848,282	86.31		其他	1,095,174	87.93		其他	129,216	78.53	
	進貨淨額	982,827	100.00		進貨淨額	1,245,498	100.00		進貨淨額	164,550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主要銷貨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414,699	9.29	無	B 公司	142,548	3.38	無	B 公司	38,958	4.04	無
	其他	4,051,609	90.71		其他	4,079,288	96.62		其他	925,098	95.96	
	銷貨淨額	4,466,308	100.00		銷貨淨額	4,221,836	100.00		銷貨淨額	964,056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粒;仟個；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軟 膏		註 1	2,467	81,989	註 1	2,496	85,056
口服製劑		註 1	408,494	421,802	註 1	357,402	433,866
針 劑		註 1	5,448	679,996	註 1	5,972	679,414
其 他		註 1	—	—	註 1	—	—
合 計		—	註 2	1,183,787	—	註 2	1,198,336

註 1：產能包裝容納不同無法列計

註 2：產量因單位不同故無法合計

註 3：本表不包含外購商品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粒;仟個；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軟 膏		2,479	89,429	—	—	2,491	88,869	—	—
口服製劑		393,049	2,006,218	15,551	130,556	346,908	2,035,732	15,725	150,747
針 劑		4,592	1,478,173	486	555,205	5,151	1,683,176	205	125,056
其 他		789	112,712	—	—	505	109,662	—	—
合 計		註 1	3,686,532	註 1	685,761	註 1	3,917,439	註 1	275,803

註 1：銷量因單位不同故無法合計

註 2：本表不包含勞務收入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3 月 31 日
(人)	管 理 人 員	78	74	76
	研 發 技 術 人 員	106	98	100
	其 他 員 工	370	370	370
	合 計	554	542	546
平 均 年 歲		39.66	40.41	40.5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42	8.04	8.07
(%)	博 士	4.69	4.06	4.40
	碩 士	37.18	37.82	37.36
	大 專	49.82	49.82	50.00
	高 中	6.68	6.83	6.77
	高 中 以 下	1.63	1.47	1.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加強公司與同仁休戚與共的關係，鼓勵同仁貢獻心力，創造更多福祉，並照顧同仁生活，及建立公司良好之文化及精神，特依據主管機關發佈之職工福利金條例及福利委員會組織規章，於87年3月19日經主管機關北市勞一字第8720781200號核准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依法提撥福利金交由該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分述如下：

補助項目	說明	備註
生日禮金	本會同仁之生日當月，可獲得新台幣1,000元之生日禮金，每月15日發放	
結婚禮金	1. 服務未滿一年但滿三個月且於發放日前已繳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本會同仁，給付新台幣3,600元 2. 服務滿一年之本會同仁，給付新台幣6,000元 3. 若兩人均為公司員工，各得一份禮金	1.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結婚證書或戶口名簿影本乙份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2. 申請期限：以結婚登記日期為準，結婚登記當日起三個月內
生育禮金 (含妊娠二十週以上流產)	1. 本會同仁或配偶生育者，每次給付新台幣3,600元 2. 配偶同在公司服務者，以給付乙份為限 3. 每次給付補助款以新生兒人數計算	1.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小孩出生證明或醫師證明或戶口名簿影本乙份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2. 申請期限：小孩出生起三個月內；妊娠二十週以上流產者，由發生起三個月內，並提供醫師證明
年節禮金、禮卷、禮物	每年端午、中秋 發放資格：發放日前已扣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本會同仁	視當年度各別預算而訂其金額。
疾病公傷住院慰問金	1. 提供慰問金新台幣3,000元，但限一年一次(以出院日為準) 2. 探視禮物以新台幣1,000元為限(限一年一次，且需收據與慰問金一同申請)	1.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住院證明正本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2. 申請期限：事由發生日起三個月內
奠儀	1. 本會同仁之父母、子女、配偶、配偶父母：提供奠儀新台幣3,100元及花籃新台幣2,000元(如無需要則不予折現) 2. 本會同仁之祖父母、外祖父母、兄弟姐妹、孫子女、外孫子女、曾祖父母、外曾祖父母：提供奠儀新台幣1,500元或花籃新台幣2,000元(二擇一)	1.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訃文影本及費用申請單(花籃費用需檢附收據)，並經主管簽核 2. 申請期限：事由發生日起三個月內

補助項目	說明	備註
	3. 本項若兩人以上在本公司服務並同時符合條件者，則僅以其中一人申領為限。	
災害救助金	1. 本會為紓解同仁遭遇災難時需款應急，特訂本補助項目 2. 災難之定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災、風災、地震等自然力災害 ● 火災：經相關單位鑑定，起火原因非自殺因素，或遭波及等 3. 適用範圍、救助金與所需憑證如附表一	1. 眷屬之定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會同仁之配偶及子女 ● 本會同仁之父母 ● 本會同仁之祖父母 2. 自宅：本會同仁之確實居住地 3. 災害救助金：每位本會同仁每事故無論任何緣故第一至第五項類別合併最高額不得逾十萬元整 4. 申請期限：事由發生日起三個月內 5.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單據證明正本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教育費補助	1. 適用對象：為鼓勵本會同仁及其子女進修，教育補助費分「助學金」與「獎學金」二種 2. 獎學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內大學申請條件：進修之學校須經政府立案之公、私立正規教育學校(如中學及附設補校、大學等)及公立空中大學、空中商專、空中行專等。高中、大學、研究所學科成績總平均在80分以上 ● 國外大學申請條件：GPA(Grade Point Average,在校平均成績)3.5分(含)以上或同等GPA等級A(含A-)以上 3. 助學金：經居住當地主管機關認定為低收入戶者且符合獎學金成績條件則可申請 4. 就讀於完全公費待遇之學校(含軍事學校)不得申請助學金，但獎學金得比照同等程度學校標準予以補助 5. 教育費補助按附表二標準給付之	1. 申請期限：學期開學後30日內(上下學期可各申請一次為限) 2. 申請獎學金：由本會同仁附上國內(外)成績單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3. 申請助學金：請本會同仁附上開學後憑註冊繳費收據或蓋有學校戳章之學生證和經居住當地主管機關認定為低收入戶證明及上學期成績單一併附上 4. 若申請對象為本會同仁子女，請檢附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旅遊補助	1. 對象：已具有旅遊假之本會同仁 2. 當年度之新進本會同仁依比例予與補助，但參加後才離職者，新舊本會同仁均依比例再扣回 3. 不克參加當年度員工旅遊者，視同棄權 4. 旅遊補助計算期間：當年1/1起至12/31止 5. 補助金額以當年度本會公告為準，且以單次申請為限	1. 申請：需填寫費用申請單及北會所公告之檢附資料 2. 補助款計算方式：95年度國外旅遊的補助款新台幣貳萬元整。新人甲於95/3/1到職，其補助款為NT\$16,666元(20,000X10/12)。若10/31離職，則扣回NT\$3,333元(20,000x2/12)

補助項目	說明	備註
尾牙宴	本公司全體同仁均可自由參加。	
尾牙摸彩	尾牙摸彩資格： 1. 視當年度規定，另行公告，例如：尾牙當年度 9/30 (含)以前進入公司之正職本會同仁。 2. 尾牙當日出公差或加班之正職本會同仁。(需事前附上 workflow 申請通過之相關證明，報備福委會) 3. 外派之正職本會同仁(自本公司受領薪俸者)。	1. 正職之本會同仁若未於尾牙摸彩中抽到任何獎項，均可領取答謝獎一份。 2. 於尾牙當日前已提出離職申請且仍在職之正職本會同仁，亦有摸彩資格。 3. 就留職停薪且尾牙宴前復職之正職本會同仁，需於尾牙當年度已繳滿三次福利金方有參與摸彩資格。 4. 答謝獎金額，視當年預算而定。
休閒育樂項目：家庭日、運動會、文康活動、..等等	1. 參與資格：本公司全體同仁均可自由參加 2. 摸彩資格：活動前已繳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正職本會同仁。	家庭日攜帶眷屬：依照每年活動預算規定人數。
員工健康檢查	參與資格：於本會公告之員工健康檢查開始日前已繳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正職本會同仁。	
五一勞動節(禮金)	發放資格：發放日前已扣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本會同仁。	視當年度各別預算而訂其金額。

附表一

類別	適用範圍	救助金 (新台幣)	事後補憑證
一	本會同仁因災難而住院治療三日以上者	6,000 元	住院證明書
二	本會同仁之眷屬因災難而住院治療三日以上者	5,000 元	住院證明書
三	本會同仁因災難而死亡者	30,000 元	死亡證明書
四	本會同仁之眷屬因災難而死亡者	15,000 元	死亡證明書
五	本會同仁之自宅因火災、風災、水災、地震等自然力災害以致房屋傢俱毀損	上限 10,000 元	出具當年度地方政府所需之證明文件-受損物照片，重置發票影本

附表二

區別	助學金 (新台幣)	獎學金 (新台幣)
高中(含同等程度之學校)	4,000 元	1,000 元
大學(含同等程度之學校)	6,000 元	2,000 元
研究所	10,000 元	4,000 元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為貫徹本公司企業願景及健全員工之職涯發展，針對現職員工進行各項訓練發展活動，強化員工之專長與技能，以達成組織共同目標與創造個人自我成就，公司為員工提供各項教育訓練，內部訓練有新進人員訓練、各單位開立之專業課程以及 e-learning 等，外部訓練則依需求評估提出，公司並提供補助，讓員工之職涯有更多成長機會，並提升員工素質及對公司之向心力。

109 年度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時數	總人次	總費用(新台幣元)
內部訓練	新人訓練	4	44.5	56	23,600
	通識學院	7	37	128	19,892
	行銷學院	3	13.5	57	7,399
	研發學院	1	4	18	3,547
	業務學院	3	19.5	48	10,780
	製造學院	4	19	73	5,210
	領導管理學院	2	12	35	33,900
外部訓練		117	1,102	117	340,790 (註)
總計		141	1,251.5	532	445,118

註：費用不含員工個人負擔

3.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

為確保公司同仁在工作中的安全與健康，本公司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其中勞工代表佔委員人數三分之一以上。

❖ 總公司環境

本公司位於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軟體園區二期，園區中有綠色中庭，且郵局/銀行/餐廳/運動中心/生活廣場/便利商店/忠孝醫院南軟門診部等均在園區內，生活機能及交通相當便利。

本公司均遵守南港軟體園區二期管理委員會制定之下列辦法，以確保公司及員工之人身安全：

- (1)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門禁卡申請及管理要點。
- (2)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空氣污染防治作業要點。
- (3)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生物技術館事業廢棄物管理要點。
- (4)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生物技術館環境與安全衛生管理要點。

❖ 各項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之措施

為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本公司除為所有員工投保勞健保外，亦提供團保、意外險、職業災害保險、癌症保險、出差旅行平安險等保險項目，並且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此外，因應秋冬流感和新冠病毒的雙重威脅，本公司為全體員工及一親等眷屬(每一員工共 4 個名額)免費施打本公司代理之流感疫苗。

本公司在各個營運據點工作場所皆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在各工廠編制取得合格證照之防火管理人員，依法令規定制定工作場所之消防計劃，並定期執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作業及公共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並向主管機關申報，以保障所有

員工的人身安全。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本公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並由各工廠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單位、管理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每年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此外，本公司依規定設置駐廠護理師及醫師，提供員工專業之醫療協助，並於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時，針對公司提供之健康服務、醫療協助及職業病預防等進行宣導，109年分別於8月、10月、11月各舉辦一場醫師與職護講座，針對肌少症、健康飲食及心理健康議題進行健康促進宣導活動。護理師服務頻率為每月3次，醫師服務頻率為每年3次，兩廠總計護理師服務頻率為72次/年，職醫頻率為6次/年，109年舉辦了8梯次急救人員初訓課程，共計有124位同仁通過訓練取得認證。

除了對產品安全的重視與保護外，現場操作員所使用的個人防護設備（personal protective equipment, PPE）也是本公司職業安全危害控管的重點項目之一。例如，工廠生產區設有手套箱防護設備（glove box），提供現場操作人員在製程中以密閉與隔離的方式進行生產作業，有效避免製造過程對操作人員產生可能的化學品接觸危害；另外，發生化學品洩漏事故時，廠內備有化學品洩漏處理車，讓同仁能緊急處理，將異常事故災害風險降至最低。

本公司有鑑於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重要性，除了個人防護設備訓練外，工廠亦辦理其他相關教育訓練，對員工進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系列」教育訓練，包含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如何提供安全意識、職場健康促進、正確選用口罩等課程。在教育訓練過程中也運用學習評量，來確認員工學習方向正確性，以確保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觀念的落實。新進人員報到後需參與「工作安全與衛生講習」課程，透過教育訓練方式熟悉在廠區內工作環境及作業中可能接觸到的各項化學物質(危險物及有害物)特性與危害，並依規定方法作業。新進人員新進生產區，由部門經認證通過之同仁教導進入生產製程區作業的步驟流程及工作應注意事項，始可進入生產線進行工作。生產單位主管隨時注意該新進人員是否遵行作業標準，若有不符合操作程序標準者將予以導正。

本公司使用多種化學品，為避免化學品洩漏造成汙染環境、火災及爆炸等危害，各相關部門已訂定緊急應變處理程序，每年均會同現場部門實施化學品洩漏處理、個人防護衣具實際著裝、消防滅火、緊急避難及緊急救護演練，以加強同仁應變處理的觀念及技能。

4. 員工退休資格與退休金之給與標準，依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如下：

(1)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自請退休

- ①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以戶籍記載為準)。
- ②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③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 ④ 員工工作年資以服務本公司者為限，自受僱之日起算。但受本公司調動之員工，及本公司改組或轉讓時，與新公司商定留用之員工，其工作年資予以併計。

(2)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強制退休

- ① 年滿六十五歲者（以戶籍記載為準）。
- ② 身體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 ③ 前述年滿六十五歲之年齡規定，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 員工退休金之給與標準

①適用勞動基準法後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如下：

- a.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 因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強制退休之勞工，其身心障礙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述 a.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c. 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

②適用勞動基準法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之給與標準，依當時應適用之法令規定計算；當時無法令可資適用者，依本公司自訂之規定或員工與本公司之協商計算之。

③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因應「勞工退休金條例」實施，退休金發給標準如下：

- a. 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之勞工，其退休金依前述「①適用勞動基準法後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規定發給。
- b. 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之工作年資，採「個人退休金專戶制」，其退休金領取及計算方式如下：
 - 月退休金：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本金及累積收益，依據年金生命表，以平均餘命及利率等基礎計算所得之金額，作為定期發給之退休金。
 - 一次退休金：一次領取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之本金及累積收益。
 - 年金保險制：領取金額，依保險契約約定。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故無任何爭議發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雙方關係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	Towa Pharmaceutical Co. Ltd	101.05 起	產品發展製造與銷售	—
授權經銷	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起	經授權取得產品於台灣地區之專屬經銷權	—
委製	台灣曼秀雷敦股份有限公司	103.03起	取得 Mentholatum 產品委託製造權	—
委製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4.01 起	委託製造產品	—
代理	Pharma Mar S.A.	104.07 起	專屬授權於台灣地區上市產品	—
授權經銷	台灣大塚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5.05 起	經授權取得產品於台灣地區之專屬經銷權	—
代理	SEQIRUS UK LIMITED	105.10 起	專屬授權於台灣地區上市產品	—
授權	A 製藥公司	106.06 起	產品共同開發製造與銷售	—
合資	2-BBB MEDICINES BV	106.05 起	合資成立公司	—
授權	B 製藥公司	110.03 起	產品共同開發製造與銷售	—
代理	PAION UK Ltd.	110.03 起	專屬授權於台灣地區上市產品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4,668,280	4,996,590	4,654,601	4,974,418	4,798,541	4,955,5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85,575	2,548,006	2,474,331	2,394,277	2,584,740	2,570,499
無形資產		29,648	142,203	153,188	139,013	132,898	127,833
其他資產		237,233	228,438	252,957	278,061	88,792	90,233
資產總額		9,290,305	9,507,067	9,053,135	9,552,716	9,360,809	9,509,2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80,658	2,782,898	1,971,883	3,025,430	2,548,666	2,496,342
	分配後	3,225,528	3,901,823	3,090,808	4,020,029	—	—
非流動負債		999,335	612,352	689,627	358,222	734,075	739,78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79,993	3,395,250	2,661,510	3,383,652	3,282,741	3,236,123
	分配後	4,224,863	4,514,355	3,780,435	4,378,251	—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5,378,528	5,496,776	5,804,033	5,570,636	5,449,766	5,626,206
股本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資本公積		405,368	396,113	348,819	338,514	337,997	324,850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201,572	2,591,732	2,921,893	2,705,487	2,758,978	2,955,811
	分配後	1,337,370	1,472,807	1,802,968	1,710,888	—	—
其他權益		285,088	22,431	46,821	40,135	(133,709)	(140,955)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631,784	614,861	587,592	598,428	628,302	646,914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6,010,312	6,111,637	6,391,625	6,169,064	6,078,068	6,273,120
	分配後	5,065,442	4,992,712	5,272,700	5,174,465	—	—

註：110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餘經會計師查核。

2.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913,536	2,386,068	2,122,789	2,238,822	2,213,4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36,258	2,513,641	2,438,554	2,365,773	2,558,085
無形資產		13,936	9,189	32,472	26,607	34,591
其他資產		227,178	213,583	228,648	255,664	68,611
資產總額		8,550,049	8,766,679	8,368,751	8,580,223	8,554,74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71,564	2,652,362	1,870,292	2,662,488	2,346,496
	分配後	3,116,434	3,771,287	2,989,217	3,657,087	—
非流動負債		999,957	617,541	694,426	347,099	758,4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71,521	3,269,903	2,564,718	3,009,587	3,104,981
	分配後	4,116,391	4,388,828	3,683,643	4,004,186	—
業主權益		5,378,528	5,496,776	5,804,033	5,570,636	5,449,766
股本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資本公積		405,368	396,113	348,819	338,514	337,99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01,572	2,591,732	2,921,893	2,705,487	2,758,978
	分配後	1,256,702	1,472,807	1,802,968	1,710,888	—
其他權益		285,088	22,431	46,821	40,135	(133,709)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378,528	5,496,776	5,804,033	5,570,636	5,449,766
	分配後	4,433,658	4,377,851	4,685,108	4,576,037	—

3.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3,760,717	4,078,760	4,036,196	4,466,308	4,221,836	964,056
營業毛利	2,556,944	2,671,059	2,663,179	2,902,384	2,607,052	611,251
營業損益	1,179,687	1,256,990	1,059,677	1,228,609	957,379	219,1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2,372	338,077	608,391	(25,955)	244,146	33,881
稅前淨利	1,512,059	1,595,067	1,668,068	1,202,654	1,201,525	253,04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54,724	1,368,314	1,462,299	907,705	978,677	201,85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254,724	1,368,314	1,462,299	907,705	978,677	201,8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5,377)	(381,060)	19,042	3,257	(51,078)	(6,8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89,347	987,254	1,481,341	910,962	927,599	195,04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93,324	1,344,731	1,461,381	900,081	924,178	203,144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61,400	23,583	918	7,624	54,499	(1,294)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16,119	1,072,373	1,481,687	895,833	874,246	195,898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3,228	(85,119)	(346)	15,129	53,353	(854)
每股盈餘	4.8	5.41	5.88	3.62	3.72	0.82

註：110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餘經會計師查核。

4.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3,344,262	3,672,040	3,555,620	4,044,660	3,721,161
營業毛利	2,217,286	2,347,809	2,308,242	2,577,394	2,211,110
營業損益	1,154,182	1,212,214	1,056,651	1,215,841	907,2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7,855	351,484	611,161	(33,172)	222,247
稅前淨利	1,432,037	1,563,698	1,667,812	1,182,669	1,129,45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93,324	1,344,731	1,461,381	900,081	924,17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193,324	1,344,731	1,461,381	900,081	924,1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7,205)	(272,358)	20,306	(4,248)	(49,9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16,119	1,072,373	1,481,687	895,833	874,246
每股盈餘	4.80	5.41	5.88	3.62	3.72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年度	曾國禔、池世欽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曾國禔、池世欽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曾國禔、池世欽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曾國禔、池世欽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曾國禔、韓沂璉	無保留意見

註：因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係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而出具其他事項之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註1)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31	35.71	29.40	35.42	35.07	34.0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1.11	263.9	286.19	272.62	263.55	272.8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4.69	179.55	236.05	164.42	188.28	198.51
	速動比率	178.71	154.06	196.76	134.44	142.19	153.97
	利息保障倍數	66.8	64.32	97.49	82.21	62.89	53.8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4	4.39	4.27	4.72	4.16	3.92
	平均收現日數	90	83	85	77	88	93
	存貨週轉率(次)	2.19	2.24	1.90	1.94	1.64	1.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74	10.99	8.38	8.81	9.49	10.02
	平均銷貨日數	167	163	192	188	222	2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4	1.59	1.61	1.83	1.70	1.5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2	0.43	0.43	0.48	0.45	0.4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06	14.78	15.91	9.88	10.51	2.18
	權益報酬率(%)	21.44	22.58	23.39	14.45	15.98	3.2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5)	60.81	64.15	67.08	48.37	48.32	10.18
	純益率(%)	33.36	33.55	36.23	20.32	23.18	20.94
	每股盈餘(元)	4.8	5.41	5.88	3.62	3.72	0.8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3.78	35.81	54.46	39.99	20.65	13.0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34	77.95	82.73	92.07	81.77	98.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7	0.76	—	1.35	—	17.3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	1.11	1.14	1.13	1.16	1.17
	財務槓桿度	1.02	1.02	1.02	1.01	1.02	1.02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1.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109年度借款增加，進而使利息費用上升。
2.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109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109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除本期稅前淨利下降，另為因應COVID-19疫情，提高存貨安全庫存所致。此外，因108年度子公司—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產品—沛麗婷下架之影響，並於109年支付客戶退款所致。

(二)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09	37.3	30.65	35.08	36.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1.49	243.25	266.49	250.14	242.6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8.12	89.96	113.5	84.09	94.33
	速動比率	62.75	65.83	74.69	53.41	49.99
	利息保障倍數	57.46	63.07	97.95	81.36	66.0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7	4.45	4.2	4.83	4.20
	平均收現日數	88	82	87	76	87
	存貨週轉率(次)	2.22	2.3	1.88	1.94	1.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09	15.6	10.49	9.19	9.24
	平均銷貨日數	164	159	194	188	2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39	1.45	1.44	1.68	1.5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42	0.42	0.48	0.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29	15.77	17.22	10.76	10.95
	權益報酬率(%)	22.77	24.73	25.86	15.83	16.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5)	57.59	62.89	67.07	47.56	45.42
	純益率(%)	35.68	36.62	41.1	22.25	24.84
	每股盈餘(元)	4.8	5.41	5.88	3.62	3.7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1.11	37.59	59.01	43.96	23.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3.22	74.73	83.23	92.40	84.1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7	0.79	—	0.78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9	1.11	1.12	1.01	1.00
	財務槓桿度	1.02	1.02	1.02	1.01	1.02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1.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大幅減少所致。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除本期稅前淨利下降，另為因應 COVID-19 疫情，本公司提高存貨安全庫存所致。

註1：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5：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一)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其中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禔及韓沂璉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薛明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二)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薛明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詳第 103 頁至第 17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詳第 172 頁至第 228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東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東洋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智擊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智擊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9.37%及8.20%，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該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8.94%及0.43%。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藥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藥品之銷售，因其銷貨對象包括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及國內外知名藥廠，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藥品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確認藥品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
- 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商品銷售之相關表單，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針對帳列之藥品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銷貨品項之單價及數量、銷貨折讓認列之合理性暨核對送貨單、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

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集團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由於法規制度變革將影響新藥開發及生產成本，加上健保給付制度使台灣藥品市場競爭激烈，相關藥品及其原料的售價可能會有波動，若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評估不允當，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測試客戶存貨效期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週轉率變化情形。
- 取得效期證明文件驗證存貨效期之正確性。
- 抽取原料最近期重置成本與產品最近期銷售市價，並核算推銷費用率後重新計算淨變現價值，評估台灣東洋集團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東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東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東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東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東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東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曹明浩

會計師：

郭沂璉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

台灣東洋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	金額	%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廿三))	\$ 2,223,730	24	24	2,422,158	26	26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廿三))	62,216	1	1	149,727	2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及(廿三))	33,766	-	-	34,719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廿三))	974,648	10	10	935,104	10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廿三)及七)	24,854	-	-	27,778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八)、(廿三)及七)	16,483	-	-	119,753	1	1
130X 存貨(附註六(六)及(八))	1,110,501	12	12	858,685	9	9
1410 預付款項	64,146	1	1	48,308	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廿三))	280,186	3	3	332,889	3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十三)及八)	8,011	-	-	45,297	-	-
	4,798,541	51	51	4,974,418	52	5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三))	-	-	-	5,874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廿三))	226,241	3	3	379,179	4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221,736	13	13	1,100,878	13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2,584,740	28	28	2,394,277	25	2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137,270	1	1	100,431	1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及(十二))	132,898	1	1	139,013	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61,798	1	1	45,670	-	-
1915 預付設備款	4,975	-	-	201,259	2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廿三))	22,019	-	-	31,132	-	-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附註六(廿三))	-	-	-	13,657	-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廿三)及八)	159,514	2	2	158,363	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及八)	11,077	-	-	8,565	-	-
	4,562,268	49	49	4,578,298	48	48
資產總計	\$ 9,360,809	100	100	9,552,716	100	100
負債及權益						
負債：						
109.12.31	金額	%	%	108.12.31	金額	%
\$	1,715,070	18	18	1,561,070	15	15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廿三))	16,285	-	-	16,678	-	-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5,864	-	-	1,454	-	-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三))	153,576	2	2	179,823	2	2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三))	497,016	5	5	574,769	6	6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八)、(廿一)、(廿三)及七)	110,127	1	1	188,857	2	2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185	-	-	146,848	2	2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八))	16,543	-	-	355,931	4	4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及(廿三))	2,548,666	26	26	3,025,430	31	31
	412,051	4	4	16,313	-	-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廿三))	271,826	3	3	282,077	3	3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45,500	-	-	56,256	1	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2,430	-	-	2,428	-	-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三))	2,268	-	-	1,148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734,075	7	7	358,222	4	4
	3,282,741	33	33	3,383,652	35	35
負債總計						
2,486,500	27	27	2,486,500	26	26	
資本公積(附註六(七))	337,997	4	4	338,514	4	4
法定盈餘公積	1,093,808	12	12	1,003,556	11	11
特別盈餘公積	110,154	1	1	110,154	1	1
未分配盈餘	1,555,016	17	17	1,591,777	17	17
其他權益	(133,709)	(1)	(1)	40,135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449,766	60	60	5,570,636	59	59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九)及(十八))	628,302	7	7	598,428	6	6
	6,078,068	67	67	6,169,064	65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360,809	100	100	9,552,716	100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施俊良



會計主管：王淑雯



董事長：林全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八)、(二十)及七)	\$ 4,221,836	100	4,466,30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八)、(十二)、(十六)、七及十二)	1,617,062	38	1,559,067	35
營業毛利	2,604,774	62	2,907,241	6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6,734	-	9,012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9,012	-	4,155	-
營業毛利淨額	2,607,052	62	2,902,384	6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六)、(廿一)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983,415	23	1,002,748	22
6200 管理費用	404,758	10	377,970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1,597	6	298,552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97)	-	(5,495)	-
營業費用合計	1,649,673	39	1,673,775	37
營業利益	957,379	23	1,228,609	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二))	14,981	-	40,445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八)、(廿二)及七)	91,412	2	12,10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二)及七)	(5,699)	-	(16,85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二))	(19,413)	-	(14,81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62,865	4	(46,844)	(1)
70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4,146	6	(25,955)	-
稅前淨利	1,201,525	29	1,202,654	2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222,848	5	294,949	7
本期淨利	978,677	24	907,705	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920	-	2,43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507	-	24,931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427	-	27,36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2,652)	(2)	(29,980)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333)	-	(14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480	-	6,00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1,505)	(2)	(24,11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1,078)	(2)	3,25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7,599	22	910,962	21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24,178	23	900,081	21
8620 非控制權益	54,499	1	7,624	-
	\$ 978,677	24	907,705	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74,246	21	895,833	21
非控制權益	53,353	1	15,129	-
	\$ 927,599	22	910,962	21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72	\$	3.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71	\$	3.6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施俊良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普通股 股本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資本公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 2,486,500	857,418	110,154	1,954,321	(56,694)	103,515	46,821	5,804,033	587,592	6,391,625	
-	-	-	900,081	-	-	-	900,081	7,624	907,705	
-	-	-	2,438	(24,030)	17,344	(6,686)	(4,248)	7,505	3,257	
-	-	-	902,519	(24,030)	17,344	(6,686)	895,833	15,129	910,962	
-	146,138	-	(146,138)	-	-	-	-	-	-	
-	-	-	(1,118,925)	-	-	-	(1,118,925)	(26,737)	(1,145,662)	
-	-	-	-	-	-	-	-	22,444	22,444	
-	(10,305)	-	-	-	-	-	(10,305)	-	(10,305)	
2,486,500	338,514	1,003,556	1,591,777	(80,724)	120,859	40,135	5,570,636	598,428	6,169,064	
-	-	-	924,178	-	-	-	924,178	54,499	978,677	
-	-	-	7,920	(65,887)	8,035	(57,852)	(49,932)	(1,146)	(51,078)	
-	-	-	932,098	(65,887)	8,035	(57,852)	874,246	53,353	927,599	
-	90,252	-	(90,252)	-	-	-	-	-	-	
-	-	-	(994,599)	-	-	-	(994,599)	(30,079)	(1,024,678)	
-	(517)	-	-	-	-	-	(517)	-	(517)	
-	-	-	-	-	-	-	-	6,600	6,600	
-	-	-	115,992	-	(115,992)	(115,992)	-	-	-	
\$ 2,486,500	337,997	1,093,808	1,555,016	(146,611)	12,902	(133,709)	5,449,766	628,302	6,078,068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因合併而產生者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施俊良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01,525	1,202,65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7,130	133,497
攤銷費用	19,869	18,84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97)	(5,4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58	(378)
利息費用	19,413	14,810
利息收入	(14,981)	(40,445)
股利收入	(6,420)	(6,3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162,865)	46,84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1	581
處分投資利益	(1,715)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再衡量利益	4,583	82,686
未實現銷貨利益	6,734	9,012
已實現銷貨利益	(9,012)	(4,15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482)	249,4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953	5,357
應收帳款	(36,422)	(83,200)
其他應收款	103,277	42,420
存貨	(251,804)	(96,33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6,808	(19,6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67,188)	(151,4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393)	8,255
應付票據	4,410	(3,475)
應付帳款	(26,354)	9,271
其他應付款	(77,511)	81,362
其他流動負債	(111,225)	(11,839)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89)	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3,762)	83,6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0,950)	(67,782)
調整項目合計	(386,432)	181,70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15,093	1,384,355
收取之利息	14,981	40,445
收取之股利	27,347	36,617
支付之利息	(19,596)	(14,996)
支付之所得稅	(311,474)	(236,5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26,351	1,209,855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31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956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16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37,46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7,317)	(48,2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	1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108	(4,121)
取得無形資產	(13,754)	(78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附註六(八))	-	(24,89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4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1,552	79,822
預付設備款增加	(789)	(21,64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151	34,5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7,236	(273,1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400,000	7,700,000
短期借款減少	(5,246,000)	(7,4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72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663,650)	-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3)
租賃本金償還	-	(3,596)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120	-
發放現金股利	(994,599)	(1,118,925)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0,079)	(26,737)
非控制權益變動	6,6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6,608)	(849,27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5,407)	(37,5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98,428)	49,8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22,158	2,372,2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23,730	2,422,15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施俊良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1號3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修正條文闡明履行合約而發生之成本應包含與合約直接相關之以下成本： • 履行該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 • 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該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之分攤等。	2022.1.1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九)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旭東海普)	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榮港國際)	投資、西藥販賣	100.00%	100.00%	
本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菲律賓)	西藥販賣	87.00%	87.00%	
本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東生華)	西藥販賣	56.48%	56.48%	
本公司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般漢生技)	西藥研發	20.83%	20.83%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	健康食品販售	38.12%	38.12%	(註一)
榮港國際	榮港生技醫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西藥行銷顧問	- %	100.00%	(註二)
榮港國際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西藥販賣	100.00%	100.00%	
旭東海普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般漢生技)	西藥研發	29.17%	29.17%	
旭東海普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西藥販賣	100.00%	100.00%	
旭東海普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西藥販賣	50.00%	50.00%	
榮港國際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西藥販賣	50.00%	50.00%	
般漢生技	EnhanX Biopharm B.V.	西藥研發	100.00%	100.00%	(註三)
東生華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	健康食品販售	4.89%	4.89%	(註一)
創益生技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永望環球)	一般進出口貿易 及各種生產事業 投資	100.00%	100.00%	(註一)
創益生技	創益(香港)生技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註一及 四)
永望環球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註一)

(註一)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合併公司參與該公司增資案，股權因而增加至43.01%，並具實質控制權，列入於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註二) 榮港生技醫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完成註銷登記。

(註三) 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合併公司成立EnhanX Biopharm B.V.，由子公司般漢生技持有100%股權並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註四) 為簡化組織架構及節省營運成本，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該公司解散清算事宜，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五日清算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票據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款，因折現影響不大，合併公司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除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流通期間內攤銷後衡量，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付款條件，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授信條件；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60年
(2)機器設備	1~29年
(3)運輸設備	5~8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1~30年

建築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0~50年、10~25年及10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評估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不重大，於資產負債表中分別列示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針對辦公設備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三)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專利及特許權	10年
(2) 電腦軟體	2~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含儲蓄性質之人壽保險所支付之保險費，如屬現金解約價值部分，列為當期保險費用之減項，並增加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

(十六)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七)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控制移轉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授權收入

針對藥品開發及銷售之授權，合併公司依授權合約之性質及態樣判定該授權係屬取用存在於合約期間之智慧財產亦或使用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智慧財產。前者於合約期間認列收入，後者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以銷售基礎計算之權利金係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銷售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八)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營業外收入。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營業外收入。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廿一)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廿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17.77%之有表決權股份，為該公司之最大股東，因該公司第二大股東持有該公司之有表決權股份與合併公司約當，且合併公司未取得該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及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另合併公司未能主導該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人事及財務，故判定合併公司對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12.31</u>	<u>108.12.31</u>
現金	\$ 2,840	3,157
銀行存款	1,024,730	1,137,917
定期存款	<u>1,196,160</u>	<u>1,281,084</u>
合計	<u>\$ 2,223,730</u>	<u>2,422,158</u>

1.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2.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單，業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三)。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12.31</u>	<u>108.12.31</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特別股指數型基金	\$ -	<u>5,874</u>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12.31</u>	<u>108.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櫃公司普通股－順藥公司	\$ 62,216	199,486
國內興櫃公司普通股－漢達公司	-	78,278
國內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	5,281
國內上市公司普通股－富邦金融控股公司	-	13,920
國內上市公司特別股－富邦金乙種特別股	156,250	160,750
國內上市公司特別股－聯邦銀甲種特別股	20,720	21,920
國外非上市櫃特別股－CellMax Ltd.	49,271	49,271
	<u>\$ 288,457</u>	<u>528,906</u>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出售部分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52,956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159,041千元，前述累積處分利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計115,992千元已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項下。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4.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票據	\$ 33,766	34,719
應收帳款	996,589	957,1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854	27,778
減：備抵損失	<u>(21,941)</u>	<u>(22,038)</u>
	<u>\$ 1,033,268</u>	<u>997,601</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21,479	0%~1%	3,208
逾期90天以下	15,257	4%~6%	718
逾期91~180天	1,015	50%~55%	557
逾期181天以上	17,458	100%	17,458
	<u>\$ 1,055,209</u>		<u>21,941</u>

	108.12.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86,990	0%~1%	2,262
逾期90天以下	13,403	4%~6%	537
逾期91~180天	16	55%~60%	9
逾期181天以上	19,230	100%	19,230
	<u>\$ 1,019,639</u>		<u>22,038</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22,038	27,483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50
認列之減損損失	-	5
減損損失迴轉	(97)	(5,500)
期末餘額	<u>\$ 21,941</u>	<u>22,038</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五)其他應收款

	109.12.31	108.12.31
其他應收款	\$ 12,968	102,44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15	17,307
	<u>\$ 16,483</u>	<u>119,753</u>

- 1.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無預期信用損失。
- 2.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 3.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u>109.12.31</u>	<u>108.12.31</u>
商品存貨	\$ 298,612	392,915
製成品	311,059	147,440
在製品	82,882	125,802
原料	330,108	162,170
物料	<u>56,892</u>	<u>36,532</u>
小計	1,079,553	864,859
在途存貨	<u>108,821</u>	<u>123,244</u>
合計	1,188,374	988,103
減：備抵跌價損失	<u>(77,873)</u>	<u>(129,418)</u>
淨 額	<u>\$ 1,110,501</u>	<u>858,685</u>

1.合併公司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1,574,883	1,537,879
勞務成本	55	3,447
存貨報廢損失	9,174	11,061
存貨跌價損失	<u>32,950</u>	<u>6,680</u>
	<u>\$ 1,617,062</u>	<u>1,559,067</u>

2.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關聯企業	<u>\$ 1,221,736</u>	<u>1,100,878</u>

(1)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具有公開報價者之資訊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帳面價值	<u>\$ 877,057</u>	<u>782,858</u>
公允價值	<u>\$ 1,497,688</u>	<u>1,771,876</u>

(2)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由於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員工執行認股權及買回及註銷庫藏股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分別借記資本公積517千元及10,305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17.76%上升至17.77%及由15.52%上升至17.76%。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智學生技製 藥股份有限 公司	主要業務為新藥開發及發展亞 洲特殊疾病用藥	台灣	17.77%	17.76%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 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12.31	108.12.31
流動資產	\$ 4,169,858	3,578,332
非流動資產	37,053	65,060
流動負債	(184,462)	(138,443)
非流動負債	(11,316)	(21,954)
淨資產	<u>\$ 4,011,133</u>	<u>3,482,99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712,779</u>	<u>618,580</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3,298,354</u>	<u>2,864,415</u>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u>\$ 1,056,012</u>	<u>314,040</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04,281	42,550
其他綜合損益	1,587	(220)
綜合損益總額	<u>\$ 605,868</u>	<u>42,33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07,655</u>	<u>5,107</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498,213</u>	<u>37,223</u>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618,580	573,462
本期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517)	(10,305)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07,655	5,107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12,939)	(22,867)
本期新增對關聯企業之投資	-	73,183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712,779	618,580
加：商譽	164,278	164,278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877,057</u>	<u>782,858</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9.12.31</u>	<u>108.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344,679</u>	<u>318,020</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5,492	46,019
其他綜合損益	(23,124)	13,928
綜合損益總額	<u>\$ 32,368</u>	<u>59,947</u>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創益生技之控制力，採用權益法認列取得控制前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計98,008千元。

5. 擔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以現金45,784千元於公開市場收購創益生技，並以93,360千元參與創益生技現金增資，分階段取得創益生技股權，收購日為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計取得15.47%之股份，合併公司對創益生技之權益增加至43.01%而對該公司具控制力。

1. 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4,250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438
存貨	11,418
待退回產品權利—流動	31,5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18
使用權資產	3,061
無形資產	3,886
其他資產	43,542
長短期借款	(133,314)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7,221)
退款負債—流動	(110,653)
其他負債	(5,701)
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9,382</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商 譽

因收購認列之商譽如下：

移轉對價	\$ 93,36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22,444
加：對被收購者原有權益之公允價值	6,264
減：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	<u>(39,382)</u>
商譽	82,686
減：減損損失	<u>(82,686)</u>
108.12.31之帳面價值	<u>\$ -</u>

商譽主要係來自創益生技產品之未來預期銷售價值及藥品市場之通路拓展能力，預期將藉由該公司與合併公司市場之整合以產生合併綜效。惟於一〇九年二月，創益生技所銷售產品—沛麗婷，因美國FDA發布經由一項安全性臨床試驗結果可能具有增加罹患癌症之風險，該藥品許可持有商—衛采製藥(Eisai)自發性撤銷在美國之上市許可。而台灣食品藥物管理署亦已要求創益生技暫時停止銷售並重新評估其安全性，故合併公司將該商譽全數提列減損。

3.因應產品—沛麗婷暫時停止銷售，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調整相關資產、負債及損益科目，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實際發生情形據以調整，如下所述：

(1)存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沛麗婷存貨共168,990千元，可靠衡量得向原廠供應商衛采製藥請求退貨之金額為84,495千元，帳列進貨折讓(相對科目為其他應收款)，另因該產品無法於正常營運過程中銷售，故合併公司提列存貨跌價損失84,495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回收沛麗婷產品成本共232,737千元(包含已退回之待退回產品權利65,425千元)，並報廢沛麗婷產品成本共234,415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待報廢沛麗婷產品成本為1,920千元，已全數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合併公司存貨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2)待退回產品權利(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十四日創益生技依台灣食品藥物管理署藥字第1091401400號函啟動回收沛麗婷計畫，創益生技依照該產品已銷售至藥局、診所等通路及經銷商之數量、金額及以處方籤給藥天數估列終端消費者之可能退貨，估列應認列之待退回產品權利。經評估預計回收存貨成本共62,311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待退回產品權利並相應調整銷貨成本31,15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回收產品成本65,425千元，其中依合約向衛采公司請求退貨之應收款為32,712千元，估計差異已調整本期銷貨成本。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退款負債

創益生技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回收沛麗婷預計支付前述客戶之金額共133,823千元，減除仍帳列應收帳款之金額44,828千元，產生預計退款負債共88,995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相應調整銷貨退回；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回收存貨並退還客戶款項85,538千元，估計差異已調整本期銷貨收入。

(4) 無形資產

沛麗婷之專利權為一現金產生單位，其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估計基礎，因該產品已暫停銷售，創益生技持有之相關專利權已無未來經濟效益，故創益生技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將帳列相關專利權全數提列減損損失共63,390千元。

(5) 其他應付款

因沛麗婷下市產生之相關費損，創益生技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很有可能發生金額為4,000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費用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實際發生，並沖減其他應付款。

(6) 其他收入

經創益生技與衛采製藥協商，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日簽署和解協議。創益生技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收到賠償金，並沖銷先前預估之其他應收款後，餘額認列賠償收入74,478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如上所述，除民國一〇九年度協商之賠償收入及估計差異調整，沛麗婷下市對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已適當反映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該事項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影響項目及附註於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	影響數	附註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4,828)	附註六(四)
其他應收款	84,495	附註六(五)
存貨	(168,990)	附註六(六)
待退回產品權利(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31,155)	附註六(十三)
無形資產	<u>(63,390)</u>	附註六(十二)及(廿二)
資產影響數	<u>\$ (223,868)</u>	
其他應付款	4,000	
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88,995</u>	
負債影響數	<u>\$ 92,995</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東生華	台灣	56.48%	56.48%
般漢生技	台灣	50.00%	50.00%
創益生技	台灣	43.01%	43.01%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轉讓藥品經銷權給創益生技，合約價款共計70,000千元，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十二日本公司參與創益生技私募案，並以授權金抵繳股款，取得6,364千股，持股比例由43.01%上升至52.94%，相關法定程序業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五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及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 東生華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12.31	108.12.31
流動資產	\$ 943,841	885,884
非流動資產	276,298	376,788
流動負債	(98,618)	(138,792)
非流動負債	(4,418)	-
淨資產	<u>\$ 1,117,103</u>	<u>1,123,88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485,946</u>	<u>489,032</u>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u>\$ 447,862</u>	<u>507,666</u>
本期淨利	\$ 64,969	47,007
其他綜合損益	(2,629)	17,428
綜合損益總額	<u>\$ 62,340</u>	<u>64,43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28,138</u>	<u>20,46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6,993</u>	<u>28,045</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1,611	88,64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34,210	(14,998)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73,332)	(65,808)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u>\$ 172,489</u>	<u>7,842</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30,079</u>	<u>26,737</u>
2. 般漢生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12.31	108.12.31
流動資產	\$ 40,022	57,248
非流動資產	109,409	119,799
流動負債	(2,334)	(2,560)
非流動負債	-	(119)
淨資產	<u>\$ 147,097</u>	<u>174,36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73,548</u>	<u>87,184</u>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u>\$ -</u>	<u>-</u>
本期淨損	\$ (27,377)	(25,891)
其他綜合損益	106	(166)
綜合損益總額	<u>\$ (27,271)</u>	<u>(26,05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u>\$ (13,688)</u>	<u>(12,94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3,636)</u>	<u>(13,029)</u>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6,958)	(21,409)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3,538)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77)	(175)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 (17,135)</u>	<u>(25,122)</u>
3. 創益生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12.31	108.12.31
流動資產	\$ 280,751	301,549
非流動資產	84,790	14,722
流動負債	(234,943)	(260,576)
非流動負債	(15,185)	(16,313)
淨資產	<u>\$ 115,413</u>	<u>39,38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68,612</u>	<u>22,444</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u>178,975</u>
本期淨利	\$ 69,519
其他綜合損益	(88)
綜合損益總額	\$ <u>69,43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u>39,61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39,568</u>
非控制權益本期現金增資	\$ <u>6,600</u>
	109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41,25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7,76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36,148)
匯率變動影響數	(90)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u>12,779</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16,169	1,316,857	674,001	5,938	491,997	10,589	149,785	3,465,336
增添	117,345	12,097	15,503	-	22,248	-	124	167,317
處分	-	(4,721)	(2,476)	(337)	(6,876)	-	-	(14,410)
重分類	(30,617)	(13,522)	20,956	-	2,699	-	173,418	152,934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7	-	(2)	-	-	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902,897</u>	<u>1,310,711</u>	<u>707,991</u>	<u>5,601</u>	<u>510,066</u>	<u>10,589</u>	<u>323,327</u>	<u>3,771,182</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16,169	1,312,651	671,995	5,755	461,807	7,076	148,911	3,424,364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442	-	2,647	3,512	-	6,601
增添	-	14,449	6,490	183	19,803	-	15,035	55,960
處分	-	(3,316)	(7,821)	-	(4,403)	-	-	(15,540)
重分類	-	(6,944)	2,895	-	12,146	-	(14,161)	(6,064)
外幣換算調整數	-	17	-	-	(3)	1	-	1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816,169</u>	<u>1,316,857</u>	<u>674,001</u>	<u>5,938</u>	<u>491,997</u>	<u>10,589</u>	<u>149,785</u>	<u>3,465,336</u>
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377,556	345,217	3,601	337,164	7,521	-	1,071,059
折舊費用	-	63,690	38,724	980	31,107	1,232	-	135,733
處分	-	(4,721)	(2,449)	(317)	(6,589)	-	-	(14,076)
重分類	-	(6,279)	-	-	-	-	-	(6,279)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5	-	-	-	-	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430,246</u>	<u>381,497</u>	<u>4,264</u>	<u>361,682</u>	<u>8,753</u>	<u>-</u>	<u>1,186,442</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317,892	315,588	2,606	309,848	4,099	-	950,033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168	-	1,596	2,719	-	4,483
折舊費用	-	63,786	37,021	1,183	29,786	702	-	132,478
處分	-	(3,316)	(7,560)	-	(4,064)	-	-	(14,940)
重分類	-	(807)	-	(188)	-	-	-	(995)
外幣換算調整數	-	1	-	-	(2)	1	-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377,556	345,217	3,601	337,164	7,521	-	1,071,059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902,897	880,465	326,494	1,337	148,384	1,836	323,327	2,584,740
民國108年1月1日	\$ 816,169	994,759	356,407	3,149	151,959	2,977	148,911	2,474,331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816,169	939,301	328,784	2,337	154,833	3,068	149,785	2,394,277

1.擔 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興建中之廠房，截至報導日止，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323,327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資本化借款成本皆為零元。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9,152	41,035	110,187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30,617	13,522	44,1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4	42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99,769	54,981	154,750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9,152	27,008	96,160
增添	-	140	140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14,890	14,8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03)	(1,00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9,152	41,035	110,187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9,756	9,756
本期折舊	-	1,397	1,397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6,279	6,2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8	4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17,480	17,48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8,010	8,010
本期折舊	-	1,019	1,01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807	8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0)	(8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756</u>	<u>9,756</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99,769</u>	<u>37,501</u>	<u>137,270</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69,152</u>	<u>18,998</u>	<u>88,15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9,152</u>	<u>31,279</u>	<u>100,431</u>
公允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73,60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88,968</u>

1. 合併公司所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依週邊辦公大樓同期間成交價格所估計之公允價值。
2.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專利及特許權	總計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4,613	298,553	333,166
增 添	6,356	7,398	13,754
處 分	(24,060)	-	(24,06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09</u>	<u>305,951</u>	<u>322,86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1,080	190,238	221,31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3,505	108,315	111,820
增 添	780	-	780
處 分	(196)	-	(196)
重 分 類	(556)	-	(55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4,613</u>	<u>298,553</u>	<u>333,16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0,866	163,287	194,153
本期攤銷	3,142	16,727	19,869
處 分	(24,060)	-	(24,06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948</u>	<u>180,014</u>	<u>189,962</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專利及特許權	總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5,157	42,973	68,130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2,685	105,249	107,934
本期攤銷	3,776	15,065	18,841
處分	(196)	-	(196)
重分類	(556)	-	(55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0,866</u>	<u>163,287</u>	<u>194,153</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6,961</u>	<u>125,937</u>	<u>132,898</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5,923</u>	<u>147,265</u>	<u>153,18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3,747</u>	<u>135,266</u>	<u>139,013</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405	354
營業費用	19,464	18,487
	<u>\$ 19,869</u>	<u>18,841</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80,186	332,88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9,514	158,363
長期預付款	10,936	7,935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8,152	45,927
	<u>\$ 458,788</u>	<u>545,114</u>

- 1.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主要係不符合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款。
- 2.長期預付款係為取得無形資產，於無形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所支付之價金。
- 3.合併公司以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提供作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銀行擔保借款	\$ 65,070	111,070
銀行信用借款	1,650,000	1,450,000
	<u>\$ 1,715,070</u>	<u>1,561,07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178,789</u>	<u>1,117,021</u>
銀行借款利率區間	<u>0.77%~2%</u>	<u>0.86%~1.80%</u>

1.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廿三)。

2.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9.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00%~1.945%	111-112	\$ 28,594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987%	111	4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543)
合 計				<u>\$ 412,051</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0,000</u>
				<u>108.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00%	112	\$ 16,313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146%~1.180%	109	355,93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55,931)
合 計				<u>\$ 16,313</u>
尚未使用額度				<u>\$ 450,00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5,341	123,17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9,841)	(67,070)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45,500</u>	<u>56,109</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帶薪假負債	<u>\$ 8,678</u>	<u>7,962</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9,84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3,179	122,95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604	2,25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715	3,264
— 經驗調整	(8,429)	(3,375)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3,728)</u>	<u>(1,918)</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05,341</u>	<u>123,179</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7,070	64,496
利息收入	467	63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206	2,32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826	1,53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3,728)</u>	<u>(1,918)</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9,841</u>	<u>67,070</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727	1,0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10	592
	<u>\$ 1,137</u>	<u>1,621</u>
營業成本	\$ 373	536
推銷費用	351	498
管理費用	178	255
研究發展費用	235	332
	<u>\$ 1,137</u>	<u>1,621</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8,301	10,739
本期認列	(7,920)	(2,43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381</u>	<u>8,301</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折現率	0.47%	0.74%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37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3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132)	2,19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883	(1,838)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4,784)	5,10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4,407	(4,18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8,059千元及27,67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34,124	293,94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377)	(764)
	<u>232,747</u>	<u>293,185</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899)	1,764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22,848</u>	<u>294,94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6,480</u>	<u>6,008</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 1,201,525	1,202,654
依合併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51,710	251,512
永久性差異	(19,606)	39,020
證券交易所得	(1,284)	(1,209)
租稅獎勵	(1,032)	(3,142)
前期低(高)估	(1,377)	(764)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4	9,609
所得基本稅額	467	-
其他	(6,414)	(77)
	\$ 222,848	294,94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390,051)	(390,05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78,010)	(78,010)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國外投資利益	土地增值稅準備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21,206	60,871	-	282,077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29	-	-	6,22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6,480)	-	-	(16,48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10,955	60,871	-	271,826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17,829	60,871	23	278,723
借記(貸記)損益表	9,385	-	(23)	9,36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008)	-	-	(6,00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21,206	60,871	-	282,077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 利計畫	存貨評價 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855	8,881	29,934	45,670
(借記)貸記損益表	(538)	6,053	10,613	16,12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317	14,934	40,547	61,798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868	7,544	23,660	38,07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	1,337	6,274	7,59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855	8,881	29,934	45,670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中民國一〇五年度尚未核定。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35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均為2,486,500千元，已發行股份總數均為248,65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84	484
長期投資	337,513	338,030
	\$ 337,997	338,514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其盈餘分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50%為原則，並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70%以上發放現金股利。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82,429千元及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27,72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110,154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4.00	<u>994,599</u>	4.50	<u>1,118,925</u>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0,724)	120,859	40,13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6,113)	-	(66,11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26	-	2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13,650	13,65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至 保留盈餘	-	(115,992)	(115,99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5,615)	(5,61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611)</u>	<u>12,902</u>	<u>(133,709)</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6,694)	103,515	46,82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3,918)	-	(23,91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12)	-	(1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16,167	16,16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177	1,17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80,724)</u>	<u>120,859</u>	<u>40,135</u>

4.非控制權益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598,428	587,592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54,499	7,62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	(83)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43)	7,588
獲配現金股利	(30,079)	(26,737)
由企業合併而產生	-	22,44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6,600	-
期末餘額	<u>\$ 628,302</u>	<u>598,428</u>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924,178</u>	<u>900,0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48,650	248,650
	<u>\$ 3.72</u>	<u>3.62</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924,178</u>	<u>900,0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48,650	248,650
員工酬勞之影響	413	34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 股影響數後)	<u>249,063</u>	<u>248,999</u>
	<u>\$ 3.71</u>	<u>3.61</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均為23,195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14,95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4,981	40,445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10,644	12,104
賠償收入(附註六(八))	74,478	-
其他收入—其他	6,290	-
其他收入合計	\$ 91,412	12,104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21)	(581)
股利收入	6,420	6,315
外幣兌換損失	(15,253)	(11,1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558)	37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再衡量利益(註)	(4,583)	(82,686)
其他利益及損失	9,596	70,893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5,699)	(16,850)

註：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企業合併前已持有創益生技34.25%，依公允價值再衡量而認列之利益及損失，請詳附註六(八)。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 19,413	14,810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055,209千元及1,019,63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占15%及24%。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其他應收款及定存單等，相關明細請詳附註六(五)及(十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七))。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短於1年	2-3年	4-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143,664	2,153,025	1,738,526	414,499	-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656,456	656,456	656,456	-	-
存入保證金	2,430	2,430	2,430	-	-
	\$ 2,802,550	2,811,911	2,397,412	414,499	-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933,314	1,937,249	1,920,550	12,524	4,175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756,046	756,046	756,046	-	-
存入保證金	2,428	2,428	2,428	-	-
	\$ 2,691,788	2,695,723	2,679,024	12,524	4,175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0,416	28.48	296,648	18,311	29.98	548,964
人民幣	2,647	4.38	11,586	6,530	4.31	28,112
日幣	95,362	0.28	26,349	124,946	0.27	34,346
歐元	152	35.02	5,323	1,598	33.59	53,677
印尼盾	760,275	0.002	1,543	-	-	-
<u>非貨幣項目</u>						
美金	48,097	28.48	1,369,812	47,993	29.98	1,438,824
人民幣	49,391	4.377	216,183	51,489	4.31	221,659
泰幣	299,410	0.96	287,434	265,077	1.01	267,728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另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日幣、歐元及印尼盾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731千元及5,32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5,253千元及11,169千元。

5.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風險管理中說明。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由於利率之變動產生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主要借入資金來源為銀行借款。

有關於利率險敏感度分析，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率若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967千元及829千元。

6.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	\$ 28,845	-	52,891	470
下跌10%	\$ (28,845)	-	(52,891)	(470)

7.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176,970	176,970	-	-	176,970
國內上櫃股票	62,216	62,216	-	-	62,216
國外公司股票	49,271	-	-	49,271	49,271
小計	288,457	239,186	-	49,271	288,4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23,73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33,268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6,483	-	-	-	-
其他金融資產	439,700	-	-	-	-
存出保證金	22,019	-	-	-	-
小計	3,735,200	-	-	-	-
合計	\$ 4,023,657	239,186	-	49,271	288,457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143,66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9,440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97,016	-	-	-	-
存入保證金	2,430	-	-	-	-
合計	\$ 2,802,550	-	-	-	-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74	5,874	-	-	5,8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201,871	201,871	-	-	201,871
國內上櫃股票	199,486	199,486	-	-	199,486
國內興櫃股票	78,278	78,278	-	-	78,278
國外公司股票	49,271	-	-	49,271	49,271
小計	528,906	479,635	-	49,271	528,9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22,15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97,601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9,753	-	-	-	-
其他金融資產	491,252	-	-	-	-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13,657	-	-	-	-
存出保證金	31,132	-	-	-	-
小計	4,075,553	-	-	-	-
合計	\$ 4,610,333	485,509	-	49,271	534,7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933,31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1,27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74,769	-	-	-	-
存入保證金	2,428	-	-	-	-
合計	\$ 2,691,788	-	-	-	-

(2)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前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若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者，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受評企業之價值，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衡量。

(5)各等級間的移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其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並無變動，故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各等級間移轉之情形。

(6)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09年1月1日	\$ 49,27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9,271
民國108年1月1日	\$ -
購買	49,271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49,271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109.12.31及108.12.31分別為13.32%及14.27%)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	487	(487)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	646	(646)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廿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合併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亦等於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負債總額	\$ 3,282,741	3,383,65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223,730)</u>	<u>(2,422,158)</u>
淨負債	1,059,011	961,494
權益總額	<u>6,078,068</u>	<u>6,169,064</u>
調整後資本	<u>\$ 7,137,079</u>	<u>7,130,558</u>
負債資本比率	<u>14.84%</u>	<u>13.48%</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泰國)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註)
上大藥品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張俊輝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註：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力，並列入合併公司，於該日前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 71,355	90,726
其他關係人	527	-
	<u>\$ 71,882</u>	<u>90,726</u>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銷售價格係按產品成本加計100%計算，若逾收款期間三個月，則以5%計息。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 -	<u>20,520</u>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依經銷條件訂定，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 -	<u>3,137</u>

租金係由雙方代表參考附近地區租金行情所訂定。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利益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利益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利益	關聯企業	\$ -	932
	關聯企業—American Taiwan	12,545	12,562
	Biopharm(泰國)		
		<u>\$ 12,545</u>	<u>13,494</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其他利益，主要係依雙方管理服務合約，支付合併公司新產品開發或產品藥證查登規畫等費用，其收款條件為每三個月結算並收款。

(三)與關係人間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24,854	27,668
	其他關係人	-	110
		<u>\$ 24,854</u>	<u>27,778</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American Taiwan	\$ 3,515	16,481
	Biopharm(泰國)		
	其他關係人	-	826
		<u>\$ 3,515</u>	<u>17,307</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87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請詳附註六(四)。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7,725	102,358
退職後福利	1,234	1,187
	<u>\$ 98,959</u>	<u>103,545</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備償戶存款	銀行借款	\$ 21,131	29,12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假扣押擔保金	149,380	149,380
		<u>\$ 170,511</u>	<u>178,506</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購置設備、工程興建及委託其他單位研發試驗；尚未完成合約總價分別為506,798千元及548,721千元，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142,930千元及161,866千元。
-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藥品銷售由金融機構為履約保證金額分別為71,211千元及92,983千元。
- (三)有關本公司前董事長林榮錦涉及證券交易法加重背信罪等案，台北地檢署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以前董事長林榮錦已違反證券交易法提起公訴，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宣判前董事長林榮錦違反證券交易法，嗣經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宣判無罪，本案業已上訴至第三審最高法院，且台北地檢署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三日以前董事長就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亦違反證券交易法，向台灣高等法院聲請與前述二審審理案件合併審理，經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台灣高等法院判決予以退併；台北地檢署仍認本案與上開第三審審理中案件為同一案件，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向最高法院聲請合併審理。刑事附帶民事訴訟部分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六日移送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法庭審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十三日對於前述台灣高等法院二審審理案件之刑事案件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請求賠償，嗣就「Risperidone」藥品台北地檢署聲請合併審理部分，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於前述二審審理之刑事附帶民事案件再向前董事長林榮錦追加請求賠償。
- (四)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於瑞士楚格州地方法院，向瑞士Inopha AG公司提訴確認雙方間之十三份授權合約無效，並請求瑞士Inopha AG公司返還侵權利益，目前法院已受理在案並進行準備程序中。
- (五)有關Janssen Pharmaceutical NV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日應本公司要求向瑞士Inopha AG公司及本公司於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提起確認合約金額歸屬之三方仲裁案件，目前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已暫停該審查程序。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金額21,649千歐元已存放於信託帳戶。
- (六)有關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之「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晟德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確認契約關係之民事訴訟，該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一日經台北地院一審判決法律關係存在，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經臺灣高等法院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日依法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
- (七)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於德國德勒斯登勞動法院，向瑞士Inopha AG公司之原本實質受益人Denis Opitz個人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訴訟，目前法院已受理在案並進行準備程序中。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1,866	656,274	878,140	214,072	607,965	822,037
勞健保費用	20,077	44,510	64,587	17,430	38,021	55,451
退休金費用	11,359	27,837	39,196	9,051	20,240	29,2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914	47,325	53,239	6,597	75,416	82,013
折舊費用	105,251	31,879	137,130	103,758	29,739	133,497
攤銷費用	405	19,464	19,869	354	18,487	18,841

(二)其他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捐贈各醫藥相關財團、社團法人金額分別為46,191千元及52,708千元，捐贈性質係為贊助各非營利事業研發新藥、宣傳預防疾病及正確用藥習慣等。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四)	期末餘額(註五)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註三)
													名稱	價值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	是	50,000	-	-	2.366%	2	-	營運週轉	-	-	-	1,089,953	1,089,953
1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榮港生技醫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	是	34,176 USD 1,200	-	-	0.5%	2	-	營運週轉	-	-	-	213,378 CNY 48,750	213,378 CNY 48,750
1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	是	71,200 USD 2,500	71,200 USD 2,500	- USD -	0.9%	2	-	營運週轉	-	-	-	85,352 CNY 19,500	85,352 CNY 19,500

美金匯率：期末匯率：28.48

人民幣匯率：期末匯率：4.377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子公司資金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但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不受前述限制。

註三：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但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不受前述限制。

註四：累計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金額。

註五：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六：本附表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報導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1.36%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5	62,216	1.50%	3.57%	
"	漢達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2.27%	
"	富邦金乙種特別股	-	"	2,500	156,250	0.38%	0.38%	
"	聯邦銀甲種特別股	-	"	400	20,720	0.20%	0.20%	
"	CellMax Ltd. 特別股	-	"	1,593	49,271	2.03%	2.03%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600	55,040	-	70,172	70,172	-	-	-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199	144,446	-	111,433	110,940	493	1,765	62,216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5,036	3.36%	-		122,043	-

註：前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1	權利金收入	50,38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19%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97,221	"	2.30%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731	"	0.02%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1,947	"	0.05%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5,337	"	0.13%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4,207	"	0.10%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114	"	0.03%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菲律賓)	1	應收帳款	4,371	"	0.05%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菲律賓)	1	其他應收款	7,04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0.08%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菲律賓)	1	銷貨收入	5,317	"	0.13%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4,715	"	0.58%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0,321	"	0.75%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5,276	"	1.78%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3,491	"	0.08%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135	"	0.07%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1	應收帳款	1,084	"	0.01%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1	銷貨收入	1,095	"	0.03%
1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3	其他應收款	3,972	"	0.04%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四、個別金額未達1,000千元者不予以揭露，且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股數	期末持有比率	帳面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開曼群島	投資	303,998	303,998	25,000	100.00%	1,312,140	100.00%	(8,168)	(8,168)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	西藥販賣	158,254	158,254	39,600	100.00%	213,378	100.00%	(10,335)	(10,335)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菲律賓)	菲律賓	西藥販賣	32,904	32,904	481	87.00%	(2,847)	87.00%	2,462	2,142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販賣	227,449	227,449	21,687	56.48%	625,349	56.48%	64,969	36,517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50,000	50,000	5,000	20.83%	30,640	20.83%	(27,377)	(5,703)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健康食品販賣	180,951	180,951	10,282	38.12%	(32,485)	38.12%	69,519	26,501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536,559	536,559	25,867	17.77%	877,057	17.77%	604,281	107,37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泰國)	泰國	西藥販賣	2,966	2,966	380	40.00%	287,434	40.00%	93,537	37,4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ligio Intemational Limited(香港)	香港	西藥販賣	2,685	2,685	620	40.00%	57,672	40.00%	45,192	18,0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70,000	70,000	7,000	29.17%	53,563	29.17%	(27,377)	()	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韓國	西藥販賣	43,834	43,834	318	100.00%	22,884	100.00%	(9,002)	()	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西藥販賣	26,638	13,822	17,500	50.00%	17,876	50.00%	(5,580)	()	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西藥販賣	26,638	13,822	17,500	50.00%	17,876	50.00%	(5,580)	(2,790)	子公司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nhanc Biopharm B.V.	荷蘭	西藥研發	3,538	3,538	100	100.00%	2,534	100.00%	(500)	(500)	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健康食品販賣	40,252	40,252	1,320	4.89%	5,321	4.89%	69,519	3,399	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求望環球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各種生產事業投資	16,820	16,820	568	100.00%	2,910	100.00%	(1,424)	(1,424)	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香港)生技有限公司	香港	除健康食品販賣	4,734	4,734	1,200	100.00%	2,341	100.00%	(370)	(370)	子公司

註：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依東洋集團合併層級計算。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中 期 最 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西藥販賣	52,086 CNY 11,900	(二)	88,109 CNY 20,130	-	-	88,109 CNY 20,130	561 CNY 131	100%	100%	561 CNY 131	48 CNY 11,167	-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買賣	14,240 USD 500	(二)	14,240 USD 500	-	-	14,240 USD 500	(1,334) CNY (312)	100%	100%	(1,334) CNY (312)	2,805 CNY 642	-

美金匯率：期末匯率：28.48；平均匯率：29.588

人民幣匯率：期末匯率：4.377；平均匯率：4.275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涉及外幣者，分別以財務報告期間平均匯率及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NTD 102,349	1,345,053 (USD 47,228)	NTD 3,269,860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90,732	9.08%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業部門有癌症藥品事業群、醫療保健事業群、抗感染藥品事業群、國內心血管及腸胃藥品事業群、大陸醫療藥品事業群等事業部門。合併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菲律賓等地之事業部門。

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稅前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民國109年度	癌症藥品 事業群	醫療保健 事業群	抗感染藥品 事業群	心血管及腸胃 藥品事業群	大陸一醫療 藥品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52,779	173,473	953,330	445,833	-	196,421	-	4,221,836
部門間收入	154,801	39,154	36,122	2,029	-	(371)	(231,735)	-
利息收入	1,126	-	-	2,238	357	11,860	(600)	14,981
收入總計	<u>\$ 2,608,706</u>	<u>212,627</u>	<u>989,452</u>	<u>450,100</u>	<u>357</u>	<u>207,910</u>	<u>(232,335)</u>	<u>4,236,817</u>
利息費用	\$ 17,358	-	-	27	-	2,618	(590)	19,413
折舊與攤銷	137,412	-	303	9,649	630	19,269	(10,264)	156,99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07,373	55,492	-	-	-	-	-	162,865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759,038</u>	<u>54,052</u>	<u>316,444</u>	<u>80,631</u>	<u>(10,414)</u>	<u>35,665</u>	<u>(33,891)</u>	<u>1,201,525</u>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76,630	345,106	-	-	-	-	-	1,221,736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7,956,767</u>	<u>89,717</u>	<u>472,931</u>	<u>1,220,139</u>	<u>214,178</u>	<u>1,883,533</u>	<u>(2,476,456)</u>	<u>9,360,809</u>
民國108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888,893	264,866	786,659	506,200	-	19,690	-	4,466,308
部門間收入	136,784	-	-	1,466	-	-	(138,250)	-
利息收入	2,495	-	-	2,843	847	34,267	(7)	40,445
收入總計	<u>\$ 3,028,172</u>	<u>264,866</u>	<u>786,659</u>	<u>510,509</u>	<u>847</u>	<u>53,957</u>	<u>(138,257)</u>	<u>4,506,753</u>
利息費用	\$ 14,717	-	-	82	-	19	(8)	14,810
折舊與攤銷	135,904	-	294	9,612	739	10,067	(4,278)	152,33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9,153)	46,018	-	(13,709)	-	-	-	(46,844)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847,282</u>	<u>77,098</u>	<u>253,531</u>	<u>65,036</u>	<u>320</u>	<u>(22,517)</u>	<u>(18,096)</u>	<u>1,202,654</u>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82,858	318,187	-	1,926	-	-	(2,093)	1,100,878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8,219,383</u>	<u>35,895</u>	<u>320,739</u>	<u>1,262,672</u>	<u>229,122</u>	<u>1,923,420</u>	<u>(2,438,515)</u>	<u>9,552,716</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醫藥及保健食品	\$ 4,193,242	4,372,293
勞務及權利金收入	28,594	94,015
	\$ 4,221,836	4,466,308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3,931,611	3,727,105
其他國家	290,225	739,203
	\$ 4,221,836	4,466,308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2,853,618	2,641,363
大 陸	23,113	23,362
其他國家	196	128
	\$ 2,876,927	2,664,853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主要單一客戶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A公司	\$ -	414,699
B公司	142,548	-
	\$ 142,548	414,69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0.25%及9.12%，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分別占稅前淨利之9.51%及0.44%。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藥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藥品之銷售，因其銷貨對象包括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及國內外知名藥廠，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藥品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確認藥品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
- 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商品銷售之相關表單，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針對帳列之藥品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銷貨品項之單價及數量、銷貨折讓認列之合理性暨核對送貨單、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

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由於法規制度變革將影響新藥開發及生產成本，加上健保給付制度使台灣藥品市場競爭激烈，相關藥品及其原料的售價可能會有波動，若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評估不允當，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測試客戶存貨效期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週轉率變化情形。
- 取得效期證明文件驗證存貨效期之正確性。
- 抽取原料最近期重置成本與產品最近期銷售市價，並核算推銷費用率後重新計算淨變現價值，評估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	金額	%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八))	\$ 194,591	3	6	481,515	19	1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八))	17,652	-	-	15,070	-	-
1161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	-	-	929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八))	778,724	9	10	821,329	2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86,155	1	1	50,558	1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十八)及七)	91,464	1	1	51,926	5	6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016,308	12	9	796,905	20	24
1410 預付款項	24,139	-	-	19,860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4,465	-	-	730	-	-
	<u>2,213,498</u>	<u>26</u>	<u>27</u>	<u>2,238,822</u>	<u>27</u>	<u>3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八))	-	-	1	55,040	1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403,670	40	39	3,387,234	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2,558,085	30	28	2,365,773	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114,163	1	1	77,070	-	-
1780 無形資產	34,591	-	-	26,607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43,940	1	-	26,316	-	-
1915 預付設備款	4,975	-	2	201,259	-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八))	19,696	-	-	28,089	-	-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附註六(十八))	-	-	-	13,657	-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十八)及八)	151,193	2	2	152,421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10,936	-	-	7,935	-	-
	<u>6,341,249</u>	<u>74</u>	<u>73</u>	<u>6,341,401</u>	<u>73</u>	<u>65</u>
資產總計	\$ 8,554,747	100	100	\$ 8,580,223	10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十八))	\$ 1,650,000	19	-	1,450,000	1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七)	15,495	-	-	12,177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八))	1,922	-	-	720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八))	150,648	2	2	173,265	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4,049	1	1	179,287	2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及(十八))	414,126	5	6	472,716	6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256	-	-	24,323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及(十八))	-	-	-	350,000	4	4
	<u>2,346,496</u>	<u>27</u>	<u>31</u>	<u>2,662,488</u>	<u>31</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十八))	400,000	5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271,826	3	3	282,077	3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45,500	1	1	56,109	1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十八)及七)	3,559	-	-	3,559	-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五))	35,332	-	-	4,206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68	-	-	1,148	-	-
	<u>758,485</u>	<u>9</u>	<u>4</u>	<u>347,099</u>	<u>4</u>	<u>4</u>
負債總計	3,104,981	36	35	3,009,587	35	35
權益(附註六(十三))：						
3100 股本	2,486,500	29	29	2,486,500	29	29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五))	337,997	4	4	338,514	4	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93,808	13	12	1,003,556	12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0,154	2	1	110,154	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55,016	18	19	1,591,777	19	19
3400 其他權益	(133,709)	(2)	-	40,135	-	-
	<u>5,449,766</u>	<u>64</u>	<u>65</u>	<u>5,570,636</u>	<u>65</u>	<u>6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554,747	100	100	\$ 8,580,223	100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施俊良



會計主管：王淑雯



董事長：林全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3,721,161	100	4,044,6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一)及十二)	1,508,605	41	1,453,178	36
營業毛利	2,212,556	59	2,591,482	64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23,316	1	24,488	1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21,870	1	10,400	-
營業毛利淨額	2,211,110	59	2,577,394	63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99,945	21	850,894	21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十六))	287,363	7	285,13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6,594	6	231,026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	-	(5,500)	-
	1,303,902	34	1,361,553	34
營業利益	907,208	25	1,215,841	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126	-	2,495	-
7010 其他收入	16,818	1	14,8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842	1	(32,125)	(1)
7050 財務成本	(17,358)	(1)	(14,71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203,819	5	(3,633)	-
	222,247	6	(33,172)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129,455	31	1,182,669	2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205,277	6	282,588	7
本期淨利	924,178	25	900,081	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7,920	-	2,43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132	-	6,320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052	-	8,75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2,635)	(2)	(29,894)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829)	-	10,88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480	1	6,00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2,984)	(1)	(13,00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9,932)	(1)	(4,248)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74,246	24	\$ 895,833	20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72		\$ 3.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71		\$ 3.6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施俊良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 2,486,500	348,819	857,418	1,10,154	(56,694)	103,515	-	46,821	5,804,033
-	-	-	900,081	-	-	-	-	900,081
-	-	-	2,438	(24,030)	17,344	-	(6,686)	(4,248)
-	-	-	902,519	(24,030)	17,344	-	(6,686)	895,833
-	-	146,138	(146,138)	-	-	-	-	-
-	-	-	(1,118,925)	-	-	-	-	(1,118,925)
-	(10,305)	-	-	-	-	-	-	(10,305)
2,486,500	338,514	1,003,556	110,154	(80,724)	120,859	-	40,135	5,570,636
-	-	-	924,178	-	-	-	-	924,178
-	-	-	7,920	(65,887)	8,035	-	(57,852)	(49,932)
-	-	-	932,098	(65,887)	8,035	-	(57,852)	874,246
-	-	90,252	(90,252)	-	-	-	-	-
-	-	-	(994,599)	-	-	-	-	(994,599)
-	(517)	-	-	-	-	-	-	(517)
\$ 2,486,500	337,997	1,093,808	110,154	(146,611)	12,902	(115,992)	(115,992)	5,449,766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施俊良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29,455	1,182,66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2,489	129,693
攤銷費用	5,226	6,50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5,500)
利息費用	17,358	14,717
利息收入	(1,126)	(2,4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203,819)	3,63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1	53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再衡量利益	-	58,349
未實現銷貨利益	23,316	24,488
已實現銷貨利益	(21,870)	(10,400)
租賃修改利益	(7)	-
遞延利益攤銷	(2,917)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1,029)	219,5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1,653)	4,175
應收帳款	7,008	(87,158)
其他應收款	30,462	29,475
存貨	(219,403)	(93,772)
其他流動資產	(8,014)	5,7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91,600)	(141,521)
合約負債—流動	3,318	6,840
應付票據	1,202	(1,677)
應付帳款	(22,617)	33,325
其他應付款	(61,023)	66,698
其他流動負債	(4,675)	(8,7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89)	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6,484)	96,5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78,084)	(44,999)
調整項目合計	(329,113)	174,5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00,342	1,357,195
收取之利息	1,126	2,495
收取之股利	59,964	65,002
支付之利息	(17,495)	(14,902)
支付之所得稅	(301,910)	(239,2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2,027	1,170,538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172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36,35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962)	(44,9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	1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393	(5,767)
取得無形資產	(13,210)	(64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4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228	8,553
預付設備款增加	(789)	(28,42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656	35,1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499)	(372,5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400,000	7,700,000
短期借款減少	(5,200,000)	(7,4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65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40
租賃本金償還	(4,888)	(3,596)
發放現金股利	(994,599)	(1,118,9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9,487)	(822,08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5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86,924)	(24,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1,515	505,6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4,591	481,51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施俊良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1號3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票據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款，因折現影響不大，本公司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除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流通期間內攤銷後衡量，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通常係除息日)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付款條件，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授信條件；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於分階段取得關聯企業之控制力中，本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60年
(2)機器設備	1~29年
(3)運輸設備	5~8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1~30年

建築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0~50年、10~25年及10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評估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不重大，於資產負債表中分別列示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針對辦公設備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三)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利及特許權	10年
(2)電腦軟體	2~7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含儲蓄性質之人壽保險所支付之保險費，如屬現金解約價值部分，列為當期保險費用之減項，並增加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

(十六)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控制移轉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授權收入

針對藥品開發及銷售之授權，本公司依授權合約之性質及態樣判定該授權係屬取用存在於合約期間之智慧財產亦或使用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智慧財產。前者於合約期間認列收入，後者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以銷售基礎計算之權利金係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銷售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並未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現金	\$ 2,041	2,308
銀行存款	192,550	466,292
定期存款	-	12,915
合計	\$ 194,591	481,515

1.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2. 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單，業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櫃公司普通股—順藥公司	\$ -	55,040

1.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出售全數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70,172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60,124千元，前述累積處分利益已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4.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票據	\$ 17,652	15,07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929
應收帳款	799,508	842,1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6,155	50,558
減：備抵損失	<u>(20,784)</u>	<u>(20,784)</u>
	<u>\$ 882,531</u>	<u>887,886</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9.12.31</u>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83,629	0%~1%	3,216
逾期90天以下	2,229	4%~6%	111
逾期181天以上	<u>17,457</u>	100%	<u>17,457</u>
	<u>\$ 903,315</u>		<u>20,784</u>
	<u>108.12.31</u>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77,930	0%~1%	1,038
逾期90天以下	11,506	4%~6%	518
逾期91~180天	15	55%~60%	9
逾期181天以上	<u>19,219</u>	100%	<u>19,219</u>
	<u>\$ 908,670</u>		<u>20,784</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20,784	26,284
減損損失迴轉	<u>-</u>	<u>(5,500)</u>
期末餘額	<u>\$ 20,784</u>	<u>20,784</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09.12.31</u>	<u>108.12.31</u>
商品存貨	\$ 244,732	246,459
製成品	311,059	147,440
在製品	82,882	125,802
原料	284,067	158,831
物料	<u>56,892</u>	<u>36,514</u>
小計	979,632	715,046
在途存貨	<u>108,821</u>	<u>123,244</u>
合計	1,088,453	838,290
減：備抵跌價損失	<u>(72,145)</u>	<u>(41,385)</u>
淨額	<u>\$ 1,016,308</u>	<u>796,905</u>

1.本公司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1,469,050	1,434,661
勞務成本	55	3,447
存貨跌價損失	30,760	4,009
存貨報廢損失	<u>8,740</u>	<u>11,061</u>
	<u>\$ 1,508,605</u>	<u>1,453,178</u>

2.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列示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子公司	\$ 2,146,175	2,281,983
關聯企業	<u>1,222,163</u>	<u>1,101,045</u>
	<u>\$ 3,368,338</u>	<u>3,383,028</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1)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投資之關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有公開報價者之資訊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帳面金額	<u>\$ 877,057</u>	<u>782,858</u>
公允價值	<u>\$ 1,497,688</u>	<u>1,771,876</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由於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員工執行認股權及買回及註銷庫藏股致本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分別借記資本公積517千元及10,305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以237,461千元取得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2.06%之股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由17.76%上升至17.77%及由15.52%上升至17.76%。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以98,892千元取得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10.58%之股份。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取得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力，並認列相關損失58,349千元，自該日起，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持股比例由27.54%上升至38.12%。

3.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新藥開發及發展亞洲特殊疾病用藥	台灣	17.77%	17.76%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12.31	108.12.31
流動資產	\$ 4,169,858	3,578,332
非流動資產	37,053	65,060
流動負債	(184,462)	(138,443)
非流動負債	(11,316)	(21,954)
淨資產	<u>\$ 4,011,133</u>	<u>3,482,99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712,779</u>	<u>618,580</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3,298,354</u>	<u>2,864,415</u>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u>\$ 1,056,012</u>	<u>314,040</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604,281	42,550
其他綜合損益	1,587	(220)
綜合損益總額	<u>\$ 605,868</u>	<u>42,33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07,655</u>	<u>5,107</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498,213</u>	<u>37,223</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618,580	573,462
本期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517)	(10,305)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07,655	5,107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12,939)	(22,867)
本期新增對關聯企業之投資	-	73,183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712,779	618,580
加：商譽	164,278	164,278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u>\$ 877,057</u></u>	<u><u>782,858</u></u>

4.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9.12.31</u>	<u>108.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u>\$ 345,106</u></u>	<u><u>318,187</u></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5,492	46,019
其他綜合損益	(23,124)	13,928
綜合損益總額	<u><u>\$ 32,368</u></u>	<u><u>59,947</u></u>

5. 擔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						
	<u>土地</u>	<u>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10,323	1,303,013	663,520	5,755	484,653	149,785	3,417,049
增 添	117,345	12,003	15,001	-	20,682	124	165,155
處 分	-	(4,721)	(1,346)	(154)	(6,649)	-	(12,870)
重 分 類	(30,617)	(13,522)	20,956	-	2,699	173,418	152,93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897,051</u></u>	<u><u>1,296,773</u></u>	<u><u>698,131</u></u>	<u><u>5,601</u></u>	<u><u>501,385</u></u>	<u><u>323,327</u></u>	<u><u>3,722,268</u></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10,323	1,290,633	660,975	5,755	456,259	148,911	3,372,856
增 添	-	12,141	6,216	-	19,279	15,035	52,671
處 分	-	(3,316)	(6,566)	-	(3,031)	-	(12,913)
重 分 類	-	3,555	2,895	-	12,146	(14,161)	4,43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810,323</u></u>	<u><u>1,303,013</u></u>	<u><u>663,520</u></u>	<u><u>5,755</u></u>	<u><u>484,653</u></u>	<u><u>149,785</u></u>	<u><u>3,417,049</u></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375,314	340,061	3,500	332,401	-	1,051,276
折舊費用	-	62,853	37,732	899	30,238	-	131,722
處 分	-	(4,721)	(1,318)	(135)	(6,362)	-	(12,536)
重 分 類	-	(6,279)	-	-	-	-	(6,2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27,167</u>	<u>376,475</u>	<u>4,264</u>	<u>356,277</u>	<u>-</u>	<u>1,164,183</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315,241	310,602	2,606	305,853	-	934,302
折舊費用	-	63,389	35,764	894	29,287	-	129,334
處 分	-	(3,316)	(6,305)	-	(2,739)	-	(12,36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75,314</u>	<u>340,061</u>	<u>3,500</u>	<u>332,401</u>	<u>-</u>	<u>1,051,276</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897,051</u>	<u>869,606</u>	<u>321,656</u>	<u>1,337</u>	<u>145,108</u>	<u>323,327</u>	<u>2,558,085</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810,323</u>	<u>975,392</u>	<u>350,373</u>	<u>3,149</u>	<u>150,406</u>	<u>148,911</u>	<u>2,438,55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810,323</u>	<u>927,699</u>	<u>323,459</u>	<u>2,255</u>	<u>152,252</u>	<u>149,785</u>	<u>2,365,773</u>

1.擔 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興建中之廠房，截至報導日止，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323,327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資本化借款成本均為零元。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9,152	15,666	84,818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30,617	13,522	44,13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9,769</u>	<u>29,188</u>	<u>128,95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9,152	15,526	84,678
增添	-	140	14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9,152</u>	<u>15,666</u>	<u>84,818</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7,748	7,748
折 舊	-	767	767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6,279	6,2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794</u>	<u>14,79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7,389	7,389
折 舊	-	359	35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748</u>	<u>7,748</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99,769	14,394	114,163
民國108年1月1日	\$ 69,152	8,137	77,28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69,152	7,918	77,070
公允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273,606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165,606

1. 本公司所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依週邊辦公大樓同期間成交價格所估計之公允價值。
2.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1,193	152,421
長期預付款	10,936	7,935
其他流動資產	4,465	730
	<u>\$ 166,594</u>	<u>161,086</u>

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主要係不符合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款。
2. 長期預付款係為取得無形資產，於無形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所支付之價金。
3. 本公司以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提供作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銀行信用借款	\$ 1,650,000	1,45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1,178,789	1,077,017
銀行借款利率區間	<u>0.77%~0.88%</u>	<u>0.86%~0.98%</u>

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八)。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9.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987%	111	\$ 4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u>\$ 4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0,000</u>

108.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146%~1.180%	109	\$ 35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50,000)
合 計				<u>\$ -</u>
尚未使用額度				<u>\$ 450,000</u>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5,341	123,17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9,841)	(67,070)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45,500</u>	<u>56,109</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帶薪假負債	<u>\$ 7,138</u>	<u>7,138</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9,84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3,179	122,95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604	2,25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715	3,264
— 經驗調整	(8,429)	(3,375)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3,728)</u>	<u>(1,918)</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105,341</u></u>	<u><u>123,179</u></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7,070	64,496
利息收入	467	63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206	2,32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826	1,53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3,728)</u>	<u>(1,918)</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59,841</u></u>	<u><u>67,070</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727	1,0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410</u>	<u>592</u>
	<u><u>\$ 1,137</u></u>	<u><u>1,621</u></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營業成本	\$ 373	536
推銷費用	351	498
管理費用	178	255
研究發展費用	<u>235</u>	<u>332</u>
	<u><u>\$ 1,137</u></u>	<u><u>1,621</u></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8,301	10,739
本期認列	(7,920)	(2,43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381	8,301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9.12.31	108.12.31
折現率	0.47%	0.74%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37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3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132)	2,19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883	(1,838)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	(4,784)	5,10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	4,407	(4,18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1,558千元及24,14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費用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17,408	278,21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36)	(778)
	<u>216,672</u>	<u>277,43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1,395)	5,152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05,277</u>	<u>282,588</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 16,480</u>	<u>6,008</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	\$ 1,129,455	1,182,66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5,891	236,534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9,167)	2,214
永久性差異	13,222	25,727
前期低(高)估	(736)	(77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9,609
其他	6,067	9,282
	<u>\$ 205,277</u>	<u>282,588</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390,051)</u>	<u>(390,051)</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78,010)</u>	<u>(78,010)</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國外投資利益</u>	<u>土地增值稅準備</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21,206	60,871	282,077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29	-	6,22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6,480)	-	(16,48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955</u>	<u>60,871</u>	<u>271,826</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17,829	60,871	278,700
借記(貸記)損益表	9,385	-	9,38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008)	-	(6,00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21,206</u>	<u>60,871</u>	<u>282,077</u>
	<u>確定福</u>	<u>存貨評價</u>	
	<u>利計畫</u>	<u>損失</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855	8,277	11,184
(借記)貸記損益表	(538)	6,152	12,01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317</u>	<u>14,429</u>	<u>23,19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868	7,475	7,740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	802	3,44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855</u>	<u>8,277</u>	<u>11,184</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中民國一〇五年度尚未核定。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35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均為2,486,500千元，已發行股份總數均為248,65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84	484
長期投資	337,513	338,030
	<u>\$ 337,997</u>	<u>338,514</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其盈餘分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50%為原則，並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70%以上發放現金股利。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82,429千元及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27,72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110,154千元。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4.00	994,599	4.50	1,118,925

3.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0,724)	120,859	40,13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5	-	3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5,922)	-	(65,9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15,132	15,13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 至保留盈餘	-	(115,992)	(115,99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7,097)	(7,09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46,611)	12,902	(133,709)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6,694)	103,515	46,82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4,030)	-	(24,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6,320	6,32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1,024	11,02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0,724)	120,859	40,135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924,178</u>	<u>900,0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48,650	248,650
	<u>\$ 3.72</u>	<u>3.62</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924,178</u>	<u>900,0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48,650	248,650
員工酬勞之影響	413	34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 股影響數後)	<u>249,063</u>	<u>248,999</u>
	<u>\$ 3.71</u>	<u>3.61</u>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9年度</u>			
	<u>癌症藥品 事業群</u>	<u>醫療保健 事業群</u>	<u>抗感染藥品 事業群</u>	<u>合 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192,976	212,627	986,895	3,392,498
歐洲	12,200	-	-	12,200
其他國家	313,906	-	2,557	316,463
	<u>\$ 2,519,082</u>	<u>212,627</u>	<u>989,452</u>	<u>3,721,16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醫藥及保健食品	\$ 2,445,507	212,627	987,833	3,645,967
勞務	21,659	-	1,619	23,278
權利金	51,916	-	-	51,916
	<u>\$ 2,519,082</u>	<u>212,627</u>	<u>989,452</u>	<u>3,721,161</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年度			合 計
	癌症藥品 事業群	醫療保健 事業群	抗感染藥品 事業群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249,496	229,488	785,891	3,264,875
歐洲	418,933	-	-	418,933
其他國家	324,706	35,378	768	360,852
	\$ 2,993,135	264,866	786,659	4,044,660
主要產品/服務線：				
醫藥及保健食品	\$ 2,881,233	264,866	786,659	3,932,758
勞務	25,932	-	-	25,932
權利金	85,970	-	-	85,970
	\$ 2,993,135	264,866	786,659	4,044,660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合約負債	\$ 15,495	12,177	5,337

(1)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2)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223千元及3,287千元。

(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均為23,195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14,95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126	2,495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16,818	14,808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21)	(535)
處分投資利益(註)	-	22,255
外幣兌換損失	(7,371)	(11,53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0,604)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534	38,292
	\$ 17,842	(32,125)

註：一〇八年度本公司於企業合併前已持有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27.54%權益，依公允價值再衡量而認列之利益及損失。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7,243	14,643
其他財務成本	115	74
	\$ 17,358	14,717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903,315千元及908,670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占15%及27%。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其他應收款及定存單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判定信用風險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無逾期故未提列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短於1年	2-3年	4-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050,000	2,058,463	1,656,173	402,290	-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566,696	566,696	566,696	-	-
存入保證金	3,559	3,559	3,559	-	-
	\$ 2,620,255	2,628,718	2,226,428	402,290	-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800,000	1,803,106	1,803,106	-	-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646,701	646,701	646,701	-	-
存入保證金	3,559	3,559	3,559	-	-
	\$ 2,450,260	2,453,366	2,453,366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370	28.48	95,978	12,568	29.98	376,787
人民幣	400	4.377	1,751	4,330	4.31	18,638
日幣	95,362	0.28	26,701	124,946	0.27	34,346
歐元	40	35.02	1,401	405	33.59	13,612
印尼盾	760,275	0.002	1,521	-	-	-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非貨幣項目						
美金	48,097	28.48	1,369,812	47,993	29.98	1,438,824
人民幣	48,750	4.377	213,378	51,489	4.31	221,659
泰幣	299,410	0.96	287,434	265,077	1.01	267,728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另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日幣、歐元及印尼盾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16千元及3,54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371千元及11,533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風險管理中說明。

本公司主要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由於利率之變動產生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主要借入資金來源為銀行借款。

有關於利率險敏感度分析，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率若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816千元及595千元。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4,59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82,531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91,464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51,193	-	-	-	-	
存出保證金	19,696	-	-	-	-	
合計	\$ 1,339,475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05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2,570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14,126	-	-	-	-	
存入保證金	3,559	-	-	-	-	
合計	\$ 2,620,255	-	-	-	-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股票	\$ 55,040	55,040	-	-	55,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1,51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87,886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1,926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52,421	-	-	-	-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13,657	-	-	-	-	
存出保證金	28,089	-	-	-	-	
小計	1,615,494	-	-	-	-	
合計	\$ 1,670,534	55,040	-	-	55,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80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73,98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72,716	-	-	-	-	
存入保證金	3,559	-	-	-	-	
合計	\$ 2,450,260	-	-	-	-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前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若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者，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5)各等級間的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其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並無變動，故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各等級間移轉之情形。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二十)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亦等於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負債總額	\$ 3,104,981	3,009,58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94,591)</u>	<u>(481,515)</u>
淨負債	2,910,390	2,528,072
權益總額	<u>5,449,766</u>	<u>5,570,636</u>
調整後資本	<u>\$ 8,360,156</u>	<u>8,098,708</u>
負債資本比率	<u>34.81%</u>	<u>31.2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東生華)	本公司之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旭東)	本公司之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榮港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ATB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殷漢)	本公司之子公司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TTY Mexico)	本公司之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創益)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TB)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智擎)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力，自該日起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由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改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 178,909	138,250
關聯企業	66,199	86,248
	\$ 245,108	224,498

(1)本公司與境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銷售價格係按該公司開始銷售年度成本加計100%計算，若逾收款期間三個月，則以5%計息。

(2)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銷售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簽訂，付款期限為月結一～三個月。

2.勞務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收入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勞務收入	子公司	\$ 786	5,475
	關聯企業	7	-
		\$ 793	5,475

上列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訂約，並依合約進度分期收款。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權利金收入

本公司關係人之權利金收入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權利金收入	子公司－榮港國際	<u>\$ 50,382</u>	<u>51,617</u>

4.租金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東生華	\$ 4,207	4,167
	子公司－創益	3,135	3,137
	子公司	180	180
		<u>\$ 7,522</u>	<u>7,484</u>

租金係由雙方代表參考附近地區租金行情所訂定。

5.其他收益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收益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利益	子公司－東生華	\$ 5,337	6,111
	子公司	4,197	1,170
	關聯企業－ATB	12,545	12,562
	關聯企業	205	932
		<u>\$ 22,284</u>	<u>20,775</u>

(1)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收入包含對該公司收取之倉儲管理費、資訊服務費、智財顧問費及日常帳務處理費用等。倉儲管理費係依雙方參考同業水準所議定，收款條件為開立發票後60天內收款。資訊服務費及智財顧問費係依本公司相關人力成本加成計價，收款條件為開立發票後60天內收款。日常帳務處理費用之收款條件為每三個月結算並收款。

(2)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其他收益，主要係依雙方管理服務合約，支付本公司新產品開發或產品藥證查登規畫等費用。其收款條件為每三個月結算並收款。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與關係人間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	子公司	\$ -	929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63,284	22,890
	關聯企業	22,871	27,668
		\$ 86,155	50,558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創益(註)	\$ 70,321	654
	子公司-ATBP	7,283	6,882
	子公司	1,826	6,135
	關聯企業-ATB	3,515	16,481
		\$ 82,945	30,152
存入保證金	子公司-東生華	\$ 693	693
	子公司-創益	522	522
	子公司	30	30
		\$ 1,245	1,245

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請詳附註六(三)。

註：係藥品經銷權之授權金70,000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創益生技私募案，並以授權金抵繳股款，相關法定程序業已經主管機關核准及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五)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1,161	70,931
退職後福利	698	685
	\$ 61,859	71,61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假扣押擔保金	\$ 149,380	149,38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購置設備、工程興建及委託其他單位研發試驗；尚未完成合約總價分別為162,960千元及199,815千元，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20,143千元及33,425千元。
- (二)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藥品銷售由金融機構為履約保證金額分別為71,211千元及92,983千元。
- (三)有關本公司前董事長林榮錦涉及證券交易法加重背信罪等案，台北地檢署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以前董事長林榮錦已違反證券交易法提起公訴，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宣判前董事長林榮錦違反證券交易法，嗣經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宣判無罪，本案業已上訴至第三審最高法院，且台北地檢署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三日以前董事長就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亦違反證券交易法，向台灣高等法院聲請與前述二審審理案件合併審理，經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台灣高等法院判決予以退併；台北地檢署仍認本案與上開第三審審理中案件為同一案件，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向最高法院聲請合併審理。刑事附帶民事訴訟部分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六日移送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法庭審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十三日對於前述台灣高等法院二審審理案件之刑事案件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請求賠償，嗣就「Risperidone」藥品台北地檢署聲請合併審理部分，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於前述二審審理之刑事附帶民事案件再向前董事長林榮錦追加請求賠償。
- (四)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於瑞士楚格州地方法院，向瑞士Inopha AG公司提訴確認雙方間之十三份授權合約無效，並請求瑞士Inopha AG公司返還侵權利益，目前法院已受理在案並進行準備程序中。
- (五)有關Janssen Pharmaceutica NV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日應本公司要求向瑞士Inopha AG公司及本公司於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提起確認合約金額歸屬之三方仲裁案件，目前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已暫停該審查程序。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金額21,649千歐元已存放於信託帳戶。
- (六)有關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之「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晟德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確認契約關係之民事訴訟，該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一日經台北地院一審判決法律關係存在，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經臺灣高等法院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日依法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
- (七)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於德國德勒斯登勞動法院，向瑞士Inopha AG公司之原本實質受益人Denis Opitz個人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訴訟，目前法院已受理在案並進行準備程序中。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1,866	451,051	672,917	214,072	453,642	667,714
勞健保費用	20,077	33,934	54,011	17,430	31,108	48,538
退休金費用	11,359	21,336	32,695	9,051	16,716	25,767
董事酬金	-	30,101	30,101	-	29,819	29,81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914	41,595	47,509	6,597	46,325	52,922
折舊費用	105,251	27,238	132,489	103,758	25,935	129,693
攤銷費用	405	4,821	5,226	354	6,151	6,505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人數	<u>585</u>	<u>576</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7</u>	<u>7</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396</u>	<u>1,397</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164</u>	<u>1,173</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0.77)%</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依據本公司「董事酬金分配辦法」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一般董事酬金給付則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董事酬金訂定係以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董事及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董事評估項目如：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並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作為評估依據，而給予合理報酬。本公司董事酬金發放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公司經營績效、個人營運參與度與績效評估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並依公司酬金政策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核定。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至10%為員工酬勞。本公司員工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係參考同業水準及職稱、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依據本公司「薪資結構表」核定；獎金係考量員工年度績效評估項目，如：年度工作目標達成率、核心職能指標(信賴與成果導向、誠信與團隊合作、主動積極與企圖心及客戶導向)及管理職能指標等，公司另訂定業績達標獎勵金方案，期望藉此激勵員工為公司創造更大的營業利益。

(二)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捐贈各醫藥相關財團、社團法人金額分別為39,706千元及45,993千元，捐贈性質係為贊助各非營利事業研發新藥、宣傳預防疾病、病友關懷及正確用藥習慣等。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四)	期末餘額(註五)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註三)
													名稱	價值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	是	50,000	-	-	2.366%	2	-	營運週轉	-	-	-	1,089,953	1,089,953
1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榮港生技醫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	是	34,176 USD 1,200	-	-	0.5%	2	-	營運週轉	-	-	-	213,378 CNY 48,750	213,378 CNY 48,750
1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	是	71,200 USD 2,500	71,200 USD 2,500	-	0.9%	2	-	營運週轉	-	-	-	85,352 CNY 19,500	85,352 CNY 19,500

美金匯率：期末匯率：28.48

人民幣匯率：期末匯率：4.377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子公司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但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不受前述限制。

註三：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但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不受前述限制。

註四：累計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金額。

註五：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六：本附表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報導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65	62,216	1.50%	62,216
"	富邦金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156,250	0.38%	156,250
"	聯邦銀甲種特別股	-	"	400	20,720	0.20%	20,720
"	CellMax Ltd. 特別股	-	"	1,593	49,271	2.03%	49,271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600	55,040	-	-	1,600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199	144,446	-	-	2,434	111,433	110,940	493	1,765	62,216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5,036	3.36%	-		122,043	-

單位：新台幣千元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股數	期末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金額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開曼群島	投資	303,998	303,998	25,000	1,312,140	(8,168)	(8,168)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	西藥販賣	158,254	158,254	39,600	213,378	(10,335)	(10,335)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菲律賓)	菲律賓	西藥販賣	32,904	32,904	481	(2,847)	2,462	2,142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販賣	227,449	227,449	21,687	625,349	64,969(註)	36,517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50,000	50,000	5,000	30,640	(27,377)	(5,703)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健康食品販賣	180,951	180,951	10,282	(32,485)	69,519	26,501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536,559	536,559	25,867	877,057	604,281	107,37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泰國)	泰國	西藥販賣	2,966	2,966	380	287,434	93,537	37,4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igio International Limited(香港)	香港	西藥販賣	2,685	2,685	620	57,672	45,192	18,0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70,000	70,000	7,000	53,563	(27,377)	(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韓國	西藥販賣	43,834	43,834	318	22,884	(9,002)	(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西藥販賣	26,638	13,822	17,500	17,876	(5,580)	(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西藥販賣	26,638	13,822	17,500	17,876	(5,580)	(2,790)	子公司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nhancX Biopharm B.V.	荷蘭	西藥研發	3,538	3,538	100	2,534	(500)	(500)	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健康食品販賣	40,252	40,252	1,320	5,321	69,519	3,399	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各種生產事業投資	16,820	16,820	568	100.00%	2,910	(1,424)	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香港)生技有限公司	香港	保健食品買賣	4,734	4,734	1,200	100.00%	2,341	(370)	子公司

註：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依東洋集團合併層級計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西藥販賣	52,086 CNY 11,900	(二)	88,109 CNY 20,130	-	-	88,109 CNY 20,130	561 CNY 131	100%	561 CNY 131	48 CNY 11,167	-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買賣	14,240 USD 500	(二)	14,240 USD 500	-	-	14,240 USD 500	(1,334) CNY (312)	100%	(1,334) CNY (312)	2,805 CNY 642	-

美金匯率：期末匯率：28.48；平均匯率：29.588

人民幣匯率：期末匯率：4.377；平均匯率：4.275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涉及外幣者，分別以財務報告期間平均匯率及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102,349	1,345,053 (USD 47,228)	NTD 3,269,860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90,732	9.08%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974,418	4,798,541	(175,877)	(3.54)
固定資產	2,394,277	2,584,740	190,463	7.95
其他資產	278,061	88,792	(189,269)	(68.07)
資產總額	9,552,716	9,360,809	(191,907)	(2.01)
流動負債	3,025,430	2,548,666	(476,764)	(15.76)
長期負債	358,222	734,075	375,853	104.92
負債總額	3,383,652	3,282,741	(100,911)	(2.98)
股本	2,486,500	2,486,500	—	—
資本公積	338,514	337,997	(517)	(0.15)
保留盈餘	2,705,487	2,758,978	53,491	1.98
股東權益總額	6,169,064	6,078,068	(90,996)	(1.48)

(一) 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1.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 109 年將預付設備款轉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帳列固定資產項下)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及長期負債增加：主要係 109 年償還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並重新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二) 重大變動項目之影響與未來因應計劃：無。

二、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年度	109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4,466,308	4,221,836	(244,472)	(5.47)
營業成本	1,559,067	1,617,062	57,995	3.72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4,155	9,012	4,857	116.90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9,012	6,734	(2,278)	(25.28)
營業毛利	2,902,384	2,607,052	(295,332)	(10.18)
營業費用	1,673,775	1,649,673	(24,102)	(1.44)
營業利益	1,228,609	957,379	(271,230)	(22.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955)	244,146	270,101	(1,040.6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202,654	1,201,525	(1,129)	(0.09)
所得稅費用	294,949	222,848	(72,101)	(24.45)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907,705	978,677	70,972	7.82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計影響數	—	—	—	—
分割單位稅後淨利	—	—	—	—
本期淨利	907,705	978,677	70,972	7.82

(一) 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減少：係因產品銷售組合改變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 109 年子公司—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原廠產品下架賠償收入及關聯企業認列銷售里程授權金收入，本公司進而認列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另 108 年因取得轉投資公司之控制力，依照國際會計準則認列其減損及再衡量損失所致。
3. 所得稅費用減少：雖本期稅前淨利持平，惟 109 年營業利益減少、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增加，由於投資利益不須計入於課稅所得中，故使 109 年課稅所得減少，所得稅費用減少。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 110 年度預計銷售口服製劑 360,000 仟粒；針劑 5,500 仟針。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 IQVIA 之統計報告，並考量未來市場可能供需變化，新產品開發速度及國家健保政策而定。

(三)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目前之經營均呈穩定之獲利狀態，對未來財務業務應屬正面之影響，並有利於本公司擴大營運規模及持續國際化計劃的進行。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422,158	526,351	724,779	2,223,730	—	—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淨流入 526,351 仟元，主要係本期因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15,093 仟元所致。
- 2.投資活動：淨流入 147,236 仟元，主要係因本期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使現金流入 252,956 仟元，惟本期為拓展產能需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現金流出 167,317 仟元所致。
- 3.融資活動：淨流出 872,015 仟元，主要係因本期發放 108 年度現金股利 994,599 仟元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223,730	1,243,567	1,552,932	1,914,365	—	—

- 1.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1,243,567 仟元，主要係因預估 110 年度因營運產生獲利，故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正數。
- 2.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1,552,932 仟元，主要係因發放現金股利、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購置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六堵廠設立微球製劑廠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110 年	64,214	-	14,700
中壢廠 B1 廠區液劑針劑產線升級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112 年	47,487	-	21,243
六堵廠 B3 微球製劑生產區改建案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111 年	121,330	-	66,000

本公司獲利穩定，上述資本支出所需資金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1. 新藥研究發展之策略聯盟，例如：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取得新市場通路之策略聯盟，例如：成立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韓國通路)及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墨西哥通路)。
3. 拓展既有海外通路之策略聯盟，例如：American Taiwan Biopharm Co., Ltd.(泰國通路)及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菲律賓通路)。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

1. 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認列銷售里程授權金收入，稅後淨利新台幣 604,281 仟元，本公司認列投資利益 107,373 仟元。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109 年稅後淨損 27,377 仟元，本集團認列投資損失共計 13,689 仟元。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趨於穩定，另本年度認列賠償收入，109 年稅後淨利 69,519 仟元，本集團認列投資利益共計 29,900 仟元。
2. 新市場通路策略聯盟之轉投資方面，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及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皆在營運初期，109 年稅後淨損分別為 9,002 仟元及 5,580 仟元。
3. 既有海外通路策略聯盟之轉投資方面，American Taiwan Biopharm Co., Ltd.為穩定獲利狀態，109 年稅後淨利 93,537 仟元。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尚在擴大經銷品項，109 年稅後淨利 2,462 仟元。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109 年度	
	利息收(支)	兌換(損)益
淨額	(4,432)仟元	(15,253)仟元
佔營收淨額比率	(0.10%)	(0.36%)
佔稅前淨利比率	(0.37%)	(1.27%)

2. 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經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中長期發展與財務規劃，本公司考慮向金融機構舉借中長期借款以因應中長期之資金需求；短期營運資金則辦理短期借款支應，以降低資金成本負擔。

(2) 匯率：財務部隨時觀察匯率走勢，並預估未來三個月之外幣需求，若有負部位，將依據各外匯銀行提供之匯率趨勢擬定參考價格，於現貨市場買入。109 年度兌換損失佔當年度營收百分比為(0.36%)，影響比例尚低。

(3) 通貨膨脹：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依公司規章執行；另有關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行為，僅貸與轉投資之公司，且依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執行；此外，公司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而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操作亦以避險為主，所有作業皆已經謹慎考慮風險狀況並依公司規章執行，對公司影響甚微。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研發方向分別為特殊劑型藥物(可專利或高障礙特性)、生物製劑與新藥之開發及取得新適應症之許可證等類型。110 年度研發費用預計投入達新台幣 208,067 仟元，主要係為產品擴增新適應症、拓展海外市場進行之臨床試驗及新研發產品放大批量試驗等。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台灣實施總額給付制迄今已多次藥價調整，並透過總額制度，使國內藥廠藥價及藥量均受到管制，影響部分用藥的售價與銷售，影響產品海外售價，導致藥廠的營收與獲利均受到壓縮。

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參與醫療政策與藥價委員會，結合公會反應意見，提前因應。此外，本公司於全省各地佈建完整之銷售網路，可對醫院和診所提供即時之服務，增加銷售面之涵蓋程度外，同時提升公司資源運用的有效性，針對具有一定市場規模與價值之藥品加強其策略合作，透過與臨床醫護專家配合強化病患照護，持續提升醫療院所及醫師對藥品之信心，以增加藥品之合理處方使用之機會；並透過授權引進目標治療領域臨床後期之新藥，配合先進國家取證時程，縮短國內取證時間，配合優勢行銷團隊與資源，創造產品最適營收，來避免因藥價調整之實施，而使本公司獲利能力下降之情形產生。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競爭產品上市，導致價格競爭與市場分食，對公司財務業務都將造成衝擊。

因應措施：

即時監控 FDA/EMA 新藥上市資訊(訂閱電子報)、衛福部藥證系統(查詢食藥署系統)及健保開會議程(查詢健保署網站)，及早為競爭品上市擬定核心產品新競爭策略、學名藥進藥防守，以減少業績衝擊。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突發或外界事件等，危及企業形象與商譽。

因應措施：

本公司積極強化及落實公司治理、履行社會責任，並致力於健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與

資本結構，以維持良好的企業形象。此外，導入外部輿情監控系統，遇有負面突發事件，得即時處理並化解危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擴充廠房將使本公司提升生產能力，除生產自有產品外，另可為其他藥廠代工，進而提升收益。

擴充廠房之資本支出皆經本公司縝密規劃，並無造成公司營運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9 年度單一進貨廠商佔進貨總金額達 10% 以上者僅一家，且前述廠商進貨金額僅佔本公司進貨總金額之 12.07%，前述廠商係全球著名之國際廠商，發生風險之可能性極低；另本公司 109 年度單一客戶銷貨金額佔本公司全年度之銷貨淨額皆未達 10%，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有關本公司前董事長林榮錦涉及證券交易法加重背信罪等案，台北地檢署於民國 104 年 6 月，以前董事長林榮錦已違反證券交易法提起公訴，於民國 106 年 9 月 1 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宣判前董事長林榮錦違反證券交易法，嗣經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7 日宣判無罪，本案業已上訴至第三審最高法院，且台北地檢署於民國 107 年 4 月 23 日以前董事長就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Risperidone 藥品委任開發協議」亦違反證券交易法，向台灣高等法院聲請與前述二審審理案件合併審理，經民國 109 年 5 月 27 日台灣高等法院判決予以退併；台北地檢署仍認本案與上開第三審審理中案件為同一案件，並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9 日向最高法院聲請合併審理。刑事附帶民事訴訟部分已於民國 106 年 9 月 6 日移送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法庭審理。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13 日對於前述台灣高等法院二審審理案件之刑事案件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請求賠償，嗣就「Risperidone」藥品台北地檢署聲請合併審理部分，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9 日於前述二審審理之刑事附帶民事案件再向前董事長林榮錦追加請求賠償。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於瑞士楚格州地方法院，向瑞士 Inopha AG 公司提訴確認雙方間之十三份授權合約無效，並請求瑞士 Inopha AG 公司返還侵權利益，目前法院已受理在案並進行準備程序中。
3. 有關 Janssen Pharmaceutical NV 於民國 105 年 5 月 30 日應本公司要求向瑞士 Inopha AG

公司及本公司於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提起確認合約金額歸屬之三方仲裁案件，目前 WIPO 仲裁與調解中心已暫停該審查程序。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合約金額 21,649 千歐元已存放於信託帳戶。

4. 有關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之「Risperidone 藥品委任開發協議」，晟德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確認契約關係之民事訴訟，該民事訴訟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 日經台北地院一審判決法律關係存在，並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經臺灣高等法院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0 日依法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
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2 月 28 日於德國德勒斯登勞動法院，向瑞士 Inopha AG 公司之原本實質受益人 Denis Opitz 個人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訴訟，目前法院已受理在案並進行準備程序中。

以上訴訟最終裁定其結果尚不至於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及因應措施

❖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該部設置資訊主管乙名，與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每年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近期報告日期為 109 年 11 月 3 日。
- 本公司稽核室為資訊安全監理之督導單位，該室設置稽核主管乙名，與專職稽核人員數名，負責督導內部資安執行狀況，若有查核發現缺失，旋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 組織運作模式-採 PDCA (Plan-Do-Check-Act) 循環式管理，確保可靠度目標之達成且持續改善。

❖ 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包含以下三個面向：

1. 制度規範：訂定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規範人員作業行為。
2. 科技運用：建置資訊安全管理設備，落實資安管理措施。
3. 人員訓練：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提昇全體同仁資安意識。

管理措施說明如下：

- **制度規範**：本公司內部訂定多項資安規範與制度，以規範本公司人員資訊安全行為，每年定期檢視相關制度是否符合營運環境變遷，並依需求適時調整，具體實施項目說明如下：

(1) 落實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本公司為強化智財管理，自 104 年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Taiw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Management System, 簡稱 TIPS) 至今，每年定期執行內部稽核，每 2 年執行外部稽核，以強化本公司機密資料之作業管理。本公司亦取得經

濟部工業局 TIPS 認證在案 (請參考認證公告：
<https://www.tips.org.tw/body.asp?sno=%20BICBDD>)。

(2) 提升營業秘密管理措施

本公司為提升內部營業秘密管理，於 109 年協同資安顧問公司進行營業秘密盤點，檢視和優化內部管理制度，針對各層級之營業秘密資料實施不同的管控措施，確保營業秘密資料之使用、傳輸和保存安全無虞。

(3) 定期執行資訊風險評鑑

本公司遵從 ISO 27005 風險評鑑原則，定期實施內部資訊風險評鑑，根據資訊資產價值、弱點、威脅與影響性，分析內部風險水平，並以此風險評鑑結果制定安全措施強化項目，精進且提升整體資訊安全環境。

- **科技運用：**本公司為防範各種外部資安威脅，除採多層式網路架構設計外，更建置各式資安防護系統，以提昇整體資訊環境之安全性。此外，為確保內部人員之作業行為符合公司制度規範，亦設計作業程序和導入資安系統工具，落實人員資訊安全管理措施。具體實施項目如下：

(1) 外部威脅

本公司為防範外部駭客入侵與電腦病毒威脅，除建置防火牆、防毒 / 防勒索系統等資訊安全系統外，亦透過弱點掃描發掘系統潛在弱點與漏洞，並予以修補改善。

(2) 權限管理

本公司採最小權限原則管理內部系統與資料之存取權限，人員無法使用非經授權之系統功能，亦無法檢視非職務所需之系統資料。此外，為確保權限配置妥當，每年定期執行權限盤點作業，審視人員與系統之權限配置之正確性。

(3) 存取控管

本公司為強化系統存取控管機制，除透過多層式網路架構管理不同用途之系統、限制外部存取之連線方式外，另配有資訊行為監管系統，記錄人員的資訊行為歷程，自動偵測異常存取行為，並即時通報管理人員進行處置。

(4) 系統可用性

本公司為確保內部系統運作之穩定性，和縮短系統異常之服務中斷時間，內部具有可用性監控系統，24 小時自動偵測系統之運作狀態，於系統異常時自動通報人員處理。此外，亦根據資訊系統重要程度建立相應之備份備援機制、異地備援措施，每年定期執行災害復原演練，確保備援機制運作正常。

- **人員訓練：**本公司每季定期實施新進人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實務課程，並建置數堂線上學習 (E-Learning) 資訊安全課程，藉以提昇內部人員資安知識與專業技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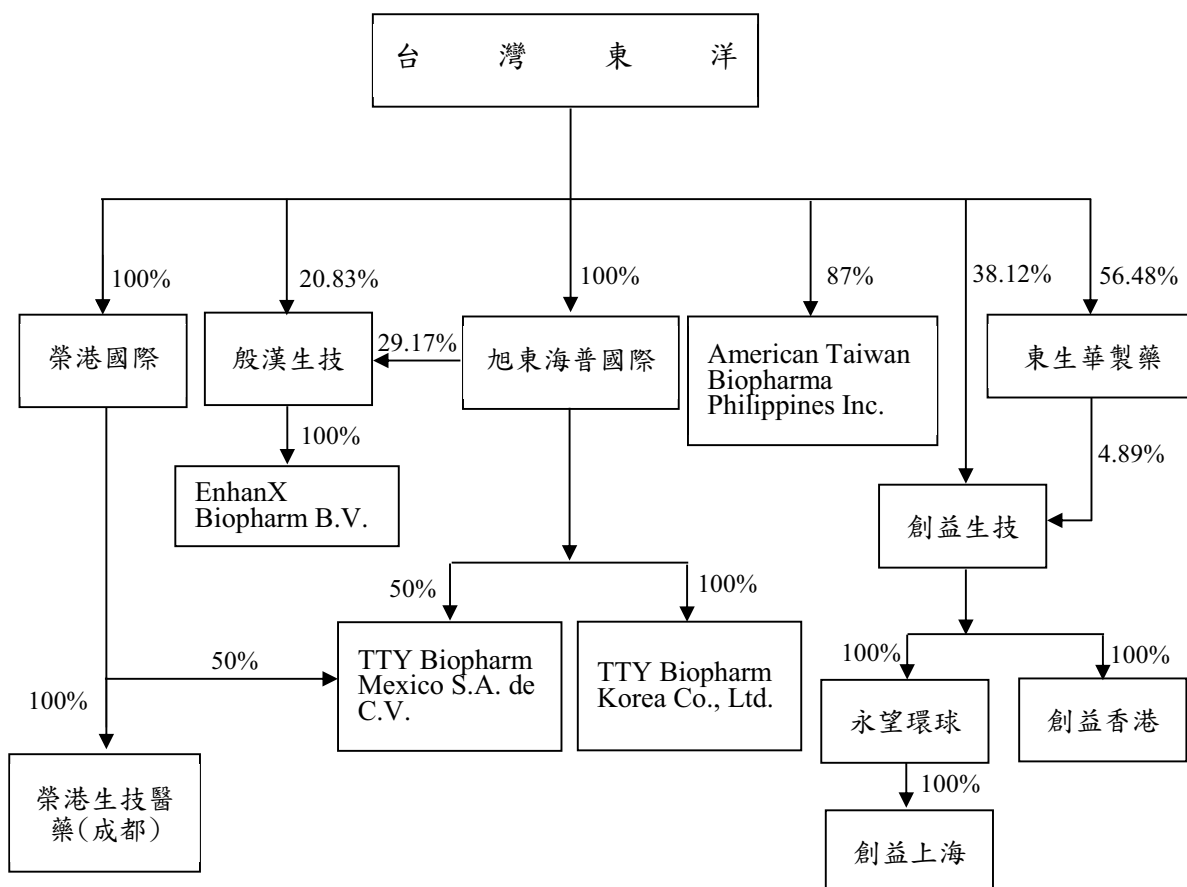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成立風險管理中心，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明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整體營運方針及策略定義各類風險，建立辨識、評估、處理風險及有效監督與檢討之管理機制，以規避或降低風險事件發生對公司之營運衝擊，確保企業永續發展。本公司辨識與管理之重要風險請詳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專區。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109.12.31)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109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09.04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 1002, Cayman Islands	NTD 250,000	投資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2004.09	Room 1606, Alliance Building, 133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HKD 19,800	投資、西藥行銷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2012.02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區一品天下大街999號金牛市民中心1棟2單元7層3、4號	RMB 11,900	西藥販賣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	2003.08	Unit 2902 Antel Global Corporate Center, Doña Julia Vargas Ave., Ortigas Center, Pasig City, Pasig 1605	披索 55,305	西藥販賣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010.09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之1號3樓之1	NTD 383,981	西藥販賣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08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124號3樓	NTD 120,000	西藥研發
EnhanX Biopharm B.V.	2019.07	J.H. Oortweg 19 2f, Room 2213, 2333 CH Leiden, the Netherlands	EUR 100	西藥研發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04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之1號3樓之1	NTD 269,720	健康食品販賣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2012.03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USD 568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各種生產事業投資
創益(香港)生技有限公司	2019.02	2. Room 2220, 22nd Floor New Tech Plaza, No.34 Tai Yau Street, San Po Kong KL	HKD 1,200	保健食品買賣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2012.03	上海市華涇路507號3幢106室	USD 500	保健食品買賣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2018.09	12th floor, Teheran-ro 146, Gangnam-gu, Seoul, Korea	KRW 1,588,500	西藥販賣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2018.09	Av. Insurgentes Sur No. 2453 No. Int Piso 6-Ofa 6082, Tizapan, C.P. 01090, Ciudad de México, Ciudad de México, México	MXN 35,000	西藥販賣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者：無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9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	章修績	—	—
	董事	吳學騮	—	—
	董事	曾天賜	—	—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	董事長	鄭瑞勳	71,885	13.00%
	董事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	吳學騮	—	—
	董事	張志猛	—	—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	章修績	—	—
	董事	吳學騮	—	—
	董事	曾天賜	—	—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	蕭英鈞	—	—
	監事	吳學騮	—	—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胡宇方	5,000,000	20.83%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蕭英鈞	5,000,000	20.83%
	董事暨 總經理	Pieter Jaap Gaillard	—	—
	監察人	施俊良	—	—
	監察人	2-BBB Medicines BV	12,000,000	5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EnhanX Biopharm B.V.	董事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屈志源	10,282,060	38.12%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吳瑞文	10,282,060	38.12%
	董事	張俊輝	870,000	3.23%
	董事	卓慧雯	498,000	1.85%
	獨立董事	吳秀明	—	—
	獨立董事	張明道	—	—
	獨立董事	賴允亮	—	—
	總經理	簡重光	—	—
創益(香港)生技有限公司	董事	施俊良	—	—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董事	施俊良	—	—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施俊良	—	—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全	21,687,177	56.48%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Carl Hsiao(蕭家斌)	21,687,177	56.48%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周康記	21,687,177	56.48%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江昭儀	21,687,177	56.48%
	獨立董事	王智立	30	0.00%
	獨立董事	王義明	—	—
	獨立董事	陳瑞薰	—	—
	總經理	楊思源	4,000	0.01%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董事長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暨 總經理	Woosik Jung	—	—
	董事	施俊良	—	—
	監事	張國江	—	—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董事長	蕭英鈞	—	—
	董事	林全	—	—
	董事	張文華	—	—
	監事	張國江	—	—

(五)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109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1,344,268	1,764	1,342,504	—	(15,760)	(8,168)	不適用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82,458	214,178	800	213,378	88,498	(6,291)	(10,335)	不適用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52,086	74,206	25,327	48,879	—	820	561	不適用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	37,768	24,293	22,773	1,520	17,074	4,635	2,462	不適用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註)	383,981	1,220,139	103,036	1,117,103	447,862	74,304	64,969	1.60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149,431	2,334	147,097	—	(27,174)	(27,377)	(1.14)
Enhance Biopharm B.V.	3,538	2,534	0	2,534	—	(393)	(500)	不適用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720	365,541	250,128	115,413	178,975	3,713	69,519	2.28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16,820	3,094	184	2,910	—	(519)	(1,424)	不適用
創益(香港)生技有限公司	4,734	2,341	0	2,341	—	(369)	(370)	不適用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14,240	2,979	174	2,805	—	(437)	(1,334)	不適用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43,834	23,020	136	22,884	—	(9,123)	(9,002)	不適用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53,276	41,626	5,874	35,752	—	(6,472)	(5,580)	不適用

(註)除資本額及每股盈餘外，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資訊係依集團合併層級計算。

外幣兌換率：	資產負債表		損益表	
	資產負債表	損益表	資產負債表	損益表
人民幣	4.3777	4.2750	4.3777	4.2750
菲律賓披索	0.5861	0.5896	0.5861	0.5896
美金	28.4800	29.5880	28.4800	29.5880
韓國	0.0262	0.0250	0.0262	0.0250
墨西哥披索	1.4442	1.3917	1.4442	1.3917
港幣	3.6730	3.8132	3.6730	3.8132
歐元	35.0200	33.7796	35.0200	33.7796

(六)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全



日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本公司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無。

(二)本公司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 應收款項減損之評估：

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或雖未逾收款期限但有相關資訊足以確認其未來收回之可能性不大者，予以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 1~180 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區分別 OEM、外銷客戶、醫院及其他四個群組別，依歷史損失經驗評估其減損情形。

2. 備抵之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評估：

跌價損失：

商 品： 就預計售價扣除推銷費用為淨變現價值，再就產品別，採用個別比較法評估提列。

製 成 品： 就預計售價扣除推銷費用為淨變現價值，再就產品別，採用個別比較法評估提列。

在製品及半成品： 就預計售價扣除推銷費用及再投入成本為淨變現價值，再就產品別，採用個別比較法評估提列。

原 料： 就製成品有跌價者，以重置成本予以評估是否產生跌價。

呆滯損失：

呆廢倉：提列 100%

逾一年未使用：提列 100%

效期已過：提列 100%

效期短於半年：提列 50%

3. 其他金融資產之評價：

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差額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之減損金額。

公允價值之評估，依金融資產是否具有活絡之市場交易，以決定其評價之依據。

(1) 具活絡市場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為公允價值之衡量。

(2) 未具活絡市場者：儘可能以可觀察之市場資料為評價技術進行公允價值之衡量；若無，則以特定估計進行衡量。

4. 金融負債之評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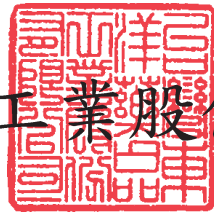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衡量。
- (2)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係依有效利息法決定。

5. 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評價：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五、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全





<http://www.tty.com.tw>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1號3樓